



萬泰銀行
COSMOSBANK



2013年報



萬泰銀行
COSMOSBANK

■ **發言人**

姓名：何明珠 Oliver Ho
職稱：財務管理總處副總經理
電話：(02)2232-1234
E-mail：oliver@cosmosbank.com.tw

■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明朝 M.T. Chang
職稱：財務金融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2)2173-3588
E-mail：mtchang@cosmosbank.com.tw

■ **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詳參第194、195頁「總行及營業單位地址電話」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光復北路11巷35號B1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電話：(02)2768-6668

■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205號13樓1306室
網址：http://www.fitchratings.com.tw
電話：(02)8175-7600

■ **簽證會計師**

姓名：梅元貞、高渭川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行未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 **銀行網址**

網址：http://www.cosmosbank.com.tw

目錄

致股東報告書	2
本行概況	6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四、會計師資訊	36
五、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37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8
七、本行、本行之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本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3
二、從業員工	59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62
四、資訊設備	63
五、勞資關係	64
六、重要契約	64
七、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64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關鍵績效指標(KPI)	69
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5
四、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76
五、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6
六、本行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形	76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77
二、財務績效	78
三、現金流量	78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9
五、轉投資事業檢討分析	79
六、風險管理	79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88
八、其他重要事項	88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90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90
四、其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0
附錄一、誠信經營守則	91
附錄二、道德行為準則	93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95
總行及營業單位地址電話	194

致股東報告書



一、總體經濟

2013 年全球經濟呈現緩步復甦，成熟國家經濟表現較大部分新興市場相對強勁。在股市表現上，由於各國仍持續維持低利率之投資環境，股市市場亦多呈現上漲格局，然隨著美國 QE 之逐步退場及區域政經情勢仍多有動盪之影響下，全球經濟復甦之路途依舊充滿著許多不確定因素及挑戰。

就國內經濟而言，表現不如成熟市場明顯復甦，其中對外貿易的成長動能明顯較弱，加上國內需求仍低迷不振，全年經濟成長率 2.11% 較原本預期雖有些許落差，然已較 2012 年之 1.48% 回升。隨著國際景氣逐漸回升，在配合政府政策推動下，確實有機會擺脫低靡之經濟現狀，但未來進入後 QE 及中國大陸經濟高速增长情形明顯減緩下，對我國進出口貿易亦將增加不確定因素，因此，對於 2014 年經濟表現應更加審慎看待，行政院主計處預測 2014 年經濟成長率為 2.82%，較 2013 年微幅提高 0.71%。

二、業務績效

2013 年，本行以「立足台灣、放眼亞太的利基銀行」為目標，藉由提供創新及差異化的金融服務、持續分散並增強核心獲利能力、優化風險管理機制及維持良好之資產品質等策略，成功達成以下營業績效：

- (一) 消費金融方面：除持續維持現金卡及信用卡等高收益產品外，本行之獲利新動能 - 「個人信貸」業務亦透過各項行銷專案及交叉銷售大幅成長，2013 年底放款餘額已達約 145 億元，較 2012 年之 90 億元增加 55 億元(+62%)；另為提高顧客使用意願，增加信用卡市占率，本行推出 Combo 悠遊信用卡，整合信用卡、金融卡、悠遊卡、行動支付等四大功能，以便提供顧客更便捷的金融商品服務；又，本行與中華電信合作推出「QR Code 行動支付」服務，合作廠商橫跨購物、交通、機票等，以成為台灣行動支付領導品牌為目標。
- (二) 企業金融方面：區分通路為大型企金中心、區域企金中心及育成企金中心，藉由拓展企金產品及持續優化企業網路銀行功能，提供具差異化且聚焦之企業金融服務來有效提高顧客之黏著度與產品之市占率。另著眼於外幣放款較高之收益率，本行亦全力加強該業務之拓展，截至 2013 年底之企金外幣放款約為 58 億元，較 2012 年之 19 億元，創造大幅成長約兩倍之佳績。
- (三) 分行通路方面：在兼顧放款成長及資產品質之前提下，本行 2013 年底房屋貸款餘額已達新台幣 362 億元，較 2012 年之 310 億元增加 52 億元(+16%)；另利用通路在地優勢，積極開發店週客戶之金流服務，總存款亦增加到新台幣 1,410 億元，較去年之 1,265 億元，增加約 145 億元(+11%)；此外，持續擴充本行理財商品線，透過完善的專業訓練及客製化商品，提供客戶全方位的理財選擇與資產管理服務，2013 年底本行之管理資產 (AUM) 已達 2,098 億元，較 2012 年之 1,894 億元增加 204 億元(+11%)。
- (四) 金融同業方面：廣泛增建本行金融同業額度並爭取更佳往來條件，2013 年相關業務已達新台幣 68 億元，較 2012 年底約 18 億元，大幅成長 50 億元(+288%)。
- (五) 金融交易方面：在嚴謹之風險控管機制下進行台幣、美元、債券及股票等交易，除致力於資產之最佳配置外，亦積極建置 TMU 業務，以收提升獲利之效。



致股東報告書

三、財務績效

- (一) 2013 年稅後淨利約為 30.5 億元，較去年之 28.9 億元增加 1.6 億元，ROA 及 ROE 分別高達 1.90% 及 18.05%。
- (二) 在風險控管方面，在現有嚴謹之授信機制及有效之催收管理下，逾放比率持續改善，自 2012 年底之 0.78% 降至 2013 年底之 0.52%，減少 0.26%。
- (三) 2013 年每股盈餘 2 元，年底每股淨值為 12.01 元，每股淨值較 2012 年底之 10.16 元大幅提升 1.85 元 (+18%)。
- (四) 2013 年底之資本適足率達 13.57%，可為未來營運發展提供足夠之資本支撐。
- (五) 由於本行擁有高於同業平均之核心獲利、放款部位分散、充足的流動性以及改善的資本水準，惠譽信用評等公司於 2013 年 10 月調升本行信用評等為 BBB+(tw) 與 F3(twn)，另因本行與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發布之股權轉換交易，於 2014 年 2 月將本行置入正向觀察名單。

四、社會責任

除了提供客戶更優質的金融服務之外，本行也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與聯合勸募合辦「青春棒棒堂」已邁入第三年，本行不僅持續關注樂齡議題，更在行內推出關懷高齡者之「萬泰志工日」，鼓勵同仁至養護機構服務，未來將持續投入資源贊助公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並期許能有拋磚引玉的效果。

五、未來展望

本行於 2014 年 2 月 10 日臨時董事會及 4 月 8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透過股份轉換成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百分之百子公司，由於本行長期耕耘商業銀行業務，不僅致力於提供顧客創新、多元與便利之金融產品與服務，在行動支付、現金卡、個人信貸、房貸及財富管理等消金業務，更屢屢開創領先佳績；中華開發金控則係台灣目前唯一以產業金融與證券為主要業務之金融控股公司，除資本厚實外，旗下主要子公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和凱基證券，在台灣與海外之投資銀行業務及資本市場上更是長期居於領先地位；相信在併購交易完成後，雙方業務得以互補，發揮經營綜效，能為顧客提供全方位之金融服務，為員工打造寬闊的發展舞台，亦能為所有股東持續創造最大的投資利益。

敬祝
萬事如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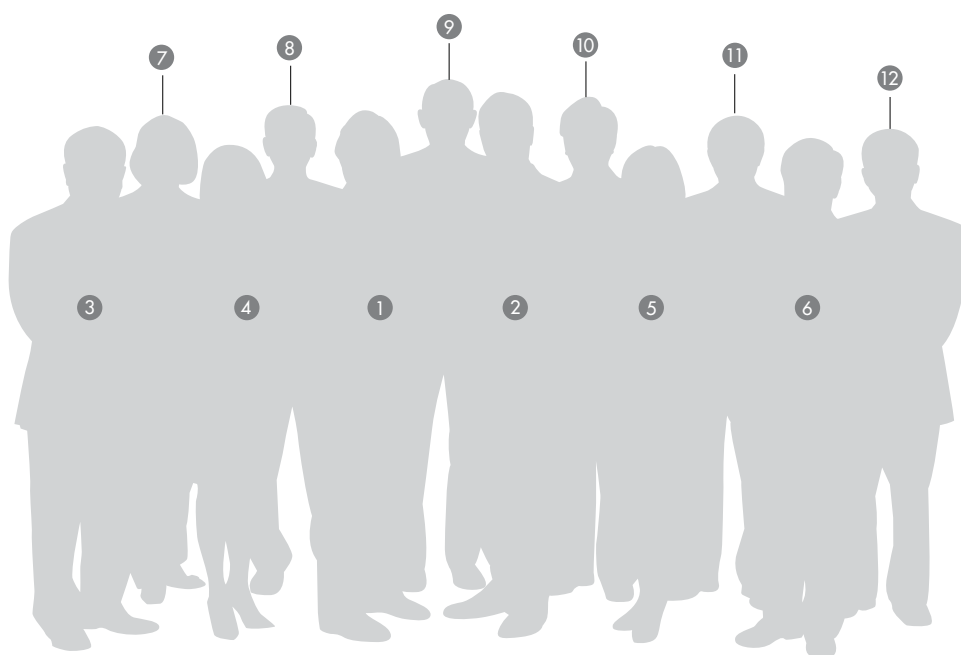
董事長



總經理



本行經營管理團隊



- | | |
|-----------------|--------------------|
| ① 董事長 | 柏格爾 (Peter Berger) |
| ② 總經理 | 張立荃 |
| ③ 法務處副總經理 | 洪樹人 |
| ④ 作業暨資訊總處資深副總經理 | 徐文慈 |
| ⑤ 財務管理總處副總經理 | 何明珠 |
| ⑥ 風險管理處資深副總經理 | 林景聰 |

- | | |
|-----------------|-----|
| ⑦ 管理總處副總經理 | 韓愛玫 |
| ⑧ 總稽核 | 周政良 |
| ⑨ 企業金融事業群副總經理 | 諸建明 |
| ⑩ 消費金融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 | 華 倩 |
| ⑪ 財務金融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 | 張明朝 |
| ⑫ 授信管理總處資深副總經理 | 林文彬 |



本行概況

本行概況

一、設立日期

本行於 1991 年 8 月 13 日奉准設立，1992 年 1 月 14 日取得公司執照，並於 1992 年 2 月 12 日正式對外營業。開業伊始，以商業銀行型態致力於提供工商企業、社會大眾優質之金融服務。2007 年 12 月 28 日由二大全球金融集團 SAC 及 GE Capital 參與增資，目前總計持有 82.28% 股權。在本行的經營團隊努力下，積極朝向「國際級的本國銀行（The local bank with world class capabilities）」的目標邁進。

二、本行沿革

（一）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

為健全業務發展、強化金融商品服務綜效並拓展多元行銷策略，本行於 2014 年 2 月 10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於一定條件成就後與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開發金控）進行股份轉換，轉換後本行成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子公司，並於完成股份轉換之相關程序後，終止股票上市買賣。上述決議本行及開發金控均已於 2014 年 4 月 8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尚待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許可、同意或核准後始生效力。

（二）是否隸屬特定金融控股公司：

本行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屬金融控股公司成員。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及依銀行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行經營權並未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亦無重大改變，另有關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請參閱「特別記載事項」。

（五）重要沿革

- 1、分別於 1998 年 4 月 13 日、2001 年 8 月 13 日、2003 年 7 月 28 日概括承受台南四信、苗栗信合社、新竹五信，2002 年 10 月 31 日合併萬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1999 年創新推出 George & Mary 現金卡。
- 3、2001 年與京華城 Living Mall 聯名發行台灣首張符合國際 EMV (Europay, MasterCard, Visa) 規格之晶片信用卡。
- 4、2004 年間全面佈建「現金卡自動貸款機 (ALM, Auto Lending Machine)」，提供客戶更便捷之服務通路。
- 5、2006 年 1 月 23 日與奇異消費金融 (GE Consumer Finance) 締結認股契約，2006 年 6 月 8 日完成策略投資案，奇異集團並指派董事及派遣高階經營管理人才，開啟本行與外資共同經營之扉頁。
- 6、2006 年發行全國首張結合國內各大百貨公司優惠及現金回饋之 MoneyBack 白金卡。
- 7、200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約新台幣 420 億元之增資，SAC Private Capital Group (S.A.C. PCG) 成為實質最大股東，另 GE Capital 亦同時參與增資，二者共同取得 8 成以上股權。本行在二大股東之資金及各種國際級資源之投入下，除董事會成員學有專業，且具有國際性宏觀之經營實務外，亦引進新的經營管理團隊，全面推動「革新成長計畫」，為本行進一步強化公司治理、提升營運績效及成長轉型，開啟了全新的契機。
- 8、2008 年發行結合多項尊榮優惠及現金回饋之 MoneyBack 御璽卡。
- 9、2009 年進行通路調整計畫，以提升營運績效。

本行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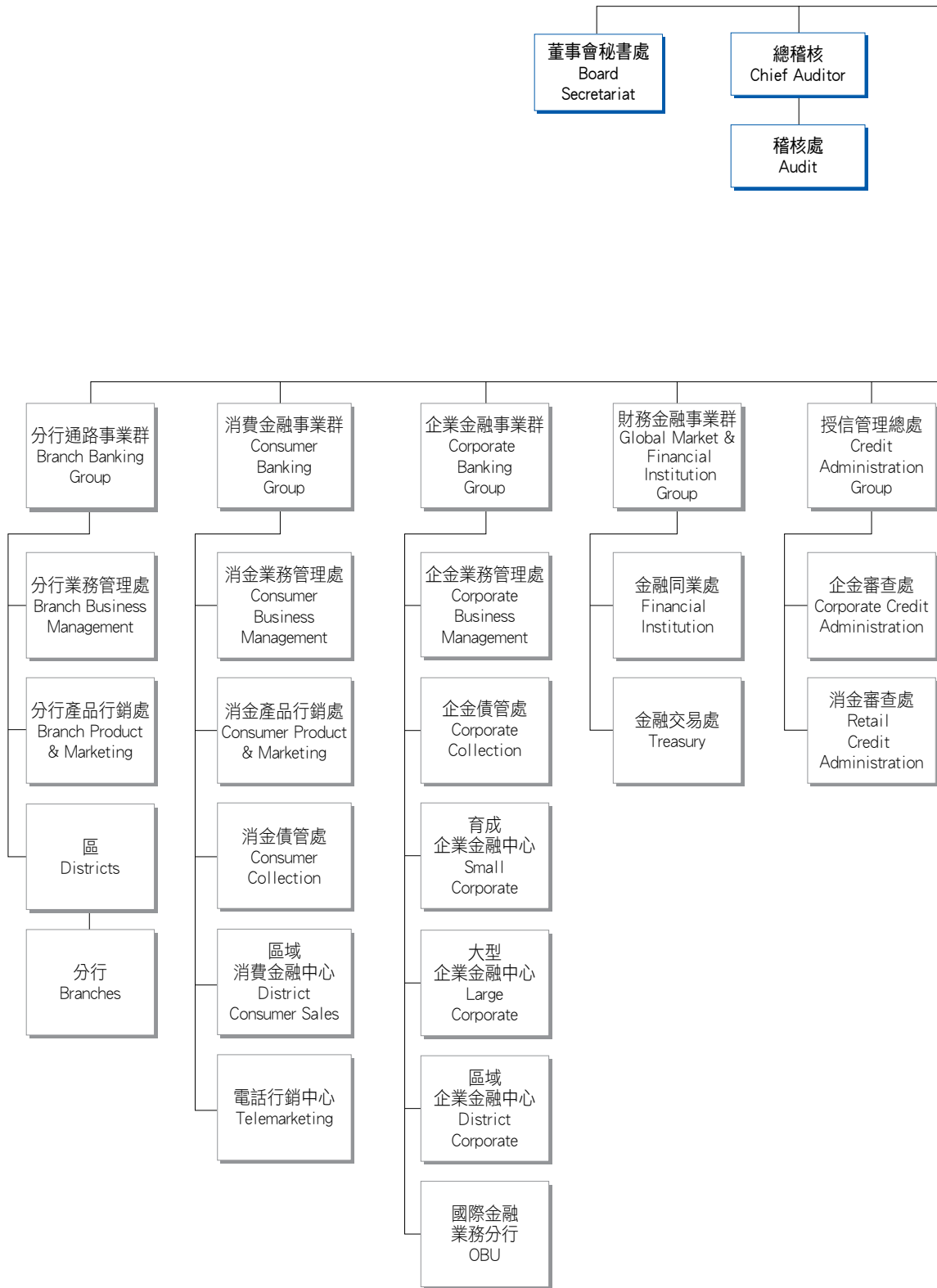
- 10、為強化本行財務結構，於 2009 年進行資本強化計畫：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部分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轉換為普通股，及特別股全數轉換普通股，三種方式增裕資本後再辦理減資彌補部分累積虧損。計畫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 162.3 億元。
- 11、2010 年 4 月 8 日起更換新的企業識別系統（CIS），新 CI 的概念是「從心出發，啟動財富」，以四方圓融的立體樞紐，象徵用心啟動新思維，以 C、B 的英文，結合成心與元寶的意象形態，並透過中間的渠道，象徵財富活水長流；藉此表達本行以提供更具價值及創新的金融服務為使命，創造客戶的財富優勢，締造雙贏的新局面。
- 12、2010 年 8 月啟動精實專案，除去不能為顧客增加價值的活動，期以精簡的作業流程促進組織運作效率。
- 13、2011 年全面進行組織調整，以彰顯各部門功能提升營業績效。
- 14、2011 年 2 月 17 日「萬泰金融中心」城東分行正式啟用，以「客戶」為中心，提供包括存匯、消金、企金、財管、房貸等全方位的金融商品以及「馬上貸」的有感服務。客戶能透過「專業服務經理」的專業引導，問題與需求即可在第一時間獲得解決。
- 15、2011 年 12 月 7 日推出「萬泰大拇指 - 行動支付 X 卡」成為全國首家獲金管會正式核准上線行動支付服務銀行，並於 2012 年新增 XATM 轉帳及繳費功能，為客戶帶來更安全又便捷的付款交易模式。
- 16、2012 年 10 月推出馬卡龍悠遊聯名卡，是由 MILK 雜誌、古典玫瑰園、ezfly 易飛網三個品牌，再加上悠遊卡共同結合而成的聯名信用卡，藉由多品牌聯名，讓聯名品牌間的愛好者互相交流、讓卡片權益及優惠極大化，創造卡友、聯名品牌及銀行三贏的局面。
- 17、本行前於 2007 年 12 月 28 日發行之「次順位無擔保強制可轉換金融債券」已於 2012 年 12 月 27 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1,230,254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新台幣 12,302,541 千元。
- 18、為強化本行財務結構並彌補累積虧損，經 2012 年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減資 46.54%，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52.56 億元。
- 19、2014 年 4 月 8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與開發金控之股份轉換案，將成為開發金控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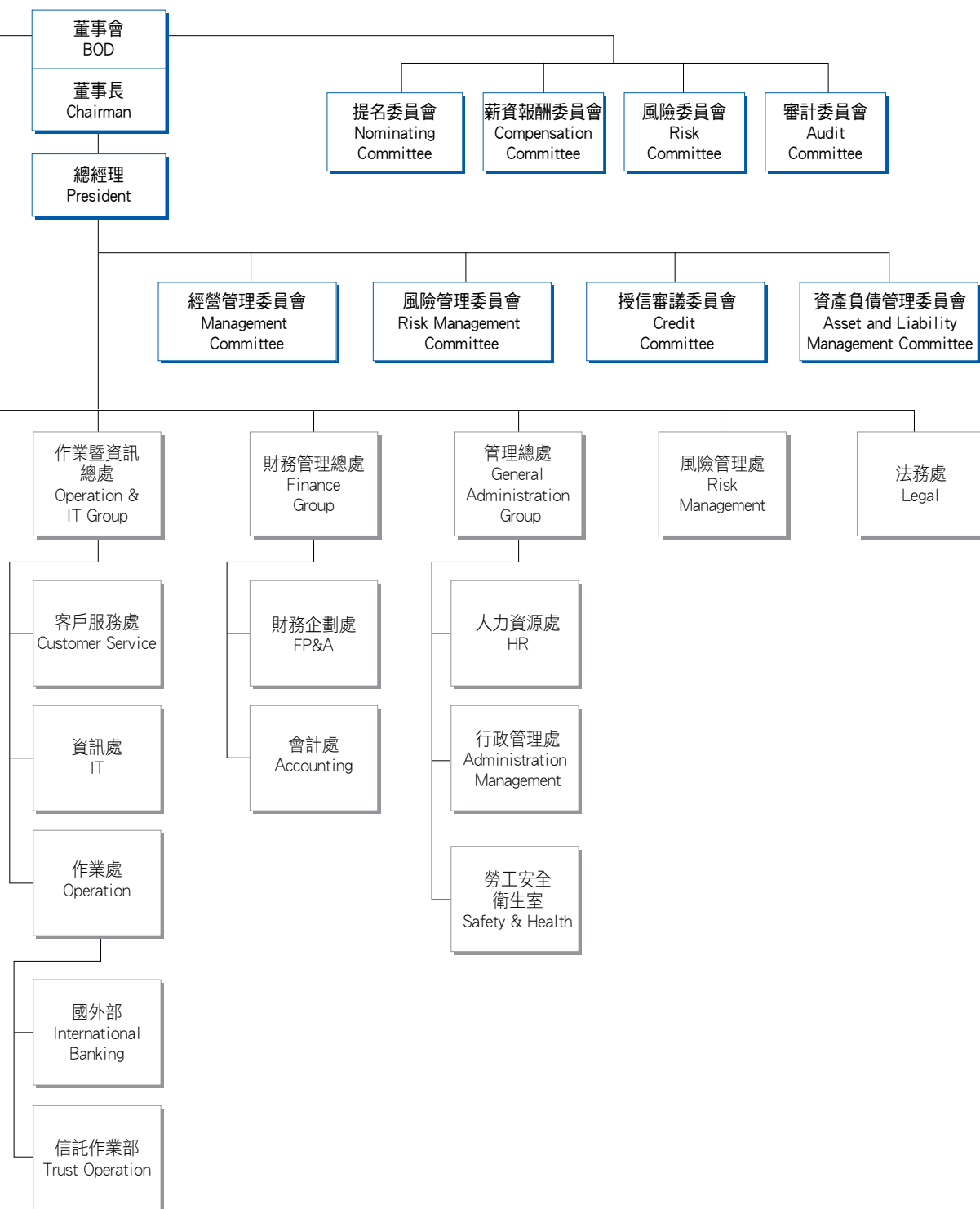
一、組織系統

(一) 主要部門所營事業

業務／功能	部門	主要業務
總經理室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襄助總經理綜理全行營運管理業務。 協助策略性專案規劃、執行及商業分析與發展。
分行通路	分行業務管理處 分行產品行銷處 區及分行	<p>掌理財富管理、消費金融及中小企業金融等業務之行銷事項，職掌分述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行業務管理處：負責分行通路事業群各項業務之策略規劃、協助分行業務推展達成各項業務目標、預算目標擬定、分行通路各業務人員之績效管理及獎金辦法擬定與計算、各業務人員之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等事項。 分行產品行銷處：負責各通路業務之投資、保險、房貸、微企及新信託商品規劃、市場研究分析、各項產品行銷活動之規劃與執行，及推動各項業務目標之達成等事項。 區及分行：以區部統籌轄管隸屬分行，負責執行分行通路各項業務及損益目標、分行人員管理、新增本行目標客戶數及提供令客戶感到滿意之服務等項目。
消費金融	消金業務管理處 消金產品行銷處 消金債管處 區域消費金融中心 電話行銷中心	<p>掌理消金產品設計與開發、業務管理與推展、催收與逾放管理及策略規劃與分析，職掌分述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消金業務管理處：負責消金業務目標之推動與達成、業務規章與流程制定、業務人員招募、訓練、獎勵與考核。 消金產品行銷處：負責產品策略規劃、客群經營管理、新種產品與功能之開發、設計與上市推廣、行銷通路開發及異業聯盟策略規劃、執行與管理、媒體傳播策略規劃與執行。 消金債管處：負責消金產品與房貸之電話催收、協商、法務、呆帳轉銷與回收、逾放管理申報與策略規劃分析。 區域消費金融中心：負責執行消金業務推廣計畫、客戶開發及事後管理。 電話行銷中心：負責執行消金電話行銷業務開發與管理。
企業金融	企業業務管理處 企業債管處 育成企業金融中心 大型企業金融中心 區域企業金融中心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p>掌理企業金融產品開發、業務推動發展、境外金融業務及延滯案件催理事項，職掌分述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業務管理處：負責企業金融營運之策略規劃與業務推動、預算擬定、經營績效統計分析、企業金融商品設計開發管理及規章制定、企業營業單位與業務人員績效之管理、企金人員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等事項。 企業債管處：負責企業金融業務債權管理及相關催收作業事項。 育成企業金融中心：負責中小企業（年營收新台幣 3 億元以下）企業業務計畫之擬定與推展、授信案件申請、授信報告製作、動撥管理、客戶開發聯繫、事後管理等。 大型企業金融中心：負責大型 / 集團企業與國際聯貸之企業業務計畫之擬定推展、授信案件申請、授信報告製作、動撥管理、客戶開發聯繫、事後管理等。 區域企業金融中心：負責中小企業（年營收新台幣 3 億元以上）企業業務計畫之擬定與推展、授信案件申請、授信報告製作、動撥管理、客戶開發聯繫、事後管理等。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負責境外金融業務之管理及推展。
財務金融	金融同業處 金融交易處	<p>職掌分述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金融同業處：掌理金融同業之通匯授信、業務開發、關係維護以及從事國際金融業務事項。 金融交易處：掌理全行準備金及流動準備之管理，及剩餘資金之運用與調撥、債票券等金融商品交易之規劃及執行等事項。
授信管理	企業審查處 消金審查處	<p>職掌分述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審查處：掌理企業金融授信案件之徵信、審查及事後覆審，以及企業金融相關之各項授信限額等風險管理事項，及「金融同業額度審核準則」之修訂。 消金審查處：掌理全行消金授信政策及規章之擬訂，消金案件之審查、覆審等管理事項。
作業暨資訊	客戶服務處 資訊處 作業處	<p>掌理營運及客戶服務暨其品質等事項，職掌分述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服務處：負責提供客戶電話服務與精實專案及客戶經驗管理業務。 資訊處：掌理全行資訊策略規劃及訂定、資訊預算規劃及控管、資訊營運維護及管理事項。 作業處：管理並執行各事業群之後台作業，包括分行業務、消金業務、企業業務、金融交易業務及信託業務等事項。
財務管理	財務企劃處 會計處	<p>職掌分述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企劃處：支援經營決策、彙整擬定營業計畫、執行營運資訊之差異及敏感度分析，及事業別績效檢討等事項。 會計處：掌理會計制度、稅務及總分行往來帳冊等會計事務之規劃及執行，並負責財務報表之彙編與申報等事項。
管理總處	人力資源處 行政管理處 勞工安全衛生室	<p>職掌分述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力資源處：掌理全行人事制度規劃及人事管理事項。 行政管理處：掌理文書、財產、出納、營繕、事務採購、安全管理、行政管理。 勞工安全衛生室：負責全行安全衛生制度之規劃、訓練、督導、考核等事項。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處	掌理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評估、資產品質監控及本行 BASEL 遵循之相關事項等。
法務	法務處	掌理本行全行性之法律事務、法規遵循、申辦商標登記，並為法務諮詢及負責處理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督導、訓練、執行、考核等事項。
稽核	稽核處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及內部稽核制度之規劃與執行，並依規定定期或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
董事會秘書	董事會秘書處	掌理股東、董事會會務及股務等事項，並代董事會收受理行員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對本行政策之抱怨或改善建議案件，支援發言人對外關係之維護，並負責主管機關之聯繫事項。

(二) 組織系統圖





公司治理報告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註1)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代理董事長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2013.06.21	3年	2013.06.21	1,000	0.00	1,000	0.00	0	0.00
	代表人：柏格爾 (Peter Berger) (註2)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2013.06.21	3年	2013.06.21	1,000	0.00	1,000	0.00	0	0.00
	代表人：韓傑輔 (Jeffrey M. Hendren)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2013.06.21	3年	2013.06.21	1,000	0.00	1,000	0.00	0	0.00
	代表人：吳素秋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2013.06.21	3年	2013.06.21	1,000	0.00	1,000	0.00	0	0.00
	代表人：張立荃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2013.06.21	3年	2013.06.21	1,000	0.00	1,000	0.00	0	0.00
	代表人：尚未指派(註3)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21	3年	2013.06.21	103,230,712	6.77	103,230,712	6.76	0	0.00
	代表人：王幼章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David M. Fite	2013.06.21	3年	2007.12.05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Royden Kuikahi Nakamura	2013.06.21	3年	2009.06.19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2013.06.21	3年	2013.06.21	343,589,959	22.52	343,589,959	22.51	0	0.00
	代表人：Bernard van Bunnik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2013.06.21	3年	2013.06.21	343,589,959	22.52	343,589,959	22.51	0	0.00
	代表人：Bhupesh Gupta				0	0.00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王文宇	2013.06.21	3年	2007.05.30	0	0.00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林賢郎	2013.06.21	3年	2010.06.18	0	0.00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林修葺	2013.06.21	3年	2010.06.18	0	0.00	0	0.00	0	0.00

註1：本行第八屆董事任期自2013年6月21日起，至2016年6月20日止。

註2：前董事長盧正昕於2014年2月10日辭任，同日改選法人董事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柏格爾為代理董事長。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0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商學院企管碩士	Siris Capital 執行董事及共同創辦人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紐約 RHJ 國際公司董事會特別資深顧問 美國紐約 Ripplewood 控股公司董事會執行董事 SAC 私募資金集團公司執行董事				
0	0.00	美國哈佛大學商學院企管碩士 高盛銀行併購部門				
0	0.00	美國紐約 RHJ 國際公司董事會執行董事 美國紐約 Ripplewood 控股公司董事會執行董事 SAC 私募資金集團公司執行董事兼合夥創辦人	Siris Capital 執行董事及共同創辦人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雪城大學企管碩士 萬泰銀行財務長兼金融交易處資深副總經理	Siris Capital 財務專家	無	無	無
0	0.00	國泰世華銀行副財務長				
0	0.00	美國芝加哥大學企管碩士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副總經理、發言人及公共事務處處長	本行總經理	無	無	無
0	0.00	-				
0	0.00	-	-	-	-	-
0	0.00	哈佛大學商學院 AMP(Advanced Management Program)、美國佛羅里達大學碩士、紐約大學國際經濟學碩士 新聞集團媒體傳播及百事集團消費產品市場主管 花旗集團亞太區董事總經理、商業銀行負責人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行長室特別顧問 花旗銀行駐浦發總代表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企業金融事業群執行長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公司董事長 中華開發國際租賃公司董事長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CIC)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史丹佛大學商學院碩士、食品研究院碩士 美國哈佛大學學士 Euclid Capital Partners 執行合夥人 日本新生銀行資深執行主管及財務長	Euclid & Elmwood Co. 董事 Euclid Capital Partners LLC 管理合夥人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喬治城大學企管碩士 美國芝加哥大學學士 SAC 私募資金集團公司特別顧問 Managing Member of Electronic Trading Group	-	無	無	無
0	0.00	Fontainebleau INSEAD M.B.A 鹿特丹 Erasmus University	GE Money Home Lending 執行長	無	無	無
0	0.00	Delhi University 法學士及商學士	GE Capital Asia Pacific 風控長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史丹佛大學法學博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法學碩士、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與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院教授、夏威夷大學、香港大學、新加坡大學訪問教授 期交所監察人、合庫董事、公平會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院教授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中華民國會計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總裁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理事長 會計師懲戒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常務董事	新亞電器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監督人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史丹佛大學商業博士、美國紐約大學企管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 華僑銀行董事 國家安定基金委員會委員 退輔基金委員會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教授	無	無	無

註3：本行第八屆董事共計13席，法人董事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共取得5席董事席次，惟其中1席之前代表人盧正昕，業已於2014年2月10日辭任，目前法人董事尚未指派新任代表人。

公司治理報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I B.V. (100%)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General Electric Capital Corporation (1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I B.V.	S.A.C. PEI Asia Investments Holdings II S.à r.l. (100%)
General Electric Capital Corporation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 (100%)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9%)
	景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7%)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66%)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 (註 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33%)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1.1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
	摩根大通台北分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0%)

註：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表達之股數未含臺灣銀行財務部之股份。

(二) 董事(含獨立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註1)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1)	(2)	(3)	(4)	(5)	(6)	(7)	(8)	(9)	(10)	
柏格爾 (Peter Berger)				√	√		√	√		√	√	√	√		0
韓傑輔 (Jeffrey M. Hendren)				√	√		√	√	√	√	√	√	√		0
吳素秋				√	√		√	√	√	√		√	√		0
張立荃				√			√	√	√	√	√	√	√		0
David M. Fite				√	√		√	√	√	√		√	√	√	0
Bernard van Bunnik				√	√		√	√	√	√	√	√	√		0
Bhupesh Gupta				√	√		√	√	√	√	√	√	√		0
Royden Kuikahi Nakamura				√	√		√	√	√	√		√	√	√	0
王幼章				√	√		√	√			√	√	√		0
王文宇	√			√	√	√	√	√	√	√	√	√	√	√	3
林賢郎		√		√	√	√	√	√	√	√	√	√	√	√	2
林修葳	√			√	√	√	√	√	√	√	√	√	√	√	0

註1：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項目如下：

- (1)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2)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註2：符合獨立性情形項目如下：

- (1)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張立荃	20100709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芝加哥大學企研所 永豐金控副總經理、發言人及公共事務處處長 本行總經理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華倩	20100601	12,948	0.00	0	0.00	0	0.00	美國德州大學電腦科學所 花旗集團財務部(日本)資深副總裁、副總裁(美國) 本行消費金融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兼消費金產品行銷處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張明朝	20100601	32,076	0.00	0	0.00	0	0.00	美國羅格斯大學企研所 美商聯合銀行台北辦事處代表 本行財務金融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林文彬	20120604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研所 新加坡淡馬錫卓登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中國)董事總經理 本行授信管理總處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徐文慈	20080312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企研所 美商奇異消費金融公司(台灣)總經理 本行作業暨資訊總處資深副總經理暫兼作業處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林景聰	20100601	0	0.00	12,211	0.00	0	0.00	美國華盛頓大學企研所 美國銀行台灣區總經理 本行風險管理處資深副總經理	三泰化工原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聯億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總稽核	周政良	20080909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會計所 中華開發金控總稽核兼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稽核 本行總稽核	無		無	
副總經理	諸建明	20120615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所 新光銀行海外事業群副總經理 本行企業金融事業群副總經理暫兼企業業務管理處副總經理	無		無	
副總經理	何明珠	20140301	101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本行財務管理總處副總經理兼會計處副總經理	無		無	
副總經理	韓愛玫	20120910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企管系 台灣大學學生職涯生涯發展中心執行長 永豐金控人力資源處副總經理 本行管理總處副總經理兼人力資源處副總經理	無		無	
副總經理	洪樹人	20130102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德州理工大學法學博士 理安法律事務所及思齊法律事務所顧問 匯豐銀行(台灣)法務長暨區域法令遵循主管 本行法務處副總經理	華潤商務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副總經理	葉光裕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密西西比州立大學電腦科學所 SunTrust Bank 副總經理 本行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無		無	
副總經理	謝尚彬	20111108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曼菲斯大學企研所 本行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林嘉斐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本行總經理室資深協理	無		無	

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吳俊鶯	20110215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本行總經理室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李玉琪	20120827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研所 本行總經理室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包淑君	20130218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會計所 本行總經理室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葉天祥	20110301	66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國貿所 本行分行業務管理處資深協理	泰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董事			無
資深協理	高國興	201208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企研所 本行分行產品行銷處資深協理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資深協理	劉純玫	20110418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西佛羅里達大學企研所 本行分行產品行銷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李明源	20120702	50,00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德州休士頓大學企研所 本行分行通路事業群北一區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陳伯陽	20100601	35	0.00	0	0.00	0	0.00	德明商專銀行保險科 本行分行通路事業群北二區資深協理兼 土城分行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徐萬輝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世界新專公共關係科 本行分行通路事業群台中區資深協理兼 分行通路事業群北三區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張紹池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大同商專銀行保險科 本行分行通路事業群台南區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陳雅倫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理工學院企管系 本行分行通路事業群高雄區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彭家興	20130301	11	0.00	0	0.00	0	0.00	板橋高中普通科 本行消金業務管理處資深協理暫兼台北 二區消費金融中心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于品文	20100601	34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統計系 本行台南區消費金融中心資深協理暫兼 高雄區消費金融中心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蔡雅慧	20110427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管系 本行電話行銷中心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呂豐廷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財政所 本行企金債管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蔡村盛	20110815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經濟系 本行育成企業金融中心資深協理兼企業 金融事業群南區區督導	無			無
資深協理	林迺賓	20140301	137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本行大型企業金融中心資深協理兼國際 金融業務分行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吳永健	201109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奧勒岡大學企研所 本行大型企業金融中心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王玉鳳	20120301	6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本行北區企業金融中心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李偉迪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嶺東商專國貿科 本行中區企業金融中心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方幼莉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經濟所 本行金融同業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林素蘭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香港中文大學企研所 本行金融交易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王永基	20110718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企研所 本行企金審查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高仁鴻	201011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史丹佛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所 本行消金審查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潘垂藩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德明商專國貿科 本行客戶服務處資深協理	星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資深協理	翁銘壯	20120301	150,240	0.00	0	0.00	0	0.00	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企研所 本行資訊處資深協理兼應用系統部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闕雅雯	20130301	30,00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國貿系 本行資訊服務部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李宗賢	20120301	17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專資處科 本行作業規劃部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張錦珠	20100601	1,342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本行存匯作業部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鄭明生	20110301	97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財經管理所 本行財務企劃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鄭博文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景文工商汽車修護科 本行行政管理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陳冠宇	20110301	79,031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統計所 本行風險管理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楊順發	2012121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北亞利桑納大學企研所 本行稽核處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葉品伶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企管系 本行稽核處資深協理	無	無		
協理	彭珮群	20130301	1,603	0.00	0	0.00	0	0.0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研所 本行總經理室協理	無	無		
協理	黃欽然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財金系 本行分行業務管理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陳筱君	20140301	0	0.00	1,000	0.00	0	0.00	政治大學經濟系 本行分行業務管理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邱文清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本行分行通路事業群北一區協理	無	無		
協理	盧欽維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企研所 本行分行通路事業群台中區協理	無	無		
協理	羅秀霞	20100601	148	0.00	0	0.00	0	0.00	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本行建成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林益銘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企管系 本行忠孝分行協理	凌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協理	張若君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銘傳大學企管系 本行城東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吳珮華	20100601	790	0.00	0	0.00	0	0.00	銘傳商專商業文書科 本行城東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黃種楷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工商專校企管科 本行東台北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陳文玲	20110215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本行松江分行協理	達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協理	馬宏琪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會計系 本行天母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黃國裕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 本行大安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楊明哲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財金所 本行三重分行協理兼營業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姚仕傑	20121101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資管系 本行板橋分行協理	無	無		

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胡和重	20111201	0	0.00	0	0.00	0	0.00	致理技術學院財金科 本行新莊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楊聰明	20111026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本行新莊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張慧君	20100601	8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國貿系 本行土城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王珍宜	20100601	562	0.00	0	0.00	0	0.00	東南技術學院企管科 本行中和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柯淑英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地球物理系 本行南大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邱淑芳	20120301	562	0.00	0	0.00	0	0.00	聯合工商專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本行苗栗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陳德維	20101101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國貿系 本行豐原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姚玉琪	20100601	60,489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經濟系 本行大里(簡)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林慶堯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長榮管理學院土地管理與開發技術系 本行台南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李莉菁	20100601	60,142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本行東門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郭美素	20100601	1,688	0.00	0	0.00	0	0.00	銘傳商專資處科 本行海東分行協理	祥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協理	蔡瑛芬	20110301	48,077	0.00	562	0.00	0	0.00	成功大學企管系 本行歸仁(簡)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歐陽宏昌	20130301	281	0.00	0	0.00	0	0.00	實踐大學國貿系 本行高雄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曹國政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庫克大學科技管理所 本行中正分行協理	無			無
協理	黃時宜	20100601	24	0.00	0	0.00	0	0.00	美國席勒大學財管系 本行消金產品行銷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金立志	20100601	562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法律系 本行消金產品行銷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廖瑜玲	20120213	0	0.00	0	0.00	0	0.00	南澳大學企研所 本行消金產品行銷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蔡莉庭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產經系 本行消金債管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陳啟延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十信工商綜合商業科 本行資產管理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陳家琪	20130301	0	0.00	15	0.00	0	0.00	致理商專會統科 本行催收管理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黎明忠	20120813	0	0.00	0	0.00	0	0.00	南亞技術學院企管系 本行台北一區消費金融中心協理	彤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協理	蔡志宏	20111221	0	0.00	0	0.00	0	0.00	嘉義大學企研所 本行新竹區消費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孫建國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暨南大學經營管理系 本行台中區消費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陳麗雯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財金所 本行企金業務管理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許進榮	20130429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費爾利迪金森大學企研所 本行企金業務管理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林振鋒	20131115	0	0.00	50,000	0.00	0	0.00	銘傳大學經濟所 本行育成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劉秋明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經濟系 本行育成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周伯鍾	20120627	24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威廉伍德大學企研所 本行大型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范盛敏	20111101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本行大型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侯明浩	20120215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會計系 本行大型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林俊男	20120301	0	0.00	281	0.00	0	0.00	文化大學企管系 本行大型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吳慧如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財稅系 本行北區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黃仁澤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管理系 本行桃園區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方家齊	20140301	0	0.00	4	0.00	0	0.00	東海大學經濟系 本行中區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吳櫻驛	20121101	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經濟系 本行高屏區企業金融中心協理	無	無		
協理	簡立維	20130218	0	0.00	0	0.00	0	0.00	中正大學財金所 本行金融同業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曾繁榮	20130909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系 本行金融交易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張淑芬	20130107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企研所 本行企金審查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陳俐玲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國企所 本行企金審查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林秀芬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企研所 本行企金審查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鄭惟仁	20100915	34,673	0.00	0	0.00	0	0.00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會計系 本行企金審查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高樹文	20110301	2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專電資科 本行消金審查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趙志浩	20110919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管理系 本行房貸審查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陳映汝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南台工商專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本行客戶服務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苑守慧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中文系 本行客戶服務處協理	無	無		
協理	唐基正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專企管科 本行應用系統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黃譽輝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系 本行應用系統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劉興治	20140301	119	0.00	0	0.00	0	0.00	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技術系 本行應用系統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徐裕鎰	20110301	9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電算系 本行應用系統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張喜容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數學系 本行應用系統部協理	無	無		
協理	李青峯	20120601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資管系 本行資安暨系統服務部協理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協理	吳基生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電算系 本行資安暨系統服務部協理	無	無		

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陳美如	20110301	2,251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本行作業規劃部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蔡麗敏	20100601	324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經濟系 本行消金作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蕭克嫩	20140301	5	0.00	9	0.00	0	0.00	台北商專企管科 本行消金作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吳欣怡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國貿系 本行企金作業部協理兼國外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陳國基	20110301	13	0.0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市政系 本行國外協理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協理 暫兼企金作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林昭青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經濟系 本行國外協理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李葦娟	20131223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國貿系 本行清算交割部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張維真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銘傳大學財金所 本行清算交割部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鍾翠燕	20100601	37	0.00	44	0.00	0	0.00	銘傳商專銀行保險科 本行會計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洪秋香	20100601	271	0.00	34	0.00	0	0.0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本行會計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鄭君茜	20130301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金融所 本行會計處協理	怡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協理	許智強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管理所 本行人力資源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洪榮森	20130301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企管系 本行行政管理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陳兆煜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經濟系 本行勞工安全衛生室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陳玟瑤	20120301	48,00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金融系 本行風險管理處協理	奇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協理	陳漢冲	20110301	38,00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會計所 本行風險管理處協理	矽億消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協理	周芳琪	20130502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法律系 本行法務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楊建宗	20130301	2,673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法律系 本行法務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王永琪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波士頓大學法律所 本行法務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蔡金龍	20110301	7	0.00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財管所 本行稽核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李文智	20100601	42	0.00	576	0.00	0	0.00	台灣大學經濟系 本行稽核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余文驥	20100601	21	0.00	0	0.00	0	0.00	華夏工專電算科 本行稽核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徐今芸	20120903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企研所 本行董事會秘書處協理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蔡奇龍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科技大學車輛工程系 本行松山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曹昌祥	20111114	2,673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 本行內湖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藍臻祥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經濟系 本行蘆洲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張振洲	20130930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 本行基隆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江清雪	20130401	0	0.00	0	0.00	0	0.00	銘傳商專企管科 本行花蓮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張雪芳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專會計科 本行台東(簡)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周明仁	20120702	0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企研所 本行桃園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蔡進宏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國企所 本行中壢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彭秀英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玄奘大學國企系 本行風城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林宜弘	20130801	0	0.00	0	0.00	0	0.00	世界新專公共關係科 本行台中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吳金城	20100701	0	0.00	0	0.00	0	0.00	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 本行繼光分行資深經理	昱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資深經理	黃淑郁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僑光商專會統科 本行彰化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林栢蒼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日文系 本行員林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李誌崇	20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嘉義大學管理所 本行嘉義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林俊達	20100802	0	0.00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經濟系 本行赤崁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張家榮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東北大學經濟系 本行北門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李綉芬	20120509	0	0.00	0	0.00	0	0.00	南台科技大學企研所 本行林森(簡)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王兆和	20100601	0	0.00	0	0.00	0	0.0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企研所 本行永康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侯世亮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統計系 本行北高雄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陳志忠	20120702	0	0.00	0	0.00	0	0.0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管所 本行鳳山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陳貴女	20130603	2,492	0.00	2	0.00	0	0.00	空中商專企管科 本行屏東分行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王美蓮	20131201	0	0.00	0	0.00	0	0.00	南台工商專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本行嘉南區企業金融中心資深經理	無	無		
資深經理	郭建文	20111003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專企管科 本行信託作業部資深經理	無	無		
經理	賴技廷	20130603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技術學院財稅系 本行新店分行經理	無	無		
經理	謝適任	20120301	281	0.00	0	0.00	0	0.00	淡水工商專校企管科 本行羅東分行經理	無	無		
經理	劉梓翔	20140301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財金系 本行竹科分行經理	無	無		
經理	陳美吟	20120301	0	0.00	0	0.00	0	0.00	雲林科技大學財金所 本行斗六分行經理	無	無		
資深副理	關大信	20120702	0	0.00	0	0.00	0	0.00	明新科技大學企管系 本行新竹分行資深副理	無	無		

公司治理報告

(四)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2013 年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盧正昕	9,500	9,500	0	0	0	0	0	0	0.31	0.31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Jeffrey M. Hendren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Peter Berger	0	0	0	0	0	0	1,720	1,720	0.06	0.06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吳素秋	2,726	2,726	0	0	0	0	1,570	1,570	0.14	0.14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張立荃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代表人－Bernard van Bunnik	0	0	0	0	0	0	428	428	0.01	0.01
董事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代表人－Bhupesh Gupta	0	0	0	0	0	0	265	265	0.01	0.01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幼章	1,045	1,045	0	0	0	0	0	0	0.03	0.03
董事	David M. Fite	3,560	3,560	0	0	0	0	502	502	0.13	0.13
董事	Royden Kuikahi Nakamura	8,298	8,298	0	0	0	0	9,559	9,559	0.58	0.58
獨立董事	王文宇	1,980	1,980	0	0	0	0	0	0	0.06	0.06
獨立董事	林修葳	1,980	1,980	0	0	0	0	0	0	0.06	0.06
獨立董事	林賢郎	1,980	1,980	0	0	0	0	0	0	0.06	0.06
前董事長	盧正昕	18,511	18,511	0	0	0	0	0	0	0.61	0.61
前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Jeffrey M. Hendren	0	0	0	0	0	0	390	390	0.01	0.01
前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Peter Berger	0	0	0	0	0	0	730	730	0.02	0.02
前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吳素秋	2,622	2,622	0	0	0	0	722	722	0.11	0.11
前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Wouter Kolff	1,676	1,676	0	0	0	0	100	100	0.06	0.06
前董事	奇異資融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Bernard van Bunnik	0	0	0	0	0	0	565	565	0.02	0.02
前董事	奇異資融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Bhupesh Gupta	0	0	0	0	0	0	138	138	0	0
前董事	張立荃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1：本行提供之車輛成本為新台幣 733 千元，司機之薪資合計為新台幣 2,029 千元。

註 2：估列提撥股票增值權及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為新台幣 7,734 千元。

註 3：本行提列或提撥費用化退職退休金新台幣 108 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數額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31	0.31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4	0.14	無
14,472	14,472	0	0	0	0	0	0	5,618	5,618	0	0	0	0.47	0.47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3	0.13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58	0.58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61	0.61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1	0.11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公司治理報告

2、2013 年支付監察人酬金：本行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故無給付監察人酬金。

3、2013 年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明細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 1)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張立荃	9,267	9,267	0	0	5,205	5,205	0	0	0	0	0.47	0.47	5,618	5,618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華倩																	
	張明朝																	
	林文彬																	
	林景聰																	
	徐文慈																	
總稽核	周政良																	
副總經理	葉光裕																	
	謝尚彬																	
	諸建明																	
	韓愛玫	59,617	59,617	0	0	29,647	29,647	0	0	0	0	2.92	2.92	15,688	15,688	無	無	無
	洪樹人	(彙總所有副總經理之金額)																
資深副總經理	吳素秋 (2013.1.1 卸任) (註 4)																	
	孫可基 (2013.8.14 卸任)																	
副總經理	陳媛珍 (2013.7.1 卸任)																	
	潘永發 (2013.9.1 卸任)																	

註 1：本行另提供房屋、車輛及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為新台幣 2,759 千元。另給付司機之相關報酬為新台幣 693 千元。

註 2：提列或提撥費用化退職退休金新台幣 1,451 千元。

註 3：提撥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新台幣 8,395 千元。

註 4：於 2013.1.1 卸任主要管理階層職務，表列金額係支付其 2012 年費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給付本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2013 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及姓名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媛珍、吳素秋、洪樹人、謝尚彬	陳媛珍、吳素秋、洪樹人、謝尚彬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孫可基、華 倩、周政良、林景聰 張明朝、林文彬、葉光裕、諸建明 韓愛玫、徐文慈、潘永發	孫可基、華 倩、周政良、林景聰 張明朝、林文彬、葉光裕、諸建明 韓愛玫、徐文慈、潘永發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張立荃	張立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16 人	16 人

(五)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及配發情形：無。

(六)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 (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立酬金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2012 年董事 (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為新台幣 58,282 千元 (2.02%) 及 109,511 千元 (3.79%)；2013 年董事 (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為新台幣 70,567 千元 (2.31%) 及 103,736 千元 (3.4%)，相關給付皆依本行規範辦理。

2、董事 (含獨立董事) 給付酬金原則

依本行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獨立董事，得於不超過本行經理人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由董事會議定固定報酬，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原則

(1) 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酬金包含固定薪資及變動獎酬。本行獎酬制度之設計，係考量經理人之專業能力及未來成長市場價值訂定之，其與市場及個人績效表現密切聯結，並採專業、績效導向差異化為設計原則。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經理人酬金之訂定，由人力資源處依市場價值及內部公平性提出初核建議，經董事長核轉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後實施。

(3) 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酬金透過個別對公司營運管理參與程度、貢獻之價值並顧及承擔風險之考量，反應年度個人績效成果。本行績效管理主要係引用策略地圖、平衡計分卡等策略管理工具，並據以訂定本行各高階主管財務、顧客、員工及作業流程等四大構面之年度績效目標及衡量指標；財務構面部份之標準包括增裕營收、控制營運成本指標及優化風險管理等，作業流程構面中除訂定提昇作業效率之目標外，亦將強化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內部控制機制等列入，以追求四大構面的平衡發展，使本行得於兼顧風險、穩定發展的前提下追求營運績效的成長。年度終了時由董事長、總經理審視各指標達成情形並轉呈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審定其績效考核結果，同時決定績效獎金發放數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2013年董事會開會 15 次，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盧正昕	9	0	100%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 Jeffrey M. Hendren	4	5	44%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 Peter Berger	5	3	56%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吳素秋	9	0	100%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代表人—張立荃	8	1	89%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代表人— Bernard van Bunnik	7	1	78%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代表人— Bhupesh Gupta	1	7	11%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幼章	6	2	67%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David M. Fite	10	3	67%	
董事	Royden Kuikahi Nakamura	13	2	87%	
獨立董事	王文宇	13	2	87%	
獨立董事	林賢郎	14	1	93%	
獨立董事	林修葳	14	1	93%	
前董事長	盧正昕	6	0	100%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6 次。
前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 Jeffrey M. Hendren	2	4	33%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6 次。
前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 Peter Berger	5	1	83%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6 次。
前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吳素秋	6	0	100%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6 次。
前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 Wouter Kolff	1	5	17%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6 次。
前董事	奇異資融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Bernard van Bunnik	6	0	100%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6 次。
前董事	奇異資融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Bhupesh Gupta	3	3	50%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6 次。
前董事	張立荃	6	0	100%	2013.6.21 股東會改選董事，2013 年應出席次數 6 次。

2、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二條規範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原則，各董事對董事會所列之議案倘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均未參與討論與決議，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另各董事間亦嚴格自律，規避不當互相支援之情形。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行於 2008 年 3 月 4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公司章程，設置審計委員會。並於 2008 年 4 月 11 日第六屆第二十三次董事會通過於董事會下設置提名委員會、報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報酬委員會於 2011 年 9 月 27 日第七屆第十六次董事會修訂並更名為「薪資報酬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2013 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13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林賢郎	13	0	100%	
獨立董事	王文宇	13	0	100%	
獨立董事	林修葳	12	1	92%	

2、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本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十二條規範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原則，各獨立董事對審計委員會所列之議案倘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均未加入表決。因該項規定，致審計委員會無法決議者，應向董事會報告，由董事會為決議。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之訂定、修正及考核，均由內部稽核主管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報告。

(2) 年度及半年度之財務報告，均請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就查核簽證相關事宜向獨立董事進行簡報。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2)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3)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於本行網站載有投資人聯繫窗口電話，作為投資人相關問題聯繫與答覆之用。 本行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董監事持股異動每月均依規申報並與各相關人員保持聯繫。 本行除遵循銀行法及主管機關所訂各項法令規定外，並訂定「萬泰商業銀行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內部規章，據以辦理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管理、財務、授信、交易、投資與採購等業務往來。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之要旨。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七條之要旨。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之要旨。
2、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行自 2007 年股東常會選任第六屆董事，設置獨立董事席次；2013 年 6 月 21 日召開 2013 年股東常會選任第八屆董事，選出 3 席獨立董事。 本行每年皆將委任會計師案提報董事會核議。自 2008 年度起，委任會計師案並先呈送審計委員會同意後提報董事會核議。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一條之要旨。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八條之要旨。
3、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行設有專人與相關人員聯繫。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旨。
4、資訊公開 (1)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2)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本行設有中、英文公司網站，揭露財務報告、本行年報、現金卡及信用卡財務業務等資訊；網站中並設有資訊揭露專區，提供本行董事會重要決議、證交所重大訊息、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月營收報告、股利股價資訊、作業程序以及法人說明會簡報等資訊。 本行建有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益相關者決策之資訊，得以即時允當揭露。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旨。
5、銀行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組成： 依組織規程本委員會成員人數至少為三人，其中至少應有獨立董事一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本委員會之成員於委任及異動時，本行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2013 年本行係有三名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其中含獨立董事二名。 (2) 職責： • 擬定並定期檢討本行董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擬定並定期檢討本行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確保經理人與股東間經濟利益之緊密結合、經理人依其對本行之成長及獲利之貢獻獲得適當獎勵，並確保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符合本行組織目標及股東權益。 • 定期評估並擬定本行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複核員工分紅入股、員工認股權、庫藏股轉讓及其他長期獎勵計劃之內容以及因此保留之股票數額。監督上述長期獎勵計劃、退休金計劃及其他員工福利計劃之管理及運作。 • 定期評估本規程之妥適性，並向董事會提出修正建議。 • 經本委員會決議之事項，其相關執行工作，得授權召集人或本委員會其他成員續行辦理，並於執行期間向本委員會為書面報告，必要時應於下一次會議提報本委員會追認或報告。 • 本委員會會議主席應負責向全體董事報告並提出委員會之建議。 • 本行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執行事項須經本行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實際運作情形大致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五條及三十六條之要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3) 本行運作方式： 本委員會應至少每年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本委員會成員應親自到場或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本委員會得請董事、本行相關部門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會議並提供相關必要之資訊。</p> <p>(4) 實際運作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8年4月11日本行董事會設置報酬委員會，並於2008年5月6日召開第一次會議；2011年9月27日本行董事會修改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更名為薪資報酬委員會，2013年共計召開11次。 本行重大薪酬管理相關案件，包括經理人報酬核定、績效獎金之發放原則、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等，均須經本委員會事先審議通過後，始得報請董事會；本委員會為本行人力資源管理品質把關，並依規定提案審核，執行成效良好。 </p> <p>2. 審計委員會</p> <p>(1) 本行運作方式： 本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本委員會成員應以親自到場或以視訊方式參加會議。本委員會得請本行相關部門經理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提供相關必要之資訊或列席。</p> <p>(2) 實際運作情形： 2008年3月4日股東臨時會修改公司章程，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並於2008年4月9日召開第一次會議；2013年共計召開13次。</p> <p>3. 風險委員會</p> <p>(1) 本行運作方式： 本委員會隸屬董事會，由董事會選任之三名以上董事擔任委員，至少每季開會一次，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委員會成員得以親自到場或以電話、視訊等方式參與會議，並得視需要指定其他管理階層人員列席會議。</p> <p>(2) 實際運作情形： 本委員會依董事會授權，統籌規劃及監督全行風險管理機制，檢視包括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權責、風險資產組合、風險限額、資本需求適足性，及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提供之各項風險資訊等，以控制各項業務所產生之風險於可承受之範圍內；2013年共計召開6次。</p> <p>4. 提名委員會</p> <p>(1) 本行運作方式： 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委員會成員得親自到場或以電話或視訊方式參與會議。主任委員並得視需要，指定其他管理階層之人員列席會議。</p> <p>(2) 實際運作情形： 本委員會依董事會授權，負責從事董事候選人之覓尋及提名等事項；2013年共計召開3次。</p>	
6、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相關規定。	
7、	<p>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含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p> <p>(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請參閱「公司治理報告」之「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營運概況」之「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p> <p>(2) 本行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囿於篇幅，請詳參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p> <p>(3)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請參閱「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之「六、風險管理」。</p> <p>(4) 銀行為董事（含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行已為董事（含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p>(5) 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本行並無發生對政黨、利害關係人之捐贈情形。對公益團體之捐贈情形，請參閱「營運概況」之「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p>	
8、	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註1)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1)	(2)	(3)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文宇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林賢郎		√	√	√	√	√	√	√	√	√	√	1	
董事	韓傑輔 (Jeffrey M. Hendren)			√	√		√	√	√	√	√	√	0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1：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項目如下：

- (1)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2)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3)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獨立性情形項目如下：

- (1)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行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自2013年6月21日至2016年6月20日，2013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11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王文宇	11	0	100%	連任及改選日期：2013年7月23日
委員	林賢郎	11	0	100%	連任及改選日期：2013年7月23日
委員	韓傑輔 (Jeffrey M. Hendren)	6	5	55%	連任及改選日期：2013年7月23日

(3)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1、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1) 銀行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2) 銀行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3) 銀行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本行於 2011 年制訂「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日常營業活動中落實執行社會責任。</p> <p>本行於 2011 年制定「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將設置兼職單位負責社會責任之運作。</p> <p>本行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並設置人事管理委員會，由行方及工會代表共同審議獎懲事宜。</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一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七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一條之要旨。</p>
<p>2、發展永續環境</p> <p>(1) 銀行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2) 銀行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3)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4) 銀行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銀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本行每季銷毀檔案文件均採用水銷方式處理，以提供製作再生紙類製品。每日廢業紙張則交由資源回收業者回收再利用。另新行舍裝修工程採用綠建材超過百分之三十。</p> <p>依據本行「營業行舍暨即時理財中心管理要點」，2013 年共完成二次營業行舍訪查及改善作業。</p> <p>本行環境管理專責單位為行政管理處，負責維護環境管理制度之運作。</p> <p>本行已於 2013 年更新中和辦公室照明燈具為 T5 節能燈具，並預定於 2014 年更新 17 家分行營業廳燈具為 T5 節能燈具，以落實節能減碳策略。</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三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四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五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八條之要旨。</p>
<p>3、維護社會公益</p> <p>(1) 銀行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2) 銀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3) 銀行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本行依據勞動基準法第七十條，就僱用、資遣、薪資、獎金、工作時間、請假、休假、考核、獎懲、升遷、退休、撫恤、職業災害補償、福利、安全衛生等事項訂立本行工作規則，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公開揭示。相關管理辦法亦恪遵勞動相關法令，並透過定期自行查核確保執行成效。為保障員工權益，另設立相關委員會處理員工特定事項，其中工會有四名代表擔任人事管理委員會委員，凡遇有重大影響員工權益之情事，均可經由人事管理委員會充分表達意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分行辦公職場，均設置有「勞工安全衛生主管」、「防火管理員」、「急救人員」，倘有人員異動，均迅速派員受訓遞補。 • 依行內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訂定年度「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並不定期赴分行及駐點督導，充分了解工作環境之興革意見。 • 2013 年 5 月辦理全行健康檢查。 • 2013 年 11 月辦理全行在職員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2013 年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在職教育訓練。 • 2013 年辦理急救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 全年製作有關工作安全衛生相關期刊 20 篇，以公司 e-mail 不定期刊出，宣導勞工安全衛生知識。 • 2013 年 6 月、12 月辦理全行各辦公區工作環境品質之測試，測定結果良好。 <p>本行董事長、總經理及人力資源處處主管等高階主管均定期與工會代表溝通，遇工會反應員工權益問題，均能即時公正處理，與工會保持良性互動及暢通的溝通管道。本行另設有員工雙向溝通管道（如：Cosmos Exchange 員工大會活動的舉辦、Cosmos Express 季刊的發行、員工溝通信箱、電子報等），由關懷員工角度出發，傾聽員工心聲。</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九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三條之要旨。</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 銀行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為維護客戶權益，本行設有客戶意見服務專線專責處理，如有客戶對本行所提供之服務或推介之商品有爭議時，均可透過本行意見服務專線反應；本行受理客戶意見均秉持服務客戶及同理心之態度，傾聽後於第一時間解決客戶問題，努力提升顧客服務品質，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另為健全本行公司治理制度，制定「消費者保護方針」，並揭露於本行首頁。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四及第二十六條之要旨。
(5) 銀行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行已於 2011 年制訂「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行宜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並與其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七條之要旨。
(6) 銀行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本行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情形；詳請參閱「營運概況」之「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八條之要旨。
4、加強資訊揭露		
(1) 銀行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已於本行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俾利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之要旨。
(2) 銀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行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揭露於本行網站上之企業社會責任專區 (http://www.cosmosbank.com.tw)。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三十條之要旨。
5、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相關規定。		
6、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詳請參閱「營運概況」之「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7、銀行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行於 2011 年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呈報 2011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詳請參閱附錄一及二）；另於 2012 年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呈報 2012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本行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如下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 銀行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本行於 2011 年制訂「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定相關規範並揭露於本行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八條之要旨。
(2) 銀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本行於 2011 年制訂「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 2012 年制訂「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規範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之運作指南。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六條及第十八條之要旨。
(3) 銀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本行於 2012 年制訂之「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訂定相關規範。	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及第十八條之要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2、落實誠信經營</p> <p>(1) 銀行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2) 銀行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3) 銀行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4) 銀行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本行已於「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相關之作業規範。</p> <p>本行已於2011年制訂「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設置兼職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本行於「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董事針對董事會議案，發生利益衝突之運作處理程序；並訂定「萬泰商業銀行採購作業處理準則」明訂應遵循之利益迴避原則。</p> <p>本行會計制度係以銀行公會發布之「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為藍本，並遵照銀行法、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編製，並參酌本行實際作業規範，在不違反相關法令規定下，斟酌納入本行會計制度；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係依據「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均落實執行。</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九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四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五條之要旨。</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六條之要旨。</p>
<p>3、銀行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行已於「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相關規範，目前並未發生因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案件。</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條之要旨。</p>
<p>4、加強資訊揭露</p> <p>(1)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2)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已於本行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俾利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資訊。</p> <p>本行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p>	<p>實際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一條之要旨。</p>
<p>5、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要旨。</p>		
<p>6、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銀行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銀行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行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可於本行網站上之公司治理專區 (<http://www.cosmosbank.com.tw>) 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 2007年5月30日股東會選任4位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之監督及決策。
- 2008年3月4日股東臨時會修改公司章程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並於2008年4月9日召開第一次會議。
- 2008年4月11日第六屆第二十三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於其轄下增設「提名委員會」、「報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並由指定之董事擔任委員，有效協助董事會之決策及對營運部門之監督及指導，有助於強化本行公司治理之執行。
-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1年3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09747號令頒佈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本行業於2011年9月27日第七屆第十六次董事會修訂並更名為「薪資報酬委員會」，以符合法令規定。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萬泰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Declaration letter of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Cosmos Bank)

謹代表萬泰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On behalf of Cosmos Bank, Taiwan to declare that from Jan. 01, 2013 till Dec. 31, 2013 Cosmos had complied with "Implementation Rules for Internal Audit and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of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ies and Banks" to set up an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and implement risk management. Meanwhile a highly independent unit – the Audit Department is in charge of inspection and report to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audit committee regularly. For the securities business, based on the judgmental items for the effectiveness of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in the "Regulations Governing the Establishment of Internal Control Systems by Service Enterprises in Securities and Futures Markets" stipulated and announced by Securities and Futures Bureau of FSC, Audit Department judged whether the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for th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is effective or not.

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After prudent evaluation, the internal control and legal compliance in each unit during 2013, except those affairs listed in Appendix, was implemented firmly and effectively. This Declaration Letter shall become an essential part in Cosmos Bank's Annual Report and also in Public Offering and Issuance Prospectus. It shall be disclosed publicly. If the said disclosed contents involve illegal affairs, e.g. counterfeit or concealed, the legal liabilities stipulated in Article 20, 32, 171 and 174 of Securities Exchange Act shall be taken accordingly.

謹致 This Declaration Letter is submitted to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 (FSC).

聲明人 Declarer:

董事長 Chairman:


總經理 President:

總稽核 Chief Auditor: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LCO for the HQ


 (簽章 Sign/Stamp)


 (簽章 Sign/Stamp)


 (簽章 Sign/Stamp)


 (簽章 Sign/Stamp)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 (March 10, 2014)

附表：萬泰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2013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1、薪資報酬委員會列席人員之運作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 2013 年 10 月 29 日起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列席人員均經主席邀請才參加。 2013 年 12 月 5 日舉辦薪資報酬委員會座談會，提醒注意「列席人員不應主動提供建議或參與討論」。 	已完成改善。
2、聘僱董事兼顧問之評估作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於 2013 年 4 月 12 日訂定「顧問聘任準則」憑以遵循。 	本行將依「顧問聘任準則」持續注意相關評估作業。
3、董事會重要職務人員之保密規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確保董事會會議之重大經營資訊保密有效執行，針對法人董事指派協助董事會進行之人員，簽署保密約定。 預訂 2014 年 3 月 31 日完成。 	預訂 2014 年 3 月 31 日完成。
4、獨立董事利害關係人資料建檔之完整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於 2013 年 11 月 27 日重新檢討作業程序，並完成修訂「利害關係人資料建檔作業辦法」。 	已完成改善。
5、執行批次程式變更作業之控管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向資訊人員加強宣導執行非例行性作業時，應依規填寫申請單，經主管同意後始得辦理。 已於 2013 年 10 月 18 日完成台幣核心帳務系統營運環境對測試環境之阻隔。 	已完成改善。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揭露事項	案由及金額（若有涉及人名或公司者，以○○君或○○公司表示）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2013 年 4 月 18 日金管會因本行未確保信用卡持卡人基本資料，致違反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第 53 條規定，依銀行法第 132 條規定核處本行新台幣 500 千元罰鍰。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無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註 1：最近二年度係指 2012 年及 2013 年。

註 2：期後事項：無。

(十一) 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1、股東會（含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

時間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2013.06.21 股東常會	一、承認本行 2012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已遵行決議結果
	二、承認本行 2012 年虧損撥補	已遵行決議結果
	三、通過修訂本行公司章程	已依修訂後章程運作
	四、通過修訂本行股東會議事規則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五、通過選任本行第八屆董事	已遵行決議結果
	六、通過解除本行第八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已遵行決議結果
2014.04.08 股東臨時會	通過與開發金控進行股份轉換案	已遵行決議結果

2、董事會重要決議

(1)2013 年 5 月 10 日第七屆第三十八次董事會

擇定本行 2013 年第一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之應募人為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達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股數為 34,677,315 股；私募額度為 483,054,998 元。

(2)2013 年 6 月 21 日第八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配合 2013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本行於同日召開臨時董事會，選任盧正昕先生擔任董事長。

(3)2013 年 11 月 21 日第八屆第三次臨時董事會

因本行募之應募人通知本行在現階段無法於本案到期前參與完成認購，故依法屆滿不繼續辦理 2012 年之私募案。

(4)2014 年 2 月 10 日第八屆第四次臨時董事會

- a. 與開發金控簽訂股份轉換契約，轉換後將成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子公司。
- b. 本行前董事長盧正昕先生於開會當日辭任本行董事長一職，董事會通過自 2014 年 2 月 10 日由法人董事代表人柏格爾 (Peter Berger) 出任代理董事長。

(5)2014 年 4 月 8 日第八屆第十次董事會

本行股務作業原委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理，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改委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十二) 董事（含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銀行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盧正昕	2009.12.23	2014.2.10	原董事長盧正昕於 2014 年 2 月 10 日因個人因素辭職，自 2014 年 2 月 10 日起由柏格爾 (Peter Berger) 接任代理董事長。

註：所稱銀行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1、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	高渭川	2013年	無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5,463	5,463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6,550	-	6,550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2、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	6,550	-	-	-	5,463	5,463	2013年	非審計公費之服務主要係內部控制查核、呆帳覆核、年報覆核、資安檢測顧問服務、FATCA 專案顧問等
	高渭川								

3、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此情形。

4、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無此情形。

(二) 更換會計師資訊：本行最近兩年度無更換會計師情形。

(三) 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公司治理報告

五、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一）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13 年		2014 年截至 4 月 29 日止		至 2014.4.29 持股總額 超過 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主要股東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1,000)	(1,000)	-	-	是
法人董事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1,000	1,000	-	-	否
資深協理	李明源	20,000	-	30,000	-	否
資深協理	陳冠宇	51,282(員)	-	12,500(員)	-	否
資深協理	闕雅雯	15,000(員)	-	15,000(員)	-	否
資深協理	翁銘壯	-	-	150,240(員)	-	否
協理	陳國基	(41,000)	-	-	-	否
協理	劉秋明	(14,000)	-	-	-	否
協理	楊明哲	11,000	-	(11,000)	-	否
協理	鄭惟仁	32,000(員)	-	-	-	否
協理	陳漢冲	38,000(員)	-	-	-	否
協理	蔡瑛芬	48,077(員)	-	-	-	否
協理	陳玟蓉	-	-	48,000(員)	-	否
協理	姚玉琪	-	-	60,096(員)	-	否
協理	李莉菁	-	-	60,096(員)	-	否
資深經理	張雪芳	(20,000)	-	-	-	否
資深副理	關大信	(23,742)	-	-	-	否
經理人之 同一關係人	陳珠美	35,000	-	15,000	-	否

註 1：應申報人員其股權移轉（增減資之情形）或股權質押如未增減者未列入本表。

註 2：資料彙總係依具內部人身份期間之移轉情形揭露。

註 3：後方標記（員），為員工執行認股權。

註 4：本行 2013.3.1 減少資本所致之股數減少未列入本表。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情形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銀行、董事（含獨立董事）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轉讓	2013.4.16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同一集團	1,000	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情形：無此情形。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單位：股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項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1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代表人 - 柯伍德	870,926,939	57.04	-	-	-	-	無	無	
2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代表人 - Arjan Veenstra	276,478,343	18.11	-	-	-	-	奇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互為聯屬公司	
3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陳木在	103,230,712	6.76	-	-	-	-	無	無	
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投資專戶	67,111,616	4.40	-	-	-	-	奇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戶實質為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與奇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互為聯屬公司	
5	奇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GE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 - 夏智誠	41,746,203	2.73	-	-	-	-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互為聯屬公司	
6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吳東進	29,430,150	1.93	-	-	-	-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為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李增昌	21,519,201	1.41	-	-	-	-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同為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	犇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陸大文	15,324,000	1.00	-	-	-	-	無	無	
9	許秀琴	9,323,000	0.61	-	-	-	-	無	無	
10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陳素甜	6,660,046	0.44	-	-	-	-	無	無	

公司治理報告

七、本行、本行之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本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基準日：2014年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行投資		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80,000	0.40	0	0.00	80,000	0.40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3,300,000	7.50	0	0.00	3,300,000	7.50
萬泰建築經理（股）公司	6,991,000	9.39	3,532	0.00	6,994,532	9.39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1,456,311	0.51	0	0.00	1,456,311	0.51
聯安服務（股）公司	125,000	5.00	0	0.00	125,000	5.00
富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1,650,000	5.00	0	0.00	1,650,000	5.00
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	54,000,000	4.95	0	0.00	54,000,000	4.95
財金資訊（股）公司	5,526,000	1.23	0	0.00	5,526,000	1.23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7,500,000	0.57	0	0.00	7,500,000	0.57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3,840,175	12.31	0	0.00	3,840,175	12.31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344,476	5.74	0	0.00	344,476	5.74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	（註 2）	100.00	-	-	-	100.00

註 1：本行投資係依銀行法第 74 條所為之投資。

註 2：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非屬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為本行 100% 轉投資事業。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千元、千股
發行價格單位：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992年1月	10元	1,200,000	12,000,000	1,200,000	12,000,000	創立時資本	
1997年4月	10元	1,253,460	12,534,600	1,253,460	12,534,600	盈餘轉增資	1997年4月30日台財融第86120178號函
1998年7月	10元	1,337,481	13,374,810	1,337,481	13,374,810	盈餘轉增資	1998年4月24日台財融第87717793號函
2000年4月	10元	1,400,928	14,009,277	1,400,928	14,009,277	盈餘轉增資	2000年3月7日台財融第89073362號函
2002年10月	10元	1,771,002	17,710,015	1,771,002	17,710,015	合併萬泰票券	2002年9月3日台財融(二)字第0918011575號函
2006年6月	14元	2,500,000	25,000,000	1,967,780	19,677,795	私募增資	2006年4月12日金管銀(二)字第09500113480號函
2007年12月	—	2,500,000	25,000,000	1,377,446	13,774,456	減資	2007年7月13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29665號函
2007年12月	2元	20,000,000	200,000,000	8,436,650	84,366,500	私募增資	2007年12月10日金管銀(二)字第09600503410號函
2008年9月	—	20,000,000	200,000,000	2,778,036	27,780,360	減資	2008年6月18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29185號函
2009年9月	3.22元	20,000,000	200,000,000	2,948,958	29,489,577	私募增資	2009年9月22日金管銀國字第09800425750號函
2009年10月	(註1)	20,000,000	200,000,000	3,553,464	35,534,639	(註1)	2009年9月22日金管銀國字第09800425750號函
2009年10月	—	20,000,000	200,000,000	1,623,464	16,234,639	減資	2009年10月27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55038號函
2012年12月	(註2)	20,000,000	200,000,000	2,853,718	28,537,180	(註2)	
2012年12月	—	20,000,000	200,000,000	1,525,598	15,255,976	減資	2012年12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56164號函
2013年10月	10元	20,000,000	200,000,000	1,525,614	15,256,136	員工認股增資	(註3)
2014年2月	10元	20,000,000	200,000,000	1,525,768	15,257,680	員工認股增資	(註4)

註1：2009年10月6日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將其持有之本行私募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部分轉換為本行普通股，經依該債券發行辦法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 6.0049020 元。另同時將其持有之本行特別股一併轉換為本行普通股。

註2：2012年12月27日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及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將持有之本行私募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到期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價格為 13.1436263 元。

註3：2013年7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止，第三季已交付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為 16,025 股。發行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256,136,390 元，計 1,525,613,639 股，每股面額 10 元。

註4：2013年10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第四季已交付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為 154,359 股。發行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257,679,980 元，計 1,525,767,998 股，每股面額 10 元。

募資情形

單位：千股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526,988	18,473,012	20,000,000	上市（其中 1,425,895 千股係屬 私募，未公開上市）

（二）股東結構

單位：人、股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4	17	61	27,958	58	28,098
持有股數	386,067	169,807,174	20,191,562	69,608,099	1,266,994,834	1,526,987,736
持股比例 (%)	0.03	11.12	1.32	4.56	82.97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單位：人、股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 999	23,562	4,332,431	0.28
1,000 ~ 5,000	3,127	6,373,660	0.42
5,001 ~ 10,000	654	4,618,609	0.30
10,001 ~ 15,000	219	2,662,187	0.18
15,001 ~ 20,000	122	2,171,565	0.14
20,001 ~ 30,000	127	3,228,848	0.21
30,001 ~ 40,000	47	1,655,285	0.11
40,001 ~ 50,000	47	2,172,795	0.14
50,001 ~ 100,000	72	4,920,045	0.32
100,001 ~ 200,000	44	6,487,690	0.43
200,001 ~ 400,000	40	11,965,525	0.78
400,001 ~ 600,000	12	6,291,542	0.41
600,001 ~ 800,000	3	2,103,722	0.14
800,001 ~ 1,000,000	2	1,889,521	0.13
1,000,001 ~	20	1,466,114,311	96.01
合計	28,098	1,526,987,736	100.00

註：每股面額 10 元。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
基準日：2014年4月2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荷蘭商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870,926,939	57.04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276,478,343	18.11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230,712	6.7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投資專戶		67,111,616	4.40
奇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GE International Inc.)		41,746,203	2.73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430,150	1.93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1,519,201	1.41
犇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5,324,000	1.00
許秀琴		9,323,000	0.61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660,046	0.44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資料

項目	年度		2013年	2012年	當年度截至 2014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元)		20.50(註6)	9.86	16.60
	最低(元)		9.45	5.70	14.80
	平均(元)		14.59	7.92	15.10
每股淨值	分配前(元)		12.01	10.16	12.51
	分配後(元)		(註1)	10.16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525,602	876,889(註5)	1,525,950
	每股盈餘(元)		2.00	3.29(註5)	0.4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31(註1)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7.30	2.41	-
	本利比(註3)		11.14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8.98	-	-

註1：2013年分配後每股淨值及現金股利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5：2012年12月27日本行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到期轉換為普通股股本12,302,541千元，並於2012年12月28日減資彌補虧損13,281,204千元，前述增減資均須追溯至期初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及每股盈餘。

註6：前述減資之新股上市日為2013年3月1日。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1、銀行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行為長期財務規劃、提高自有資本適足率，及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依法提撥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加計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於下列百分比之內分派之：

- (1)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六至百分之百。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〇點〇一至百分之三。
- (3) 董事酬勞：〇至百分之一。

分配股東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〇點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

前述盈餘分配，股東會得視未來業務需要及獲利情形，保留全部或部份盈餘不予分配。

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本銀行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 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元 / 股）：1.31
- (2) 股東配發之現金（股利）總金額（元）：2,000,913,078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因本行 2013 年未有無償配股情形，故無影響。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

1、銀行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詳請參閱「(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行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以截至各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乘上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派百分比之內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與實際配發之金額若有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認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金額：

本行董事會於 2014 年 5 月 6 日通過 2013 年盈餘分派案，決議派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137 千元及董事酬勞 0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行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列報為當年度營業費用，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獨立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獨立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九)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

本行 2013 年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行股份情形，亦無未於買回三年內轉讓完畢致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採取限制措施之情形。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本行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基準日：2014 年 3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二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10 年 9 月 2 日		2010 年 9 月 2 日	
發行(辦理)日期	2011 年 5 月 3 日		2011 年 8 月 29 日	
發行單位數	37,204,422 股		19,439,1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2.44		1.27	
認股存續期間	2011.5.3-2021.5.3		2011.8.29-2021.8.29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既得時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利之比例	既得時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利之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2 年	50
	屆滿 2 年 6 個月	62.5	屆滿 2 年 6 個月	62.5
	屆滿 3 年	75	屆滿 3 年	75
	屆滿 3 年 6 個月	87.5	屆滿 3 年 6 個月	87.5
屆滿 4 年	100	屆滿 4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61,576 股		565,678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935,340 元		6,601,46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 2)	20,775,855 股		11,974,383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5.19 元		11.6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1.36		0.78	
對股東權益影響	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 1：依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1,525,767,998 股計算。

註 2：未執行認股數量扣除已放棄股數。

註 3：本行減資基準日為 2012 年 12 月 28 日。

募資情形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第一次發行

單位：元、股
基準日：2014年3月31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1)				未執行(註1)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2)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張立荃											
	資深副總經理	孫可基 (2013.8.14 卸任)											
	資深副總經理	許水源 (2012.7.11 卸任)											
	資深副總經理	陳昭如 (2012.4.16 卸任)											
	資深副總經理	張明朝											
	資深副總經理	林景聰											
	資深副總經理	華 倩											
	資深副總經理	吳素秋 (2013.1.1 卸任)											
	總稽核	周政良											
	副總經理	潘永發 (2013.9.1 卸任)											
	副總經理	陳媛珍 (2013.7.1 卸任)											
	副總經理	葉光裕											
	副總經理	何明珠											
	資深協理	陳伯陽											
	資深協理	葉天祥											
	資深協理	趙傳勇 (2013.8.10 卸任)											
	資深協理	張紹池											
	資深協理	徐萬輝											
	資深協理	吳國賢 (2012.10.15 卸任)											
	資深協理	陳冠宇											
	資深協理	于品文											
	資深協理	林鼎立 (2012.11.1 卸任)											
	資深協理	梁國光 (2012.9.1 卸任)											
	資深協理	陳建德 (2012.8.1 卸任)											
	資深協理	鄭明生											
	資深協理	潘垂藩											
	資深協理	陳雅倫											
	資深協理	高仁鴻											
	資深協理	張錦珠											
	資深協理	林嘉斐											
	資深協理	蔡銘茹 (2012.9.1 卸任)											
	資深協理	徐元發 (2013.10.2 退休)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1)				未執行(註1)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2)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資深協理	鄭博文											
	資深協理	李偉迪											
	資深協理	許琨富 (2013.6.25 卸任)											
	資深協理	彭家興											
	資深協理	闕雅雯											
	資深協理	王玉鳳											
	資深協理	呂豐廷											
	資深協理	林迺賓											
	資深協理	林素蘭											
	資深協理	李宗賢											
	資深協理	翁銘壯											
	資深協理	葉品伶											
	資深協理	方幼莉											
	資深協理	莊木隆 (2014.1.1 卸任)											
	協理	李莉菁											
	協理	楊明哲											
	協理	陳建豐 (2012.5.4 卸任)											
	協理	陳漢冲											
	協理	吳孟柏 (2013.7.1 卸任)											
	協理	金立忠											
	協理	洪秋香											
	協理	戴光逢 (2013.3.1 卸任)											
	協理	張慧萍 (2012.11.5 卸任)											
	協理	姚玉琪											
	協理	郭美素											
	協理	陳美足 (2013.8.1 卸任)											
	協理	羅秀霞											
	協理	張永坤 (2013.3.1 卸任)											
	協理	王珍宜											
	協理	林益銘											
協理	陳麗雯												
協理	高樹文												
協理	蔡麗敏												

募資情形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1)				未執行(註1)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2)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協理	黃時宜											
	協理	蔡莉庭											
	協理	孫建國											
	協理	陳啟延											
	協理	余文驥											
	協理	唐基正											
	協理	黃譽輝											
	協理	周伯鍾											
	協理	劉興治											
	協理	林俊男											
	協理	方家齊											
	協理	陳玟蓉											
	協理	蔡金龍											
	協理	張慧君											
	協理	黃英哲 (2012.8.1 卸任)											
	協理	黃世昌 (2011.8.11 卸任)											
	協理	許志銘 (2011.6.2 卸任)											
	協理	陳秋容 (2012.6.1 卸任)											
	協理	吳欣怡											
	協理	黃仁澤											
	協理	邱淑芳											
	協理	歐陽宏昌											
	協理	林淑月											
協理	陳家琪												
協理	鄭君茜												
協理	楊建宗												
協理	彭珮群												
協理	蕭克嫩												
員工	資深經理	蔡元凱 (2013.8.6 卸任)											
	資深經理	陳翰潔											
	資深經理	郭慰余											
	資深經理	聶祥中											
	資深經理	簡玉女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1)				未執行(註1)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2)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員工	資深經理	許美惠										
	資深經理	陳美華										
	資深經理	林玉芬										
	資深經理	徐耀芳										
	資深經理	葉文華										
	資深經理	劉宇莉										
	資深經理	葉治富										
	資深經理	林怡伶										
	資深經理	梁淑華										
	資深經理	葉佳娘										
	資深經理	吳麗香										
	資深經理	王勝雄										
	資深經理	黃振宏										
	資深經理	潘婉琦										
	資深經理	賴俊吉										
	資深經理	李雪玲 (2013.8.1 卸任)										
	資深經理	劉价耕										
	資深經理	張美倫										
	資深經理	何如玉 (2013.9.23 卸任)										
	資深經理	鄭旭媚 (2011.9.16 卸任)										
	資深經理	蔡瓊黛 (2011.10.1 卸任)										
	資深經理	卓玉蓮 (2011.12.6 卸任)										
	資深經理	王如意 (2012.3.1 卸任)										
	資深經理	劉揚愷 (2014.3.1 卸任)										
	資深經理	洪雅惠										
	資深經理	余國緯										
	資深經理	毛春風										
	資深經理	陳凱瓊										
	資深經理	葉志宏										
	資深經理	陳貴女										
合計			37,019,694	2.43	61,576	15.19	935,340	0.004	20,652,703	15.19	313,714,559	1.35

註1：2014年3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25,767,998股。

註2：未執行認股數量扣除已放棄股數。

募資情形

2、第二次發行

單位：元、股
基準日：2014年3月31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1)				未執行(註1)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2)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張立荃																																							
	資深副總經理	張倩予 (2012.5.9 卸任)																																							
	資深副總經理	華 倩																																							
		資深副總經理	張明朝																																						
		資深副總經理	林景聰																																						
		資深副總經理	吳素秋 (2013.1.1 卸任)																																						
		總稽核	周政良																																						
		副總經理	潘永發 (2013.9.1 卸任)																																						
		副總經理	陳媛珍 (2013.7.1 卸任)																																						
		副總經理	葉光裕																																						
		副總經理	林翠霞 (2012.5.18 卸任)																																						
		副總經理	周偉萱 (2011.12.22 卸任)																																						
		副總經理	何明珠																																						
		資深協理	劉純玫																																						
		資深協理	吳俊鶯																																						
		資深協理	蔡雅慧																																						
		資深協理	張紹池																																						
		資深協理	徐萬輝																																						
		資深協理	趙傳勇 (2013.8.10 卸任)																																						
		資深協理	李偉迪																																						
		資深協理	許琨富 (2013.6.25 卸任)																																						
		資深協理	吳國賢 (2012.10.15 卸任)																																						
		資深協理	于品文																																						
		資深協理	潘亞藩																																						
		資深協理	葉天祥																																						
		資深協理	陳伯陽																																						
		資深協理	陳雅倫																																						
		資深協理	林鼎立 (2012.11.1 卸任)																																						
		資深協理	徐元發 (2013.10.2 退休)																																						
		資深協理	梁國光 (2012.9.1 卸任)																																						
		資深協理	陳建德 (2012.8.1 卸任)																																						
		資深協理	鄭明生																																						
		資深協理	張錦珠																																						
	資深協理	蔡銘茹 (2012.9.1 卸任)																																							
	資深協理	李宗賢																																							
	資深協理	葉品伶																																							
	資深協理	林迺賓																																							
	資深協理	呂豐廷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1)				未執行(註1)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2)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資深協理	方幼莉										
	資深協理	王玉鳳										
	資深協理	林素蘭										
	資深協理	鄭博文										
	資深協理	陳冠宇										
	資深協理	林嘉斐										
	資深協理	彭家興										
	資深協理	闕雅雯										
	資深協理	翁銘壯										
	資深協理	莊木隆 (2014.1.1 卸任)										
	協理	陳文玲										
	協理	楊明哲										
	協理	王珍宜										
	協理	林益銘										
	協理	吳孟柏 (2013.7.1 卸任)										
	協理	戴光逢 (2013.3.1 卸任)										
	協理	孫建國										
	協理	陳啟廷										
	協理	高樹文										
	協理	李莉菁										
	協理	柯淑英										
	協理	羅秀霞										
	協理	郭美素										
	協理	蔡瑛芬										
	協理	姚玉琪										
	協理	陳美足 (2013.8.1 卸任)										
	協理	金立忠										
	協理	張慧萍 (2012.11.5 卸任)										
	協理	余文驥										
	協理	唐基正										
	協理	黃譽輝										
	協理	蔡金龍										
	協理	黃英哲 (2012.8.1 卸任)										
	協理	黃欽然										
協理	蔡麗敏											
協理	羅壯豪 (2012.4.21 卸任)											
協理	洪秋香											
協理	陳漢冲											
協理	鄭惟仁											
協理	鍾翠燕											
協理	吳欣怡											
協理	陳玟瑋											

募資情形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1)				未執行(註1)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2)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協理	蔡莉庭										
	協理	林淑月										
	協理	洪榮森										
	協理	彭珮群										
	協理	楊建宗										
	協理	劉興治										
	協理	林俊男										
員工	資深經理	蔡元凱 (2013.8.6 卸任)										
	資深經理	劉揚愷 (2014.3.1 卸任)										
	資深經理	陳翰潔										
	資深經理	郭慰余										
	資深經理	許樹根										
	資深經理	鄭惠真										
	資深經理	林英宏										
合計			19,439,100	1.27	565,678	11.67	6,601,465	0.04	11,974,383	11.67	139,741,050	0.78

註1：2014年3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25,767,998股。

註2：未執行認股數量扣除已放棄股數。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情形

- (一) 本行於2014年2月10日臨時董事會通過於一定條件成就後與開發金控進行股份轉換，轉換後本行成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子公司，並於完成股份轉換之相關程序後，終止股票上市買賣。上述決議本行及開發金控均已於2014年4月8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尚待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許可、同意或核准後始生效力。
- (二) 開發金控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就取得本行每1股普通股股份(包含私募普通股)，(1)換發開發金控所發行之普通股0.2股，及(2)現金新台幣13.4元予股份轉換基準日本行股東名簿所載之本公司全體股東。
- (三) 前項換股比例經本行委託金昌民會計師出具合理性意見書，計算出本行相對每股交易對價為15.15元，介於以市價法評估之本行每股股價價值參考價格14.90元至15.40元之間，交易對價金額應屬合理可行。
- (四) 開發金控係台灣目前唯一以產業金融與證券為主要業務之金融控股公司，除資本厚實外，旗下主要子公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和凱基證券，在台灣與海外之投資銀行業務及資本市場上更是長期居於領先地位；併購交易將使雙方業務得以互補，發揮經營綜效，能為顧客提供全方位之金融服務，為員工打造寬闊的發展舞台，亦能為所有股東持續創造最大的投資利益。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尚未發行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無此情形。

A close-up photograph of several interlocking brass gears. The gears are made of a polished, golden-brown metal and are shown in a state of partial engagement. The lighting is warm and directional, highlighting the textures and curves of the teeth. A dark blue rectangular box is overlaid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image, containing the text '營運概況' in white. The background is a blurred, textured surface, likely the housing of the gear mechanism.

營運概況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概況

1、主要業務內容

(1) 存款及財富管理業務

收受台幣存款及提供符合客戶投資理財需求之服務，包括信託理財業務及銀行保險業務等。

(2) 消費金融業務

辦理現金卡、信用卡、個人信用貸款、房屋貸款等個人消費金融業務。

(3) 企業金融業務

辦理企業經常性融資、中長期融資等企業授信業務。

(4) 金融同業業務

辦理金融同業額度申請、貿易項下暨一般授信業務及相關衍生業務。

(5) 外匯業務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國外匯兌、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保證等外匯業務。

(6)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銀行相關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2013年	2012年	變動比例(%)
利息淨收益	4,806,573	4,280,303	12
手續費淨收益	1,180,094	1,092,391	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27,566	(991)	2,8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7,253	53,820	(87)
兌換利益(損失)	118,326	(14,367)	92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6,235	43,628	(17)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228,900	123,673	85
淨收益	6,404,947	5,578,457	15

3、主要業務概況

(1) 存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2013.12.31		2012.12.31		變動情形	
	金額	占率(%)	金額	占率(%)	金額	%
活期性存款	42,534,529	30.17	39,033,732	30.86	3,500,797	8.97
定期性存款	98,453,735	69.83	87,465,461	69.14	10,988,274	12.56
存款合計	140,988,264	100.00	126,499,193	100.00	14,489,071	11.45

(2) 授信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2013.12.31		2012.12.31		變動情形	
	金額	占率 (%)	金額	占率 (%)	金額	%
消費金融	69,374,230	69.29	60,624,393	70.12	8,749,837	14.43
企業金融	30,750,820	30.71	25,839,664	29.88	4,911,156	19.01
放款合計	100,125,050	100.00	86,464,057	100.00	13,660,993	15.80

(3) 財富管理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2013 年		2012 年		變動情形	
	金額	占率 (%)	金額	占率 (%)	金額	%
基金手續費收入	414,615	56.01	273,798	40.20	140,817	51.43
保險手續費收入	325,701	43.99	407,244	59.80	(81,543)	(20.02)
合計	740,316	100.00	681,042	100.00	59,274	8.70

(4) 信用卡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卡

項目	2013.12.31		2012.12.31		變動情形	
	卡數/金額		卡數/金額		卡數/金額	%
流通卡數	516,404		536,374		(19,970)	(3.72)
有效卡數	206,465		218,677		(12,212)	(5.58)
循環信用餘額	1,387,628		1,550,822		(163,194)	(10.52)

(5) 現金卡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卡

項目	2013.12.31		2012.12.31		變動情形	
	卡數/金額		卡數/金額		卡數/金額	%
發卡張數	536,283		553,958		(17,675)	(3.19)
已動用額度張數	374,250		379,225		(4,975)	(1.31)
放款餘額	18,459,625		20,440,093		(1,980,468)	(9.69)

(6) 外匯業務

單位：美金千元

項目	2013 年		2012 年		變動情形	
	金額	占率 (%)	金額	占率 (%)	金額	%
進口承作量	75,877	2.34	77,502	3.63	(1,625)	(2.10)
出口承作量	41,567	1.28	38,236	1.79	3,331	8.71
匯兌承作量	3,122,910	96.38	2,017,655	94.58	1,105,255	54.78
合計	3,240,354	100.00	2,133,393	100.00	1,106,961	51.89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消費金融事業群

- 以「資金靈活、心情就快活」作為現金卡之行銷訴求，透過精準廣宣，引導需求客戶主動申用，並輔以信用貸款之跨售，在有效的風險控管下維持消金業務量之成長，另透過細緻化客群維護專案模組，主動關懷餘額流失之客群，優化客戶使用經驗，以強化客戶之黏著度。
- 持續擴充信貸經營規模，有效加強目標客群並提供客製化產品，運用消金、分行及電話銷售等通路及跨事業群交叉銷售機會，強化新戶之獲取與既有客戶之經營，加速業績成長與客戶獲利貢獻度。
- 以持續創新、多角化經營行動支付商業模式（如 X 卡行動支付、QR Code 等）招攬新信用卡用戶，並透過異業結盟連結大量的新客群，擴展潛在之目標客群，進而提高全行交叉銷售機會。另開辦收單業務（VISA、MasterCard、JCB 及銀聯），以多方拓展商戶，使發卡及收單業務二者資源交互運用，發揮異業廠商合作綜效。
- 運用既有客群資產結構，有效調整進件評分卡，加速審查效率且兼顧資產品質與產品競爭力。同時配合精實作業，優化系統與授信流程，提升撥貸效率，滿足客戶需求。

2、企業金融事業群

- 經由組織、人員專業分工以及多樣化產品服務之提供，擴大新戶之成長及深化既有客群之往來，並積極拓展收益較高之中小企業放款及國際金融業務，以增裕本行盈餘。
- 透過內、外部統計資料之比較分析，並結合外部產業趨勢研究資訊，訂定本行授信目標產業別及其相關之授信業務發展策略。
- 持續開發企金產品，以目標產業及客戶規模為架構，將產品導入目標客群之財務解決方案，俾以滿足企業之各項資金需求。
- 持續擴充建置企業網路銀行功能，以滿足企業各項現金管理需求。

3、分行通路事業群

- 持續舉辦投資理財講座、貴賓理財說明會，提供投資市場之即時訊息及適合客戶需求之理財商品組合，以活化客戶資產並擴大銷售利基。
- 透過客戶推薦及 e 會員等行銷活動，開發目標新客源，並進一步提供高資產客戶量身訂作之多元化服務，如租稅建議、資產移轉等諮詢服務，以滿足客戶之多元需求。
- 經由客戶經驗管理，持續精進本行服務品質，另透過服務及作業流程改造，提高服務效率，塑造本行專業服務品牌形象。
- 因應市場變化，調整現有商品組合，以提升客戶資產收益率，增加理財銷售商機。在嚴謹控管商品風險之前提下，陸續開辦人民幣業務並申請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提供多元金融商品服務，均衡拓展營收來源。

4、財務金融事業群

- 深化金融同業業務合作，開發新種業務項目。
- 提供金融同業各項金融服務及產品，加強參與國際聯貸業務，以提升品牌知名度。
- 新增 TMU 部門、加強產品開發、業務開拓及客戶服務，滿足客戶對金融商品之需求。
- 積極配置適當之資產負債部位，強化流動性管理並增裕本行固定性收益。另加強拓展外匯交易與人民幣相關業務，藉由靈活的財務操作，提升資產運用效益。

(三) 市場分析

1、總體經濟回顧與展望

經濟成長率(%)(註)			
2013年(p)		2014年(f)	
全年度	2.11	全年度	2.82
第1季	1.44	第1季(f)	3.02
第2季	2.69	第2季(f)	2.38
第3季(r)	1.31	第3季(f)	2.80
第4季(p)	2.95	第4季(f)	3.05

註：資料來源：2014.2.18 行政院主計處發布之「國民所得統計及國內經濟情勢展望」；(r)表修正數，(p)表初步統計數，(f)表預測數。

美國經濟穩健擴張，英、德官方亦因內需與勞動市場改善大幅上調成長預測，顯示先進國家景氣明顯回溫，有助於穩定全球復甦步調。但新興市場受制於資金大幅撤出，經濟成長風險升高，加上美國量化寬鬆(QE)政策調整後，全球金融市場能否平穩發展，仍為看似樂觀的全球實體景氣走向增添若干不確定性。先進國家穩健復甦，加上國內消費氛圍改善，行政院主計處預測2014年經濟成長2.82%，較去年全年度之2.11%提高0.71個百分點。

2、本行業務經營之地區

截至2013年底，本行共有49家國內分行及1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營區域以北部地區為主，本行尚有6個消費金融中心及7個企業金融中心，提供客戶各項優質多元之金融服務。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供給面

銀行體系高度競爭與飽和，價格競爭激烈導致獲利微薄，資產報酬率偏低，2013年本國銀行資產報酬率平均值僅約0.68%，另根據中央銀行資料，2013年本國銀行平均利差水準亦僅約1.43%。隨著兩岸金融市場之開放，競爭趨勢有增無減，未來國內金融市場發展仍須擴大業務範疇，提高人才競爭度，同時抱持樂觀期待、謹慎評估的經營態度，以求永續發展之道。

(2) 需求面

2014年全球經濟呈現復甦趨勢，政府將以多元化、創新化及全球化為策略主軸，全力拓展輸出與促進投資，並持續推動各項結構性改革，並持續執行「經濟動能推升方案」，預期市場資金需求亦將隨之增加。整體而言，經濟面之需求仍有助於金融機構業務之持續成長與獲利目標之達成。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有利因素

- 具備利基型商品，擁有優於同業之利差水準。
- 國際級外資股東，資本結構穩健，並擁有優質之專業經營團隊。
- 優化人力資源，具備創新開發能力，持續推出新金融商品。

(2) 競爭不利因素

- 營收仍較偏重於消費金融產品，資產風險亦受景氣影響。
- 資產負債規模較小，業務拓展較易受限。
- 營業據點較少且無海外分支機構，海外市場獲利動能受限。

(3) 因應對策

- 持續發展企業金融、金融交易及房貸等業務，分散經營風險。
- 持續拓展存放款等業務，擴大資產負債規模。
- 規劃拓展人民幣存放相關業務，增加外匯盈餘。
- 尋找策略合作夥伴，擴展市場廣度與深度。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發展概況

請參閱「(一) 3、主要業務概況」。

2、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並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2013 年	2012 年
金額	44,091	41,065

(2) 最近二年度業務發展成果

2012 年

- 2012 年 10 月完成企業網路銀行第二階段功能上線，提供更多交易服務項目，滿足企業現金管理需求。
- 行銷推廣「繳費平台」服務，擴大使用客群，提供全方位的代收款項服務，擴展本行金流服務通路。
- 積極拓展台外幣存款規模，推出台幣企業戶活存專案及外幣美元定存專案，並持續開發薪資轉帳業務，擴大本行客戶基盤。
- 持續推動理財型房貸、Super 購屋貸及次順位房貸等多元化房貸服務。
- 推出一般貸款、優質專業貸及優良企業團體推廣、薪轉戶之個人信貸等商品，藉以滿足各特定族群資金需求。
- 推出「行動支付 X 卡」，成為全國首家獲金管會正式核准上線行動支付服務銀行，同時並新增 XATM 轉帳及繳費功能，以提升「行動支付 X 卡」應用範圍。
- 完成階段性「行動銀行」建置，延伸本行虛擬便捷服務通路，滿足客戶行動交易之需求及便利性。

2013 年

- 2013 年 8 月開辦信用卡收單業務，增加手續費收入，同時多方拓展各特店通路之合作機會。
- 2013 年 9 月參與中華電信行動支付 QR code，以創新科技增加信用卡消費與支付通路。
- 推出滿足不同族群客層及季節性需求之個人信貸商品，如一般貸、優質專業貸、優良企業團體推廣、薪轉戶及季節性活動等，並透過有效授信管控，增加代償雙卡等高利差商品，以滿足各種特定族群資金需求。
- 成為全國首家獲金管會正式核准上線行動支付服務之銀行，且持續不斷提升「萬泰行動支付 X 卡」應用範圍，除原有安全的支付功能外，新增 XATM 轉帳及繳費功能，大幅提升持卡人交易之便利性。
- 深耕既有客戶並拓展財富管理新客群，推出台幣好利雙享活期專案及外幣美元 / 人民幣定存專案，持續擴大本行存款規模。
- 透過整合行銷，對房貸優質客戶進行跨售與經營，增加房貸客戶對本行黏著度與獲利貢獻度。
- 2013 年 5 月完成財金外幣結算平台建置，有效提升外匯匯款效率，並降低客戶匯款成本。
- 2013 年 9 月完成企業網路銀行第三階段第一批功能上線，增加提供企業戶網路查詢 / 交易服務項目種類，及增加本行企金產品行銷平台。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截至 2014 年 4 月 實際投入 研發費用	2014 年預計投入 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 之主要影響因素
外幣金融商品帳務系統	已完成	4,800	-	2014 年 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債清系統功能增修專案	已完成	820	-	2014 年 2 月	配合法規需求
信用卡授權 M E 系統汰換升級	進行中 (70%)	2,942	1,248	2014 年 7 月	配合單位需求
信用卡徵審系統建置專案	進行中 (60%)	1,176	707	2014 年 7 月	配合單位需求
票據影像掃描系統及自動閱讀機汰換	進行中 (60%)	2,792	1,603	2014 年 8 月	配合單位需求
開戶簡化 II	進行中 (60%)	140	495	2014 年 7 月	配合單位需求
windows 2000 汰換專案	進行中 (60%)	1,800	1,210	2014 年 7 月	配合法規需求
現金卡 I V R 語音系統汰換升級	進行中 (50%)	1,526	1,282	2014 年 1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外匯系統優化專案	進行中 (30%)	760	2,040	2014 年 1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晶片卡系統擴充專案	進行中 (20%)	560	329	2014 年 7 月	配合單位需求
信用卡收單系統客製化	進行中 (20%)	336	1,254	2014 年 1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信用卡 3D 驗證機制	研擬規劃中	-	3,500	2014 年 12 月	配合法規需求
FATCA	研擬規劃中	-	4,150	2014 年 1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分行存匯作業集中文件	研擬規劃中	-	280	2014 年 7 月	配合單位需求
外匯雙邊撥付	研擬規劃中	-	315	2014 年 7 月	配合單位需求
建置基金銷售模組	研擬規劃中	-	760	2014 年 9 月	配合單位需求
精密比對系統建置 190 台	研擬規劃中	-	2,280	2014 年 1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外匯系統 IFRS	研擬規劃中	-	2,000	2014 年 1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TMU 系統	研擬規劃中	-	4,850	2014 年 1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同地備援專案	研擬規劃中	-	2,273	2014 年 7 月	配合單位需求
AD 用戶端移轉	研擬規劃中	-	8,184	2014 年 12 月	配合法規需求
無障礙 ATM 設置	研擬規劃中	-	2,100	2014 年 7 月	配合單位需求
企網銀憑證載具更新升級計算	研擬規劃中	-	4,700	2014 年 12 月	配合單位需求
合計		17,652	45,560		

註：本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可能因購併交易之進行而調整。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請參閱「(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提供企業整合性之金融服務。
- (2) 提供個人差異化之金融服務。
- (3) 完善之獲利服務通路體系。
- (4) 持續擴大經營規模。

營運概況

二、從業員工

(一) 從業員工概況

年度		2013年	2012年	2014年3月31日
員	工	1,624	1,813	1,600
平	均	38.55	37.45	38.78
平	均	8.91	7.72	9.26
學歷分布比率(%)	碩	12.07	10.59	11.88
	大	80.05	81.03	80.50
	高	7.57	8.11	7.44
	高	0.31	0.27	0.18

(二)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及人數

單位：人

專業證照名稱	2013年	2012年	2014年3月31日
員工人數	1,624	1,813	1,600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644	694	645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9	54	49
金融人員授信擔保品估價專業能力測驗	11	12	10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09	432	410
外匯交易專業能力測驗	8	10	8
人身保險業務員	998	1,104	989
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測驗	465	500	466
產物保險業務員	874	956	872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549	607	547
投資型保險商品概要、金融體系概述	37	40	36
證券商業人員業務員	138	154	139
證券商業人員高級業務員	109	123	109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4	4	4
證券投資信託暨投資顧問業務員	73	82	71
資產證券化基本能力測驗	5	6	5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專業科目測驗	543	586	545
證券交易相關法規與實務專業科目測驗	18	22	18
期貨商業業務員	124	138	122
期貨經紀商業業務員	2	3	2
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1,102	1,212	1,095
信託法規測驗	4	3	4
內部稽核師	1	1	1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1,019	1,124	1,023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282	302	283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11	12	12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02	436	400
認證理財規劃顧問證書(CFP)	2	2	2
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	251	260	250
金融風險管理師(FRM)	4	3	4
票券商業業務員	15	15	18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8	12	8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3	12	14

專業證照名稱	2013 年	2012 年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會計師	1	1	1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1,050	1,190	1,042
債權委外催收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61	494	466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乙級	1	1	1
護士證書	1	1	1

(三) 財務資訊相關人員之相關證照

基準日：2014 年 3 月 31 日

專業證照名稱	財務資訊透明相關人員證照數
部門人數	87
證券商業人員業務員	18
證券商業人員高級業務員	22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2
證券投資信託暨投資顧問業務員	11
期貨商業人員	13
期貨經紀商業人員	1
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63
內部稽核師	1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57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23
金融風險管理師 (FRM)	3
票券商業人員	14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
會計師	1

(四) 員工進修與訓練情形

- 1、為落實全員培育與發展，持續優化人才資本，本行除有計劃地培育優秀之經營管理人才，同時亦積極地培訓新進之儲備主管。除此之外，本行亦不定期安排各類領導管理與工作技能課程，以全面提升企業與員工之職場競爭力，實踐終身學習型組織。
- 2、藉由內部各類專業訓練及搭配行外專業機構之培訓課程，有效提升本行員工各項金融專業知識，以提升本行於法令遵循、產品行銷、業務開發、服務品質與作業流程精進之能力。
- 3、透過本行 e-learning 平台持續推展數位學習課程，營造行內多元化的學習管道，使員工可充分運用時間規劃，選擇時數短且多樣性的課程內容進行學習，大幅提升員工學習意願及成效。
- 4、最近二年度之訓練發展支出說明，詳列如下表。

(1) 員工訓練費支出：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別	2013 年	2012 年	增加率 (%)
訓練經費支出	9,126	13,389	(31.86)

(2) 員工訓練成果：

單位：人次

年度別	2013 年	2012 年	增加率 (%)
行內訓練	41,653	39,165	6.35
行外訓練	1,106	1,209	(8.52)
合計	42,759	40,374	5.91

營運概況

單位：時數

年度別	2013 年	2012 年	增加率(%)
行內訓練	58,211	77,504	(24.89)
行外訓練	8,562	9,571	(10.54)
合計	66,773	87,075	(23.32)

(五)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職稱	受訓經理人	受訓時間	受訓課程名稱	受訓時數
董事長	柏格爾	20131118-20131118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總經理	張立荃	20131118-20131118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20130930-20130930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20130425-20130425	信託業督導人員(含在職)研習班	6
		20131223-20131223	2013年上市公司重大訊息、內部控制及新修訂法規等業務宣導會	3
總稽核	周政良	20131125-20131126	稽核主管研習班	13
		20130619-20130619	強化銀行法遵及內控功能研討會	5
		20140225-20140225	兩岸金融發展契機研討會	2.5
消費金融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	華倩	20140225-20140225	兩岸金融發展契機研討會	2.5
財務金融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	張明朝	20130308-20130308	由倫敦發展人民幣業務看台灣之機會與挑戰研討會	4
授信管理總處資深副總經理	林文彬	20130519-20130602	中小企業融資研習班-個案教學篇	12
作業暨資訊總處資深副總經理	徐文慈	20130513-20130527	資產負債管理研習班	21
		20130314-20130314	信託業督導人員在職研習班	6
財務管理總處副總經理	何明珠	20131128-20131128	第9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20130930-20131001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2
		20130625-20130625	2013年風險管理主管座談會	3
		20130423-20130423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3
副總經理	謝尚彬	20131128-20131128	2014年經濟金融情勢展望研討會_聚焦兩岸篇	7.8
		20131024-20131024	大陸小微企業貸款業務市場的客戶經理成功行銷術研習班	6
		20130529-20130529	2013年金融業資訊長研習會	5
		20130514-20130514	兩岸金融與產業交流研討會_擴大兩岸金融與產業合作的實務探討	3
副總經理	洪樹人	20140225-20140225	兩岸金融發展契機研討會	2.5
		20131108-20131108	台灣金融論壇系列-「我國中小型銀行及基層金融機構未來發展策略」研討會	4
		20131101-20131101	第九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2013)	6
		20131025-20131230	洗錢防制法 E-Course	2
		20130904-20130904	2013年兩岸金融研討會_台灣發展人民幣資產管理業務之機會與挑戰	6.5
		20130816-20130817	台資銀行前進大陸實務系列課程-個人金融篇	6
		20130705-20130705	台資銀行前進大陸實務系列課程-法務催收篇	6
		20130704-20130704	銀行業核心人才進階培訓課程-法務人員系列六_聯貸業務相關法律問題	6
		20130411-20130425	銀行業核心人才進階課程-法務人員系列二_法律事務相關課程	17
		20130420-20130420	信託業督導人員(含在職)研習班	3

（六）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規範員工遵循一致之行為準則，本行特於「萬泰商業銀行工作規則」中明訂服務守則並將其揭露於行內網路首頁公佈欄供全體同仁查詢，並針對主要業務銷售人員另訂定行為規範。其中規範員工應基於合作、服從及熱忱服務之精神，力求迅速、正確、忠於職守，並應遵循法令、嚴守紀律，且不得利用職務之便，從事不當借貸、投資、交易或有圖利本人、他人之行為。同時，守則中亦明訂獎懲措施，鼓勵績優員工或興利、防弊有功者，另懲戒違反紀律、怠忽職守者。據此，經營管理階層與員工之溝通有共識基礎，對本行業務之推展及組織之管理皆有裨益。

（七）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 1、日常安全維護乃依循金管會及銀行公會制定之標準規範辦理，並與警察治安單位連線戒備，各單位並配置保全或警衛人員戒守營業安全，部分涉外服務亦儘量委託專業公司服務。
- 2、各分行辦公職場，均設置有「勞工安全衛生主管」、「防火管理員」、「急救人員」，倘有人員異動，均迅速派員受訓遞補。
- 3、依行內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訂定年度「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並不定期赴分行及駐點督導，充分了解工作環境之興革意見。
- 4、加入銀行公會安全維護基金，透過該基金之維護機制，提供員工更完善之保障。
- 5、2013年5月份辦理全行行員健康檢查，保障員工身體健康。
- 6、2013年11月份辦理全行在職員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7、2013年辦理勞工安全衛生主管在職教育訓練。
- 8、2013年辦理急救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 9、全年製作有關工作安全衛生相關期刊20篇，以公司e-mail不定期刊出，宣導勞工安全衛生知識。
- 10、2013年6月、12月辦理全行各辦公區工作環境品質之測試，測定結果良好。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一）員工權益之照顧與關懷

持續推行「We Care 員工關懷活動」，鼓勵員工參與組織各類活動，建立共識、凝聚向心力，並支持員工善用各項員工福利，兼顧工作與家庭生活之平衡。本行除提供良好之員工福利外，內部人力資源相關辦法均嚴格遵守勞基法及相關法規，並透過定期自行查核確保執行成效。

另設立人事管理委員會處理員工權益重大事項，其中四名委員為工會代表。

此外，本行董事長、總經理及人力資源處處主管等高階主管均定期與工會代表溝通，遇工會反應員工權益問題，均能即時公正處理，與工會保持良性互動及暢通的溝通管道。本行另設有員工雙向溝通管道（如：Cosmos Exchange 員工大會活動的舉辦、Cosmos Express 季刊的發行、員工溝通信箱、不定期電子報等），由關懷員工角度出發，傾聽員工心聲。

（二）採購「福山農莊」產品作為員工生日禮

「福山農莊」由前台北烏來福山國小校長黃美玲女士主持，正大力推行鼓勵福山村泰雅族原住民儲蓄，以籌措子女高等教育經費的「教富計劃」。福山農莊同時致力於推廣本土農業，希望減少進口保值國本、支持本土農產品維護環境並滋潤生態。本行長期採購福山農莊農產品，作為員工生日禮，期望藉由教富計劃的成功，讓更多原住民小朋友接受完整的教育，並喚起更多社會大眾對原住民兒童教育問題的重視。

(三) 與聯合勸募舉辦「2013 青春棒棒堂 - 阿公阿嬤微笑大募集」

國內少子女化、高齡化等現象日益嚴重，為促進代間融合，全方位提升高齡人口生活品質，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提出「樂齡 360」服務概念。為使「樂齡 360」概念向下紮根，本行第三年與聯合勸募協會主辦「2013 青春棒棒堂 - 阿公阿嬤微笑大募集」樂齡活動，邀請民眾發揮創意與想像力，做一件讓長輩開心的事，並用相機拍下阿公、阿嬤的笑容，經過評選後將入選的百幅精彩作品集成「微笑易廊」，2014 年 2 月至 3 月於「光點台北展覽迴廊」及「台北捷運東區地下街」展出。

本行一直以來期許成為社區在地的好鄰居，除了期望透過高齡議題活動，喚起社會對老人議題之重視外，本次以攝影比賽和作品展覽的創意方式，期待感染更多社會大眾一起加入關懷長者的行列。

(四) 贊助「失親兒少職業探索培力方案」

「財團法人失親兒福利基金會」2013 年舉辦一系列「失親兒少職業探索培力方案」，其服務對象為父母親一方或雙方過世之兒少。

為延伸銀行關懷弱勢族群的觸角，本行贊助「失親兒少職業探索培力方案」－「名人開講」活動，透過互動的講座，讓青少年朋友瞭解金錢、理財相關的金融基本觀念，並讓缺乏資源、經濟狀況較為弱勢的失親兒少，增加社會參與的機會，及早找到符合自己興趣及專長的職業發展，達到積極脫貧自立目的。

(五) 推動關懷高齡長者之「萬泰志工日」

本行和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合作，2013 年起在企業內部推出關懷高齡長者的「萬泰志工日」活動，本行以提供員工志工假的方式，鼓勵同仁每個月撥出一個周末下午，至台北、台中、高雄的養護機構服務高齡長者；總經理並率隊參與北區養護機構之家庭日，以實際行動推廣「樂齡 360」服務概念。

(六) 舉辦「企業導師請益」講座

為了讓校園中的青年學子更加瞭解金融機構環境和產業前景，本行與台大職業生涯發展中心合作舉辦「企業導師請益」講座，由本行高階主管向學生介紹、解答有關和職涯發展和就業力技能等各面向問題，讓職場前輩的寶貴經驗持續傳承，為金融界培養人才，為社會發揮正面影響力。

四、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已於 2013 年提升大型主機軟硬體設備，配置有 IBM 2097-E56、IBM 2086-450 等 ZOS 作業系統大型主機，搭配既有之 IBM 9406-825 等 OS/400 作業系統中型主機，可滿足及配合本行目前業務推展，並加強與 IBM 公司合作，確保資訊系統資源妥善運作。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詳請參閱第 58 頁「營運概況」之「一、業務內容之(四)2、(3)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本年度擴充存匯、外匯、網銀、信用卡授權…等備援系統資源，並完成年度災變備援演練，提升本行機房如遇重大災害無法運作時，於異地迅速啟動備援系統營運之能力。

安全維護方面除架設防火牆、防毒系統外並已訂定軟硬體作業控管機制、網路資源管理、資料安全控管機制…等，同時因應個資法施行，加強個人資料安全保護，並隨時依最新科技趨勢，因應調整防護架構及安全規格，以確保全行資訊系統及網路安全。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為建立良好勞資關係，共謀勞資互惠利益，本行行員福利措施計有：行員優惠存款、金融產品手續費補貼、銀行業綜合保險、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員工團體保險（包含定期壽險、意外險及醫療險三種，保險費用全由本行負擔）、簽約合格醫院之醫生定期駐點本行，提供同仁有關醫療之諮詢服務、健康檢查、活動費補助、制服，及依職工福利有關法規組織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辦理有關行員福利事項等，以照顧行員，另透過 We Care 小組舉辦多場萬泰互動，聆聽同仁寶貴意見並做雙向溝通，且設有員工生日假、發送生日禮品及提供部門聚會贊助、年終豐年宴等多項措施。

2、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行之退休制度係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有關規定辦理。

3、勞資協議情形

(1) 設有人事管理委員會及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由工會指派員工代表與行方共同出席與管理。

(2) 另董事長指派高階主管積極與工會代表就團體協約內容進行持續性溝通，期許藉此達成共識，進一步保障及維護員工權益。

4、2012 年關鍵人才留置計劃

為因應業務需要，本行就主要關鍵人才規劃本留置計劃，適用對象須經提名並經總經理核定，本計劃之適用對象得依其於本行之服務年資計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每滿一年給予 2 個月基數之平均工資，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未滿一年者以一年計。

5、本行與開發金控之股份轉換情形

本行於 2014 年 2 月 10 日臨時董事會及 2014 年 4 月 8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股份轉換為開發金控之子公司，擬藉由雙方金融服務資源優勢相互整合，注入長期發展潛力之成長動能，未來將提供員工更專業與多元的職場發展環境。過程中將透過工作小組進行各項員工權益事宜之規劃與安排，維護員工權益。

(二) 201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201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勞資糾紛訴訟案件及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外服契約	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IBM)	自合約生效日 (2012.10.31) 起至屆滿十年為止	委外服務範圍包含資料處理中心作業服務、應用系統維護與強化、網路管理及系統管理資訊服務台及現場支援、災害復原服務、專案管理辦公室與服務水準管理等。	
影響股東權益契約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自合約生效日 (2014.02.10) 起至雙方股份全數轉換完成為止	雙方為強化競爭力，發揮經營綜效，依法及本契約約定以股份轉換方式，將本行轉換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股份轉換之交易應經主管機關核准。

七、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底財務資料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5,257,181	16,389,371	12,395,5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896	67,641	201,337
應收款項-淨額		8,393,279	5,441,343	8,440,359
當期所得稅資產		75,401	89,343	88,307
貼現及放款-淨額		98,768,620	85,237,711	99,029,8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2,143,114	17,088,847	13,890,95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8,200,000	15,600,000	19,70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63,354	62,007	68,506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487,823	801,835	2,705,71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6,195,106	6,478,158	6,179,221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		19,729	20,058	19,646
無形資產-淨額		123,345	150,271	138,5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45,405	6,531,306	5,511,643
其他資產-淨額		630,757	602,192	614,353
資產總額		167,076,010	154,560,083	168,984,06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584,258	1,306,850	3,172,0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2	29	48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793,634	8,212,708	2,224,274
應付款項		1,488,155	2,347,532	1,273,311
存款及匯款		141,034,850	126,509,252	142,404,941
其他金融負債		10,176	14,043	9,767
負債準備		155,208	157,125	158,4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499	61,820	69,502
其他負債		625,004	452,444	575,55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8,757,816	139,061,803	149,888,360
	分配後	(註2)	139,061,803	(註2)
股本		15,257,680	15,255,976	15,262,249
資本公積		143,846	736,731	148,75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59,655	(613,926)	3,726,513
	分配後	(註2)	(613,926)	(註2)
其他權益		(142,987)	119,499	(41,80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318,194	15,498,280	19,095,708
	分配後	(註2)	15,498,280	(註2)

註1：2012-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分別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2：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分配後相關資料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財務概況

2、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底財務資料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389,371	10,752,806	35,950,545	32,482,25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7,641	293,153	804,191	148,733
應收款項		5,530,686	4,115,560	4,390,382	5,616,359
待出售資產		-	-	64,113	61,724
貼現及放款		85,237,711	79,661,901	67,083,213	71,129,1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088,847	9,164,686	833,137	998,75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600,000	19,850,000	-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62,007	47,494	42,220	19,970
固定資產		6,076,773	6,083,828	6,162,106	6,515,238
無形資產		150,271	123,597	125,041	125,528
其他金融資產		801,835	839,684	903,654	1,064,510
其他資產		7,367,655	9,043,999	12,484,415	18,286,535
資產總額		154,372,797	139,976,708	128,843,017	136,448,80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306,850	4,124,277	4,368,725	12,089,15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9	1,310	2,275	3,72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212,708	7,170,249	29,533	-
應付款項		2,367,409	2,151,456	1,609,566	2,287,315
存款及匯款		126,509,252	112,944,159	108,448,936	103,253,606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	-	-	51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9,910	188,228	186,044	182,176
其他金融負債		14,043	616,051	1,192,144	1,885,870
其他負債		459,659	446,594	468,854	277,64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9,019,860	127,642,324	116,306,077	120,494,492
	分配後	139,019,860	127,642,324	116,306,077	120,494,492
股本		15,255,976	16,234,639	16,234,639	16,234,639
資本公積		736,731	13,009,038	12,970,393	12,961,60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59,269)	(16,933,533)	(16,680,336)	(13,272,434)
	分配後	(759,269)	(16,933,533)	(16,680,336)	(13,272,434)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19,499	24,240	12,244	30,49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352,937	12,334,384	12,536,940	15,954,309
	分配後	15,352,937	12,334,384	12,536,940	15,954,309

註：2009-2012年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1、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利息收入		6,288,645	5,606,050	1,551,649
減:利息費用		(1,482,072)	(1,325,747)	(389,376)
利息淨收益		4,806,573	4,280,303	1,162,273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98,374	1,298,154	354,329
淨收益		6,404,947	5,578,457	1,516,602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數		1,326,302	1,977,556	188,945
營業費用		(3,788,047)	(3,845,669)	(900,35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943,202	3,710,344	805,196
所得稅(費用)利益		(890,684)	(821,785)	(138,33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52,518	2,888,559	666,8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9,643)	88,683	101,1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92,875	2,977,242	768,040
每股盈餘		2.00	3.29	0.44

註：2012-2013年及2014年截至3月31日止財務資料分別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利息淨收益		4,259,612	4,053,860	4,395,123	4,587,46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293,986	(2,157,811)	(3,674,119)	(4,741,916)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977,556	1,560,140	(13,174)	(3,753,449)
營業費用		(3,815,387)	(3,718,434)	(3,756,659)	(4,357,32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715,767	(262,245)	(3,048,829)	(8,265,22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2,893,060	(261,664)	(3,655,823)	(7,164,271)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	247,921	-
本期損益		2,893,060	(261,664)	(3,407,902)	(7,164,271)
每股盈餘(元)		3.30	(0.16)	(2.10)	(6.14)

註：2009-2012年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註)
2013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高渭川	無保留意見
2012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高渭川	無保留意見
2011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高渭川	保留意見
2010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高渭川	保留意見
2009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高渭川	保留意見

註：依金融機構併法之規定，將出售不良債權損失分五年平均攤銷，致2009-2011年簽發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財務概況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關鍵績效指標 (KPI)

(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KPI)

1、財務分析(KP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2014年第一季
		2013年	2012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71.02	68.35	70.51
	逾放比率(%)	0.52	0.78	0.47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06	1.03	1.09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4.95	5.65	4.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4	0.04	0.01
	員工平均收益額(千元)	3,944	3,077	948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1,880	1,593	417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24.89	32.34	19.46
	資產報酬率(%)	1.90	1.96	1.59
	權益報酬率(%)	18.05	20.64	14.26
	純益率(%)	47.66	51.78	43.97
	每股盈餘(元)	2.00	3.29	0.44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89.03	89.97	88.69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33.82	41.80	32.36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8.10	10.27	1.14
	獲利成長率(%)	6.28	(註4)	32.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52)	47.3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54.78	2,581.43	-
	現金流量滿足率(%)	(471.02)	891.25	-
流動準備比率(%)	25.23	21.68	25.84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千元)	655,140	226,949	449,29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64	0.26	0.44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37	0.38	(註7)
	淨值市占率(%)	0.65	0.59	(註7)
	存款市占率(%)	0.48	0.46	(註7)
	放款市占率(%)	0.45	0.40	(註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以嚴謹之授信機制及有效之催收管理，致逾放比率下降。
- 2、員工平均獲利額增加，主要係2013年稅後純益較前年度增加所致。
- 3、資產成長率下降，係因2013年總資產增加較前年度減少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流量滿足比率下降，主要係2013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 1：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定義如下：

1、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詳 10)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詳 8) / 資產總額。
-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 權益淨額。

4、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9、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10、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 2：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分別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 3：2012 年計算 2011 年之財務資料係以 2012 年 1 月 1 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且經會計師查核。

註 4：係 2011 年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報數字所致。

註 5：2014 年 3 月 31 日與經營能力相關之利息收支比率、獲利能力相關報酬率及純益率已予年化。

註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之計算，於 2012 及 2013 年分別採當年度及最近二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所得之數。

註 7：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揭露全體金融機構 201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淨值、存款及放款，無法表達。

財務概況

2、財務分析(KPI)-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68.35	73.07	64.74	71.79	
	逾放比率(%)	0.78	7.64	1.31	2.86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03	0.91	0.80	1.4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5.66	6.39	7.23	7.2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4	0.01	0.01	0.00	
	員工平均收益額(千元)	3,063	1,022	428	(94)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1,596	(141)	(2,022)	(4,368)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32.70	(3.53)	(36.47)	(84.30)	
	資產報酬率(%)	1.97	(0.19)	(2.57)	(4.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90	(2.10)	(23.92)	(37.63)	
	純益率(%)	52.09	(13.80)	(472.66)	(註3)	
	每股盈餘(元)	3.30	(0.16)	(2.10)	(6.14)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0.05	91.18	90.26	88.29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39.58	49.32	49.15	40.84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0.28	8.64	(5.57)	(17.07)	
	獲利成長率(%)	(註4)	(註4)	(註4)	(註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07	39.45	66.10	22.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80.37	4,925.32	3,992.41	480.57	
	現金流量滿足率(%)	(24.69)	(34.14)	(411.42)	19.70	
流動準備比率(%)		21.68	18.80	25.70	25.1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千元)		226,949	173,322	266,909	324,414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26	0.21	0.38	0.43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38	0.35	0.34	0.39	
	淨值市占率(%)	0.59	0.51	0.55	0.75	
	存款市占率(%)	0.46	0.44	0.44	0.48	
	放款市占率(%)	0.40	0.36	0.35	0.39	

註 1：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定義如下：

1、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詳見 10)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詳見 8)
- (2)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股東權益淨額

4、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流動準備比率 = 資產負債表日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詳見 9)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9、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10、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 2：2009 至 2012 年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 3：2009 年淨收益為負，故純益率無法計算。

註 4：2009 至 2011 年稅前損益為負，故獲利成長率無法計算。

財務概況

(二) 資本適足性(KPI)

1、資本適足性(KP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2013年	2014年3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16,672,207	16,436,100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16,672,207	16,436,10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10,904,084	114,968,644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0,686,062	10,686,062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250,885	2,056,169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22,841,031	127,710,875
	資本適足率(%)			13.57	12.8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3.57	12.87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3.57	12.87	
槓桿比率(%)			8.40	8.54	

註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后：

- 1、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註2：2013年之資本適足性資料係依經會計師查核後之資料填報。

註3：2014年3月31日之資本適足性資料係依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資料填報。

註4：自2013年起適用Base I III。

2、資本適足性(KPI)-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資本適足率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15,255,976	16,234,639	16,234,639	16,234,639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預收股本	-	-	-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736,730	90,025	51,380	42,59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8,467	-	-
		累積盈虧	-	-	-	-
		少數股權	-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056)	(9,975)	(2,157)	(2,388)
		減：商譽	-	-	-	-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973,945	8,604,406	9,150,402	8,328,542
		第一類資本合計	15,006,705	7,718,751	7,133,460	7,946,304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59,200	15,397	6,480	14,798
		可轉換債券	-	13,538,354	14,104,565	14,614,706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	-	-	-
		長期次順位債券	-	-	-	-
		非永續特別股	-	-	-	-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59,200	8,609,183	8,483,479	6,780,731
	第二類資本合計	-	4,944,567	5,627,567	7,848,773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	-
		非永續特別股	-	-	-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	-
	自有資本		15,006,705	12,663,318	12,761,027	15,795,077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89,479,659	82,075,563	66,426,836
內部評等法			-	-	-	-
資產證券化			-	-	-	18,988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0,330,633	10,686,562	12,102,251	14,257,214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699,018	2,048,710	2,638,905	1,440,169
		內部模型法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01,509,310	94,810,835	81,167,992	93,022,938	
資本適足率(%)		14.78	13.36	15.72	16.98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4.78	8.14	8.79	8.54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5.22	6.93	8.44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9.88	11.60	12.60	11.90	

註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后：

- 1、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7、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註2：2009至2012年之資本適足性資料係依經會計師查核後之資料填報。

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出具報告如上。

此致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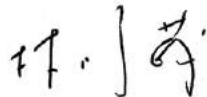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林賢郎



獨立董事：王文宇



獨立董事：林修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五 月 六 日

四、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三」。

五、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無。

六、本行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形：無此情形。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13年	2012年	差異		變動分析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91,892	2,482,322	809,570	33	(一)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965,289	13,907,049	(1,941,760)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896	67,641	5,255	8	
應收款項－淨額		8,393,279	5,441,343	2,951,936	54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		75,401	89,343	(13,942)	(16)	
貼現及放款－淨額		98,768,620	85,237,711	13,530,909	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2,143,114	17,088,847	(4,945,733)	(29)	(三)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8,200,000	15,600,000	2,600,000	1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63,354	62,007	1,347	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487,823	801,835	685,988	86	(四)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6,195,106	6,478,158	(283,052)	(4)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		19,729	20,058	(329)	(2)	
無形資產－淨額		123,345	150,271	(26,926)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45,405	6,531,306	(885,901)	(14)	
其他資產－淨額		630,757	602,192	28,565	5	
資產總額		167,076,010	154,560,083	12,515,927	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584,258	1,306,850	2,277,408	174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2	29	3	1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793,634	8,212,708	(6,419,074)	(78)	(六)
應付款項		1,488,155	2,347,532	(859,377)	(37)	(七)
存款及匯款		141,034,850	126,509,252	14,525,598	11	
其他金融負債		10,176	14,043	(3,867)	(28)	
負債準備		155,208	157,125	(1,917)	(1)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499	61,820	4,679	8	
其他負債		625,004	452,444	172,560	38	(八)
負債總額		148,757,816	139,061,803	9,696,013	7	
股本		15,257,680	15,255,976	1,704	0	
資本公積		143,846	736,731	(592,885)	(80)	(九)
保留盈餘		3,059,655	(613,926)	3,673,581	598	(十)
其他權益		(142,987)	119,499	(262,486)	(220)	(十一)
權益總額		18,318,194	15,498,280	2,819,914	18	

茲將二期差異達20%且金額達一千萬元之變動分析如下：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主要係存放銀行同業增加。
- (二)應收款項增加，主要係開辦信用狀及承兌交單買斷業務。
-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主要係商業本票等投資部位減少。
- (四)其他金融資產增加，主要係增加三個月期以上之存放銀行同業。

(五)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主要係銀行同業拆放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六)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主要係政府債券附買回部位減少。

(七)應付款項減少，主要係應付待交換票據減少。

(八)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預收利息及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增加。

(九)資本公積減少，係因彌補累積虧損。

(十)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2013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十一)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增加。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13年	2012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
利息淨收益		4,806,573	4,280,303	526,270	12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98,374	1,298,154	300,220	23	(一)
淨收益		6,404,947	5,578,457	826,490	15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數		1,326,302	1,977,556	(651,254)	(33)	(二)
營業費用		(3,788,047)	(3,845,669)	57,622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943,202	3,710,344	232,858	6	
所得稅費用		(890,684)	(821,785)	(68,899)	8	
本期淨利		3,052,518	2,888,559	163,959	6	
其他綜合損益		(259,643)	88,683	(348,326)	(393)	(三)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92,875	2,977,242	(184,367)	(6)	

變動分析說明：

(一) 主要係因手續費淨收益與兌換利益增加、承受擔保品及行舍處分利益。

(二) 呆帳費用迴轉數減少係擔保品處理及催理已轉銷之債權收回較前年度較少所致。

(三) 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本行2014年仍將以消費金融、企金金融及房屋貸款同時平衡發展為目標，並致力提升核心獲利能力及強化授信資產品質。同時，與開發金控之併購案交易完成後，雙方業務得以互補，發揮經營綜效，能為顧客提供更具全方位之金融服務，為員工打造寬闊的發展舞台，亦能為所有股東持續創造最大的投資利益。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2013年	2012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1.52)	47.33	(58.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54.78	2,581.43	(1,126.65)
現金流量滿足比率(%)		(471.02)	891.25	(1,362.27)

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流量滿足比率下降，主要係2013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之計算，於2012及2013年分別採當年度及最近二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資本支出+現金股利)所得之數。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行無流動性不足之情況。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11,520,403	(321,905)	175,756	11,022,742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主要預計存、放款及金融資產增加。
- (2) 投資活動：主要為購置設備。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轉投資事業檢討分析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行轉投資案件係遵循主管機關各項法令、本行「長期股權投資準則」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投資計畫，經提報董事會核議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始執行之。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2013 年總體經濟穩健成長，本行轉投資公司之績效大部分均較去年成長，其中配合政策性投資之財金資訊公司、台北外匯公司與台灣期交所等表現優異。

(三) 改善計劃：

對於轉投資公司均定期評估績效，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ALCO) 關於轉投資公司繼續持有或伺機處分之計畫，並經 ALCO 通過。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本行尚未有新的投資計畫。

六、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行風險管理係以追求風險與報酬最適化為原則，並以協助業務健全發展及促進股東最大權益為最終目標。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風險管理處、稽核處、法務處、授信管理總處及轄下之徵授信單位及各業管單位。

董事會為全行風險管理之最終負責單位，董事會轄下設置有風險委員會，由董事會選任之董事擔任委員，代表董事會執行風險監督之職責；董事會及風險委員會授權總經理及轄下各業務相對應之各委員會訂定各類風險之辨識、衡量、揭露、報告、監控及沖抵等之管理規章，並建立相關之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風險管理政策之確實遵循及執行。全行設置獨立專職之風險管理處，負責監控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等，同時推動建置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風險辨識、衡量、揭露、及報告等管理制度，並定期提出各項風險管理報告，供管理階層決策之依據。本行另設有法務處負責落實銀行之法律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循檢覈程序。總經理轄下之各業務管理單位除配合各項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外，並於職掌業務範圍內，建立適當之內控制度與作業規範，並視業務需要，支援各項風險管理專案之推行。稽核處則負責查核各單位內外部規範之遵循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實際執行情形。

(二)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行風險管理以永續經營為目標，參酌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最佳實務，發展完整之風險評估架構及資本適足性管理，以確保本行符合法定最低資本需求，足以承擔壓力情境下之資本衝擊。
- 2、授信策略兼顧獲利性及風險分散，授信資產組合平均分配於合格零售債權、企業授信與房貸業務，藉由客戶風險等級之區分，控制整體授信風險於可接受之範圍。本行並積極運用信保基金所提供之風險移轉功能，加強中小企業授信之債權擔保，降低客戶違約風險之衝擊，同時達到風險性資本節省之效益。此外亦致力於授信徵、複審流程之改善、擔保品之管理、風險管理工具之發展運用與信用風險管理制度之加強，以有效平衡資產品質與風險報酬。
- 3、資產負債管理兼顧流動性、安全性與獲利性。除定期檢視資產與負債之存續期間及分析到期期限結構，以動態調整資金缺口於適當水準外，亦訂定利率風險限額指標，以監控與平抑市場利率波動對資金成本與獲利之影響。此外針對各項金融商品之投資交易，訂有投資限額與管理辦法，並利用各項市場風險因子之敏感性指標、風險值限額及壓力測試，進行市場風險部位之監控及損益管理，避免投資部位承受過度之市場價格波動風險。
- 4、為落實全員風險管理精神，除以規範、紀律及獎懲措施約制員工外，各項業務皆明訂標準作業流程及強化內部控制機制，提升資訊系統控管能力與風險資訊通報之即時性與正確性；並藉由風險胃納、關鍵性風險指標與風險事件之警示機制控管風險及定期檢討，及早規劃改善措施。

(三) 風險衡量標準

- 1、信用風險：風險管理處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資產組合風險管理報告，陳報各項信用風險指標評估結果及檢討風險管理績效，包括授信資產之風險組合、貸放案件之不良率與呆帳損失率等指標之變動趨勢，以持續監控資產品質之變化，並定期進行信用風險資本需求評估與壓力測試。
- 2、作業風險：依照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定義之作業風險類別及損失事件型態，由各單位於作業風險事件發生時，依規程序於作業風險事件通報系統完成通報，以完整蒐集作業風險事件，評估、分析與控管作業風險，並了解現行作業流程、資訊系統及員工訓練之妥適性，及藉以採行改善措施。另藉由風險與控制自評，辨識、評估與衡量業管單位之主要風險與控制點，據以分析、討論及訂定各該單位之關鍵性風險指標，做為後續監控之依據。
- 3、市場風險：市場風險管理報告包括交易簿及銀行簿部位之風險變動，所使用之衡量指標包括名目部位、公平價值、敏感性指標及風險值等。
- 4、衍生性金融商品管理則依據本行「辦理衍生金融商品交易處理準則」辦理各項風險評估及資訊揭露等相關事宜。
- 5、流動性風險管理：除定期評估並申報主管機關相關之流動性管理資訊外，並定期追蹤流動性比率變化趨勢，及檢視各種資金來源之穩定性，以評估流動性部位之預期變化，據此擬定或調整長短期資產配置或籌資策略。
- 6、利率敏感性分析：除依規定定期評估並向相關主管機關申報利率敏感性分析外，亦定期評估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表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程度，作為調整資產負債管理策略之參考。
- 7、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除定期分析資產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及缺口限額監控，並申報主管機關相關缺口資訊外，亦定期評估存款之穩定度與分散度；所使用之衡量指標包括：存款中途解約率、續存率之趨勢、大額資金依賴程度、存保保障存款占比…等，以做為流動性管理策略之參考依據。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四)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2013年

項目	內容
1、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1) 管理策略</p> <p>本行授信業務持續以消費金融、房屋貸款及企業金融同時平衡發展，並致力提升核心獲利能力及強化授信資產品質。於消費金融方面，加速個人信用貸款餘額之成長及推動擴大微型企業融資專案，同時維持現金卡與信用卡之業務規模；在房屋貸款方面，慎選優質高資產客戶並深耕既有客群；而企業金融方面，採大、中型企業與中小企業融資並重策略並積極拓展外匯授信及兩岸金融業務，以強化企業放款結構並增加授信規模。另將持續加強與金融同業之間的投資及授信關係，參與國際聯貸及開發境外融資業務。</p> <p>此外，尚利用本行信用風險模型之開發與運用能力，積極開發利基市場，藉由正確評估客戶之風險等級、償債能力及信用價差，來協助篩選目標客戶，以兼顧業務成長、盈餘提升與風險控管。</p> <p>(2) 管理目標</p> <p>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係合理辨識、衡量、揭露及有效監控全行信用風險，並衡酌總體經濟環境之變動調整信用風險結構，以控制信用資產組合所承擔之風險於本行之風險胃納範圍。</p> <p>(3) 管理政策</p> <p>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目的在於訂定全行一致之信用風險辨識、衡量、資訊揭露、及報告等標準監督控制程序，包括目標客戶之信用標準、徵信審查程序、授信准駁程序、例外核准之處理程序、風險監控與管理、信用覆核、不良債權管理及各項文件與資料之要求與管控。</p> <p>(4) 管理流程</p> <p>本行權責單位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執行下列管理流程：</p> <p>a、徵信審查</p> <p>依據所訂目標客戶信用標準徵提必要證明文件加以審查，以正確篩選客戶，控制資產組合之品質於可接受之範圍。</p> <p>b、授信核准</p> <p>對於通過徵信審查之案件，各級授信主管得依本行授信限額架構與授權制度，授予客戶往來額度。</p> <p>本行授信限額架構與授權制度，除遵照銀行法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單一交易對手、同一關係企業/集團、股票擔保品、行業別及國家地區別等之授信風險承擔上限，並依據授信主管之專業程度及資產品質控制情形，定期檢討各級授信主管之授權額度。</p> <p>c、授信期中及期後管理</p> <p>本行企金業務乃透過帳戶管理員制度及定期覆審機制，加強追蹤控管授信戶之財、業務狀況，並定期執行授信資產組合之風險評估報告，建立預警機制，以及早因應經濟情勢及資產品質變化，並調整業務發展策略。消金業務則透過定期之資產品質評估，追蹤並控制資產品質之變化，並定期執行覆審，以即時掌握客戶信用品質之變化。對於問題債權，本行採集中管理方式，配合資訊系統及分析模型之應用，定期檢討改善催收績效，以加速不良債權之收回。</p> <p>d、風險報告及資訊揭露</p> <p>風險管理處負責風險之衡量，並每月/季做成風險管理報告，包括各項風險管理指標及風險資本需求評估等，對風險管理長、風險管理委員會/總經理、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p> <p>e、風險資訊系統之開發、運用及驗證</p> <p>為有效評估客戶違約風險，本行積極發展量化風險評估模型，做為授信決策之參考。本行依商品別及授信對象特性發展各項信用評分模型，並依模型評分結果進行新進客戶篩選、風險定價與額度管理，且運用客戶行為模式分析，發展逾期債權之催收管理策略等。另為提升授信審查效率及符合一致性之審查標準，本行已建立授信審查電子化作業系統，除強化本行作業效率及資訊電子化程度外，並改善量化模型之發展。</p> <p>本行對於風險評估模型訂有定期驗證機制，由開發人員以外之分析人員執行模型效度檢驗，以評估模型之績效及進行必要之修正。</p>

項目	內容
2、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董事會為信用風險管理最終負責單位，轄下設風險委員會，由董事會選任之董事擔任委員，代表董事會執行風險監督之職責；總經理轄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授信審議委員會，統籌全行風險管理制度與系統運作之規劃、審議、推行與監督；設置風險管理處負責推行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執行程序，定期向風險管理長、風險管理委員會/總經理、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各項風險管理報告；徵審單位則依據授信政策所訂定之目標客戶信用標準，進行審查作業；此外本行並訂有「萬泰商業銀行授信業務分層授權標準劃分準則」，授予各級授信主管額度核准權限。對於大額授信之審理，本行授信審議委員會，針對重要授信案件以委員會會議方式審議授信額度及核貸條件，以嚴控全行授信品質。 本行並訂有授信覆審相關規範，針對貸放程序進行覆查，以確認本行授信制度與政策被確實遵循。
3、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為使董事會充分了解及掌握本行授信業務所承擔之風險程度，風險管理處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各項信用風險指標評估結果及檢討風險管理績效，包括授信資產之風險組合、貸放案件之不良率與損失率、以及風險資本需求評估等，以掌控授信資產品質之變化。
4、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之信用風險避險或抵減政策，主要依據本行對授信對象及往來交易之風險程度評估，徵提流動性佳且足額之合格擔保品，或轉送信用保證機構（例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以加強債權之擔保。目前尚無使用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做為信用風險抵減之工具。 對於風險之規避與監控，除於訂約時確認徵提必要法律文件及其有效性外，並定期實地勘查擔保品現況，視需要重新評估價值，做為是否補徵提擔保品或調整授信金額之判斷依據。
5、法定資本计提所採用之方法	依據「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一信用風險標準法」計算信用風險法定自有資本需求。

(2)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單位：新台幣千元
基準日：2014年3月31日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33,494,683	-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	-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12,992,751	518,592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3,904,936	2,646,408
零售債權	57,411,115	3,427,314
住宅用不動產	23,822,074	1,433,056
權益證券投資	531,453	170,065
其他資產	13,028,043	1,002,055
合計	175,185,054	9,197,488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2、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1)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2013年

項目	內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不適用。(註：本行目前並無擔任資產證券化創始機構或信用增強機構的案件，亦無持有資產基礎證券投資。)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不適用。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不適用。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不適用。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不適用。
6. 總體定性揭露要求，包括： (1) 從事證券化活動之目的，及銀行從事再證券化活動所承擔與保留之風險類型 (2) 證券化資產所蘊含之其他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 (3) 證券化過程中，銀行扮演的各種不同角色，以及每個過程中銀行的參與程度 (4) 敘述對證券化暴險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變化所採取之監控流程 (5) 銀行於抵減證券化及再證券化所保留之風險時，其使用信用風險抵減之管理政策	不適用。
7. 綜述銀行證券化的會計政策	不適用。
8. 在銀行簿中，證券化中使用的外部評等機構 (ECAI) 名稱，及其使用於每一類資產證券化暴險的情形	不適用。
9. 解釋自上次報告期間後任何定量資訊之重大變動（例如資產於銀行簿與交易簿間移動）	不適用。

(2) 從事證券化情形：無此情形。

(3)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無此情形。

(4) 證券化商品資訊：無此情形。

3、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2013 年

項目	內容
1、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本行作業風險定義為起因於銀行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所造成銀行損失之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排除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p> <p>為有效管理作業風險，本行經常性業務均訂有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標準作業流程，並針對風險控制點設計覆核機制或透過資訊系統進行控管；前述覆核機制之執行記錄及系統控管之有效性，則透過定期或不定期之自行查核及內部稽核制度，以及風險事件之統計分析加以確認及檢視。此外，本行依主管機關規定，訂有緊急應變計畫及設置異地支援系統等，以因應並控制重大意外事故之可能損失及確保後續營業之持續執行。</p> <p>對於非經常性業務及新產品之推出，本行乃依權責分工方式，進行充分之事前評估與辨識、持(後)續之監控、及事後必要之檢討修正，以確保有關之作業風險均被適度評估與監控。</p> <p>有關委外辦理事項，除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外，並遵照內部管理政策規範，執行委外廠商及相關作業之查核，以確保符合內外部法令規定及維護本行與客戶之權益。</p> <p>本行亦特別重視風險管理文化之深耕與落實，透過計畫性之員工教育訓練，持續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智識與法規認識，俾使同仁能勝任其職責業務。</p>
2、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行董事會為作業風險管理最終負責單位，轄下設風險委員會，由董事會選任之董事擔任委員，代表董事會執行風險監督之職責；總經理轄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統籌全行風險管理制度與系統運作之規劃、審議、推行與監督。</p> <p>本行現行作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係由總行管理單位負責制定其所轄業務相關之作業準則，以落實風險控制制度與作業風險之控管；各單位於作業風險事件發生時，依規定程序進行通報，並由總行管理單位監督其改善措施及有效執行，以控制作業風險事件或損失重複發生。</p> <p>本行法務處負責規劃並落實銀行之法律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守制度之推行；稽核處則負責獨立之查核作業，以確保各項業務規範被確實遵循。</p> <p>本行為加強作業風險管理，因應主管機關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第二支柱之監理審查要求，已設置專責之作業風險管理單位，訂定全行一致之作業風險辨識、衡量、資訊揭露及報告之標準監督控制方法與內部規範，並定期呈送風險管理報告至風險管理長或風險管理委員會/總經理、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p>
3、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本行依照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定義之作業風險類別及損失事件型態，訂定全行一致遵循之作業風險通報規範，由各單位於作業風險事件發生時，依規定程序進行通報，藉以了解現行作業流程、資訊系統及員工訓練之妥適性，及研議與執行改善措施。</p> <p>本行持續推行各單位之風險與控制自評(RCSA, Risk and Control Self-Assessment)專案，規劃漸進式全面檢視各項作業流程暨風險控制點設置之妥適性，並建立各業務單位暨全行性之主要作業風險指標(KRI)，以強化作業風險之監督控制，建立有效之預警機制。</p>
4、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本行依照主管機關規定及內部分析，對於可能造成本行重大損失衝擊之作業風險事件，除採取投保保險的方式（例如投保銀行業綜合險、公共意外險、火險…等）進行風險抵減之外，並進一步強化風險的評估與控管/改善能力，以確保所承擔風險能持續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暨做為風險管理策略調整的重要參酌。</p>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p>本行對於作業風險之法定資本計提係採用基本指標法。</p>

(2)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單位：新台幣千元
基準日：2014年3月31日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2013年	6,348,555	854,885
2012年	5,541,570	
2011年	5,207,575	
合計	17,097,700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4、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2013年

項目	內容
1、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為強化全行市場風險資訊溝通及整合，控管各項預期或未預期事件對本行的資本或盈餘可能帶來之負面影響，對於市場風險控管，除依主管機關規定外，每年依據預算盈餘目標及業務發展規劃，設定各項金融商品之名目部位限額和風險值限額，送董事會核准，而敏感性限額、停損限額則需經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核，以規範金融交易處之部位操作；清算交割部負責每日評估持有部位之損益情形，風險管理處則每日對暴險部位之風險值進行監控及定期執行壓力測試，以避免本行承受過度市場價格波動之風險，且定期向高階主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呈報。
2、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董事會為市場風險管理最終負責單位，轄下設風險委員會，由董事會選任之董事擔任委員，代表董事會執行風險監督之職責；總經理轄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統籌本行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運作系統之規劃與推行，並定期向其報告。 風險管理處負責協助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擬訂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其修正，並執行已核定之市場風險管理架構及風險辨識、衡量、揭露與報告。 金融交易處每月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本行之資產負債管理。 清算交割部之職責為針對承做部位及交易限額之日常監控。 稽核處負責對本行風險管理流程提供獨立的評估。
3、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市場風險衡量範圍，以帳列交易簿之部位為主，並依風險特性區分為利率、外匯、權益證券等三大類，分別建置風險值衡量系統，以監控市場價格波動對本行持有部位之潛在影響，同時為強化部位流動性，亦設置週轉率限額監控指標，以立即調整風險策略；對帳列銀行簿之資產和負債部位，依據其利率敏感性缺口，量化利率波動對經濟價值及會計盈餘的潛在影響，並設定限額管理目標，做為資產負債管理策略制定參考。風險管理處為強化風險資訊之溝通及早期預警效果，除定期和業務管理單位溝通暴險量化及限額遵循外，每季需向風險管理委員會/總經理、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本行之市場風險管理，包括政策推動及暴險衡量。
4、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避險目的係為規避本行已持有之資產、負債或交易部位所隱含之風險；從事避險性操作前，會先衡量持有資產或負債部位所暴露之風險程度，並藉由避險有效性衡量風險抵減效果。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依據「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市場風險標準法」計算其法定自有資本需求。

(2)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單位：新台幣千元
基準日：2014年3月31日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
權益證券風險	29,713
外匯風險	134,781
商品風險	-
合計	164,494

5、流動性風險

(1) 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a、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基準日：2014年3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天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3,295,799	17,137,977	17,723,365	9,698,636	11,096,980	15,988,862	71,649,97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0,507,050	7,641,660	11,020,343	27,641,636	40,584,831	48,955,998	94,662,582
期距缺口	(87,211,251)	9,496,317	6,703,022	(17,943,000)	(29,487,851)	(32,967,136)	(23,012,603)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

b、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單位：美金千元
基準日：2014年3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98,134	135,351	60,064	40,687	31,436	230,59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78,127	124,471	73,830	73,859	97,769	108,198
期距缺口	20,007	10,880	(13,766)	(33,172)	(66,333)	122,398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2) 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本行訂有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以確保本行在目前或未來任何情況下，均有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償付到期負債的能力，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滿足流動性需求。其內容包含管理目的與範圍、組織架構、責任與職掌、管理流程與緊急應變計畫等。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主要採指標控管，大致區分為流動性缺口分析、剩餘資金預估表、存款變動。另依照 Basel 流動性風險控管之要求，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假設在整體市場環境危機與個別銀行特定事件危機之情境下，不同資金來源流失率對於本行存續天數之可能影響。按月編製流動性風險分析報告，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且流動性風險的管理方式依期間分別訂定限額並每月監控缺口變化以作為流動性風險之預警。

(五)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主要法令修訂-訂定施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

1、修訂要點事項

非公務機關應依其業務規模及特性，衡酌經營資源之合理分配，配置管理之人員及相當資源，以規劃、訂定、修正與執行其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並應包含：

- 配置管理之人員及相當資源。
- 界定個人資料之範圍。
- 個人資料之風險評估及管理機制。
- 事故之預防、通報及應變機制。
-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內部管理程序。
- 資料安全管理及人員管理。

- 認知宣導及教育訓練。
- 設備安全管理。
- 資料安全稽核機制。
- 使用紀錄、軌跡資料及證據保存。
- 個人資料安全維護之整體持續改善。

2、因應

由於該法於 2013 年 11 月 8 日施行，為符合法令之規範已陸續進行各項作業，並進行相關教育訓練。

(六)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係屬金融服務業，為提升服務效率、因應競爭激烈之金融環境，本行除充分利用及隨時更新相關資訊設備外，並積極開發行動支付工具及運用網路銀行發展各種產品服務，以提供客戶多元化往來管道；另為加強本行資產品質，每年辦理員工內外教育訓練，提供專業研究機構產經資料庫等查詢管道，以利員工了解國內外經濟景氣變化及加強產業知識之深度及廣度，進而提升其應變能力。綜觀最近年度科技或產業變化之情形，本行除善用資訊及通訊以提升效率及精簡成本外，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之影響。

(七)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智慧型手機普及所帶來的金融服務需求，本行持續擴展「萬泰 X 卡行動支付服務」之功能及應用，與更多合作商家結盟，讓消費者享受更多元化之行動支付服務。為強化本行為「行動支付」市場先驅之形象，2013 年 7 月並於新開幕之內湖分行成立國內首家設有「行動生活體驗館」之銀行分行，讓客戶實際感受科技帶來的革命性生活便利與樂趣。9 月並與中華電信合作首度推出「QR code」信用卡行動支付，本行同時為提供「QR code」信用卡行動支付服務的金融業中，合作商家橫跨購物、交通、機票、票券等，適用領域最廣者。秉持不斷提供客戶最迅速、完整與滿意金融服務之精神，於主管機關開放人民幣業務後，本行即為第一批推出人民幣商品之金融業者。

本行持續以「從心出發 啟動財富」為目標，以創新金融服務及創造客戶、股東、員工共享價值為方針，持續朝向「立足台灣放眼亞太」的中長期發展策略而努力，成為全方位利基型的國際級本土銀行。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預期效益

開發金控係台灣目前唯一以產業金融與證券為主要業務之金融控股公司，除資本厚實外，旗下主要子公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和凱基證券，在台灣與海外之投資銀行業務及資本市場上更是長期居於領先地位；併購交易將使雙方業務得以互補，發揮經營綜效，能為顧客提供全方位之金融服務，為員工打造寬闊的發展舞台，亦能為所有股東持續創造最大的投資利益。

2、可能風險

- (1) 併購初期雙方業務、組織架構的整併工作，有可能造成作業風險；
- (2) 本行工會在購併交易下為保障員工權益，提出罷工訴求所可能對客戶及公司營運之影響。

3、因應措施

- (1) 將透過雙方成立工作小組，持續積極的進行內部溝通、討論及合作，以期達到業務無縫接軌，保障客戶及股東權益。
- (2) 除成立緊急應變小組進行相關規劃做為預應之外，亦積極與工會進行溝通與協調，避免罷工情事之發生。

(九)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尚無擴充營業據點之計畫。

待主管機關核准本行與開發金控合併後，將進行對所有營運據點進行全面性規畫。

(十)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目前主要業務為現金卡、信用卡、個人信貸、房屋貸款、企業金融、財富管理及金融交易等，其中積極加強財富管理業務及資產負債管理，以增裕手續費及固定利息收益等無風險性收入，另外房屋貸款餘額占全行放款餘額約 34%，大幅增加本行擔保放款比重，也改善過於集中無擔保放款之授信結構，同時針對優質客戶提供個人信貸服務，增強無擔保放款之授信品質，強化本行整體授信體質。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請參閱「六(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十二) 董事(含獨立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 2013 年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

(十三) 訴訟或非訟事件

第三人於 2012 年 12 月對敦南大樓之抵押權設定提起詐害債權之訴(訴訟金額 481,157 千元)，目前正進行第二審之訴訟程序。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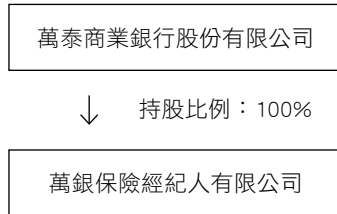
為強化本行因應各項重大危機及災害之應變能力，本行業已訂定「經營危機應變措施」及「災害緊急應變對策」為辦理各項緊急處理措施之依據，設置「危機處理小組」及「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分工構建危機處理與災害緊急應變通報網，並加強防災訓練與務實訓練，每年定期辦理災害或經營危機情境演練，以期於期前或災害實際發生時能有效執行災後復原行動，迅速彙報災情，以維護業務正常運作，使客戶權益及本行財務損失降至最低程度。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形。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項目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	2003.8.28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188號5樓	新台幣17,300千元	人身保險經紀人 財產保險經紀人

(三) 關係企業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有比例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經理人	高國興(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天祥(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昆儀(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麗真	-	100%

(四) 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基準日：201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	17,300	78,975	15,499	63,476	81,784	43,342	36,356

(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為本行之子公司，其總資產及資本額不重大，故本行未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本行原經2012年11月23日股東臨時會核議通過，於總發行股數壹億股範圍內，以私募方式募集普通股。因本私募之應募人通知本行在現階段無法於本案到期前參與完成認購，故依法屆滿不繼續辦理2012年之私募案。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 本行業經 2014 年 4 月 8 日股東臨時會核議通過，擬與開發金控進行股份轉換案，成為該公司百分之百子公司。
- 1、為本行長期經營發展需求、提升公司價值、強化競爭力、發揮經營綜效並拓展多元行銷通路，本行擬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企業併購法，以股份轉換方式，使本行成為開發金控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
 - 2、股份轉換契約業於 2014 年 2 月 10 日簽署。
 - 3、開發金控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就取得本行每 1 股普通股股份（包含私募普通股），(1) 換發開發金控如股份轉換契約所示之發行條件所發行之普通股 0.2 股（以下稱「股份對價」），及(2) 現金新台幣 13.4 元（以下稱「現金對價」）予股份轉換基準日本行股東名簿所載之本行全體股東。本行股東因股份轉換取得不滿開發金控普通股一股之畸零股部分，由開發金控依股票面額（每股新台幣 10 元）按比例折算現金予本行股東（不足新台幣 1 元部分應為捨棄）。
 - 4、股份轉換基準日暫定為 2014 年 7 月 30 日，實際日期將視主管機關核准股份轉換案後，由雙方董事會共同議定。
 - 5、依企業併購法第 31 條及相關法律規定，本行之股票將於完成股份轉換程序後，終止上市買賣。
- (二) 本行股務作業原委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理，擬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改委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附錄一、誠信經營守則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2011.4.25第2屆第11次審計委員會暨2011.4.26第7屆第11次董事會核議通過
2011.6.28股東常會備查

- 第 1 條 為協助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特訂定本守則。
- 第 2 條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不誠信行為）。
-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受僱人、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
- 第 3 條 本守則所稱利益，係指任何有價值之事物，包括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等。但屬正常社交禮俗，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不在此限。
- 第 4 條 本公司應遵守公司法、銀行法、證券交易法及與商業行為相關之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 第 5 條 本公司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 第 6 條 本公司宜依前條之經營理念及政策，於細則中清楚且詳盡地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以下簡稱防範方案），並應符合本公司營運所在地之相關法令。
- 第 7 條 本公司應於其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 第 8 條 本公司應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宜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第 9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但符合營運所在地法律者，不在此限。
- 第 10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本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
- 第 11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
- 第 12 條 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 第 13 條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本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宜由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第 14 條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
- 第 15 條 本公司應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本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 本公司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
-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不得藉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 第 16 條 本公司應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 第 17 條 本公司宜依第6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其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事項：
- 一、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之認定標準。
 - 二、提供合法政治獻金之處理程序。
 - 三、提供正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理程序及金額標準。
 - 四、避免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規定，及其申報與處理程序。
 - 五、對業務上獲得之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之保密規定。
 - 六、對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往來交易對象之規範及處理程序。
 - 七、發現違反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之處理程序。
 - 八、對違反者採取之紀律處分。
- 第 18 條 本公司應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宜對本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宣導，使其充分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 本公司應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 第 19 條 本公司應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 本公司應明訂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即時於本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 第 20 條 本公司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修正時亦同。
- 第 21 條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 第 22 條 本準則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附錄二、道德行為準則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2011.4.25第2屆第11次審計委員會暨2011.4.26第7屆第11次董事會核議通過
2011.6.28股東常會備查

- 第 1 條 為導引本公司人員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行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本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 第 2 條 本準則所稱本公司人員係指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員工。
本準則所稱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級、協理級、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本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本準則所稱其他員工係指上列二款以外之本公司員工。
- 第 3 條 本公司人員執行職務應遵守法令及本準則之規定，追求高度之道德行為標準。
- 第 4 條 本公司董事本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涉及本身利害關係之情事時，應迴避之。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應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且不得以其在公司擔任之職務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三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
前項人員不得以自己或他人之名義，從事任何與公司利益產生衝突之資金貸與、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或其他交易往來等行為。
- 第 5 條 本公司人員應避免下列事項之發生：
1. 透過使用本行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意圖或獲取私利之機會；
2. 與公司競爭。
當本公司有獲利機會時，本公司人員應盡力增加本行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 第 6 條 本公司人員就其職務上所知悉之事項、機密資訊或客戶資料，應謹慎管理，非經本公司揭露或法令規定得公開者外，不得洩漏予他人或為工作目的以外之使用。
前項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行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 第 7 條 本公司人員就其職務上所獲悉之任何可能重大影響證券交易價格之資訊，在未經公開揭露之前，應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嚴格保密，並不得利用該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 第 8 條 本公司人員應公平對待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本公司人員於執行職務時，不得為個人、公司或第三人之利益，而有要求、期約、交付或收受任何形式之饋贈、招待、回扣、賄賂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之行為。但其中之饋贈或招待為社會禮儀習俗或公司規定所允許者，不在此限。
- 第 9 條 本公司人員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尤應避免資訊系統及網路設備等遭受任何形式之干擾、破壞、入侵，以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
- 第 10 條 本公司人員應遵守銀行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之法令規章。

- 第 11 條 本公司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本公司人員發現或合理懷疑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主動向董事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陳報，並提供足夠資訊使公司得以處理後續事宜。
- 陳報人員如有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應立即向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陳報，公司應立即為適當之處置。
- 第 12 條 本公司人員有違反本準則之規範者，應送交董事會或人事管理委員會給予適當之處分，但涉及違反法令情節重大者，應追究其民事及刑事責任，以保障公司及股東之權益。
- 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本準則之情形時，經認定違反本準則或經法院判決違法者，本公司應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 第 13 條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如有豁免遵循本準則規定之必要者，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本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本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本公司。
- 第 14 條 本公司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 第 15 條 本準則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會計師查核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梅元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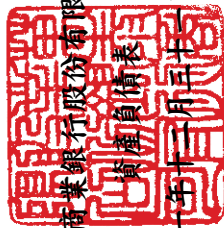


高渭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291,892	2	2,482,322	2	2,586,617	2	4,124,277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	11,965,289	7	13,907,049	9	8,166,189	6	-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72,896	-	67,641	-	293,153	-	1,310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五))	8,393,279	5	5,441,343	4	4,021,345	3	7,170,249	5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四))	75,401	-	89,343	-	94,215	-	-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七))	98,768,620	59	85,237,711	55	79,661,901	57	126,509,252	82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四))	12,143,114	7	17,088,847	11	9,164,686	6	2,131,579	2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八))	18,200,000	11	15,600,000	10	19,850,000	14	112,944,159	81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六(九))	63,354	-	62,007	-	47,494	-	616,051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十))	1,487,823	1	801,835	1	839,684	1	199,532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一))	6,195,106	4	6,478,158	4	6,504,547	5	58,039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	19,729	-	20,058	-	15,879	-	-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三))	123,345	-	150,271	-	123,597	-	-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四))	5,645,405	3	6,531,306	4	7,347,983	5	-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四))	630,757	1	602,192	1	1,454,000	1	-	-	
資產總計	<u>\$ 167,076,010</u>	<u>100</u>	<u>154,560,083</u>	<u>100</u>	<u>140,171,290</u>	<u>100</u>	<u>140,171,29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五))	21,000	-	-	-	-	-	-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	22,000	-	-	-	-	-	-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六(十六))	22,500	-	-	-	-	-	-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七))	23,000	-	-	-	-	-	-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十八))	23,500	-	-	-	-	-	-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十九))	25,500	-	-	-	-	-	-	-	
260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二十))	26,000	-	-	-	-	-	-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四))	29,300	-	-	-	-	-	-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廿一))	29,500	-	-	-	-	-	-	-	
負債總計	<u>148,757,816</u>	<u>89</u>	<u>139,061,803</u>	<u>90</u>	<u>127,680,486</u>	<u>90</u>	<u>127,680,486</u>	<u>91</u>	
股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廿五))	15,256,136	9	15,255,976	10	16,234,639	12	-	-	
31111 預收股本(附註六(廿五))	1,544	-	-	-	-	-	-	-	
資本公積	<u>15,257,680</u>	<u>9</u>	<u>15,255,976</u>	<u>10</u>	<u>16,234,639</u>	<u>12</u>	<u>16,234,639</u>	<u>12</u>	
31501 股本溢價(附註六(廿五))	693	-	618,220	-	-	-	-	-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附註六(廿五))	143,153	-	118,511	-	13,009,038	9	13,009,038	9	
保留盈餘	<u>143,846</u>	<u>-</u>	<u>736,731</u>	<u>-</u>	<u>13,009,038</u>	<u>9</u>	<u>13,009,038</u>	<u>9</u>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五))	-	-	-	-	8,467	-	8,467	-	
32005 累積盈餘(虧損)(附註六(廿五))	3,059,655	2	(613,926)	-	(16,785,580)	(12)	(16,785,580)	(12)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廿五))	(142,987)	-	(119,499)	-	(16,777,113)	(12)	(16,777,113)	(12)	
權益總計	<u>18,318,194</u>	<u>11</u>	<u>15,498,280</u>	<u>10</u>	<u>12,490,804</u>	<u>9</u>	<u>12,490,804</u>	<u>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7,076,010</u>	<u>100</u>	<u>154,560,083</u>	<u>100</u>	<u>140,171,290</u>	<u>100</u>	<u>140,171,290</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6,288,645	98	5,606,050	100	12
51000 減：利息費用	(1,482,072)	(23)	(1,325,747)	(24)	12
利息淨收益(附註六(廿八))	4,806,573	75	4,280,303	76	12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廿九))	1,180,094	18	1,092,391	20	8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附註六(三十))	27,566	-	(991)	-	2,882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六(卅一))	7,253	-	53,820	1	(87)
49600 兌換利益(損失)	118,326	2	(14,367)	-	924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36,235	1	43,628	1	(17)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附註六(十四))	228,900	4	123,673	2	8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98,374	25	1,298,154	24	23
淨收益	6,404,947	100	5,578,457	100	15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數(附註六(七))	1,326,302	21	1,977,556	35	(33)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十二(一))	(1,998,900)	(31)	(2,074,731)	(37)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十二(一))	(198,212)	(3)	(206,359)	(4)	(4)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卅二))	(1,590,935)	(25)	(1,564,579)	(28)	2
營業費用合計	(3,788,047)	(59)	(3,845,669)	(69)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943,202	62	3,710,344	66	6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四))	(890,684)	(14)	(821,785)	(15)	8
本期淨利	3,052,518	48	2,888,559	51	6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0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1	-	-	-	-
650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263,597)	(4)	95,259	2	(377)
6503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3,426	-	(7,923)	-	143
65091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583)	-	1,347	-	(143)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9,643)	(4)	88,683	2	(3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92,875	44	2,977,242	53	(6)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五)及(廿七))	\$ 2.00		3.29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五)及(廿七))	\$ 2.00		3.2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虧損)	累積盈餘(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可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234,639	-	13,009,038	8,467	(16,785,580)	-	-	-	24,240	12,490,804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8,467)	8,467	-	-	-	-	-	
民國一〇一年私募增資一可轉換金融債券轉換	12,302,541	-	(12,300,792)	-	-	-	-	-	-	1,749	
減資彌補虧損	(13,281,204)	-	-	-	13,281,204	-	-	-	-	-	
本期淨利	-	-	-	-	2,888,559	-	-	-	-	2,888,5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76)	-	-	-	95,259	88,6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81,983	-	-	-	95,259	2,977,24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8,485	-	-	-	-	-	-	28,485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255,976	-	736,731	-	(613,926)	-	-	-	119,499	15,498,28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618,220)	-	618,220	-	-	-	-	-	
本期淨利	-	-	-	-	3,052,518	-	-	-	-	3,052,5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43	-	-	-	(263,597)	(259,6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55,361	-	-	-	(263,597)	2,792,87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60	1,544	25,335	-	-	-	-	-	-	27,039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5,256,136	1,544	143,846	-	3,059,655	-	-	-	(144,098)	18,318,194	

Peter Berber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豐悅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943,202	3,710,34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1,338	103,738
攤銷費用	96,874	102,621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860,548	(727,866)
利息費用	1,482,072	1,325,747
利息收入	(6,288,645)	(5,606,050)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8,813	(548)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6	(3,54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0,897	78,7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6,235)	(43,62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455)	(9,503)
處分待出售資產利益	(49,966)	-
其他項目	2,739	(6,15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802,014)	(4,786,3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減少(增加)	530,810	(129,9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255)	225,512
應收款項增加	(3,073,043)	(710,035)
貼現及放款增加	(14,327,122)	(6,353,7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682,136	(7,828,9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600,000)	4,250,0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750,895)	713,646
其他資產—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7,930)	61,0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2,277,408	(2,817,4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3	(1,28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增加	(6,419,074)	1,042,459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845,698)	193,622
存款及匯款增加	14,525,598	13,565,093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10,738)	(38,318)
其他負債增加	172,561	17,1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5,730,051)	1,112,780
收取之利息	6,327,445	5,567,241
收取之股利	77,592	71,819
支付之利息	(1,491,597)	(1,353,719)
退還之所得稅	54,118	94,2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62,493)	5,492,3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資產	258,880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7,746)	(54,836)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330	9,612
營業保證金減少	4,696	954
存出保證金減少	9,336	818,445
取得無形資產	(29,410)	(76,613)
其他資產—遞延資產增加	(55,206)	(81,3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1,880	616,2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3,867)	(602,008)
員工執行認股權	1,98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78)	(602,00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11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01,380)	5,506,5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21,783	6,615,2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520,403	12,121,78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91,892	2,482,322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228,511	9,639,4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520,403	12,121,783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總行綜理全行事務及業務，並在國內各重要地區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除營業部、信託部及總行各業務部門外，另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48個國內分行。

本公司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

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及提高資本適足率，本公司依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十日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私募普通股票案，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中提出洽特定應募人私募增資，擬以不超過2億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總面額不超過20億元進行增資，其實際發行股數及發行股份總面額將視實際發行價格而定。然，該次股東會決議因私募價格低於本公司每股淨值，未通過該私募普通股增資案。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三日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13,281,204千元，彌補帳上累積虧損，減資比率為46.54%；另，該次董事會亦決議本公司擬於減資後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1億股，每股面額10元，總面額10億元之範圍內進行增資，其實際發行股數及發行股份總面額將視實際發行價格而定。前述減資案及私募案業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減資業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5616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減資基準日，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六日為減資換股基準日。

此外，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決議依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以下簡稱MCB)發行辦法，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將尚未轉換之面額16,170,000千元，以每股13.1436263元之轉換價格全數強制轉換為普通股1,230,254千股，增加股本12,302,541千元；並轉銷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MCB之帳列負債餘額1,749千元與資本公積12,919,012千元，產生股本溢價資本公積618,220千元。上述相關減資及MCB轉換為普通股業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四日向經濟部完成變更登記。

另，依前述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之私募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13.93元為第一次增資私募價格，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向金管會提出申請發行普通股34,677千股，增資483,055千元在案，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七日收到金管銀國字第10200123920號核准函。依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六日金管銀國字第10200229680號函，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完成該股東臨時會決議私募增資事宜；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經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案因無法於期限前完成認購，故依法屆滿不繼續辦理。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經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健全業務發展、強化金融商品服務綜效並拓展多元行銷通路，本公司與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發金控」)擬進行股份轉換，成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子公司，並於完成股份轉換之相關程序後終止上市買賣案，轉換基準日暫定為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十日。上述決議尚待本公司及開發金控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八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並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許可、同意或核准後始生效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民國九十八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00.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102.1.1
100.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101.7.1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00.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p>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p> <p>本公司於首次轉換日已採用一次認列至其他綜合損益，前述修正對本公司未有任何影響。</p>	102.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本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上述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及
- (4)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無特別說明則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係指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其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以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五)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均視為融資交易。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係包含本公司持有之各項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且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亦按公允價值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有價證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經轉列催收款項者應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之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6)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是否有客觀減損證據顯示已發生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未來現金流量有負面影響，而其影響能可靠估計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包含權益證券)減損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有申請破產之跡象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對於權益證券之投資，其公允價值有重大或持久性下跌並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B.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應先辨認是否存在客觀減損證據，顯示重大個別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則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另個別放款及應收款如有減損跡象，經評估後有減損客觀證據但無減損損失，如確已考量當時情況下所有重大風險，亦無須再納入類似信用風險組合中評估減損。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應就該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超過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當一期後事項（例如債務人之償還）造成減損損失金額減少，該減損損失減少之迴轉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應考量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本公司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授信資產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係就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之各項授信資產（信用卡應收帳款除外）之期末餘額，考量債務人之債權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標準分類，就分類為正常之授信資產、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者，分別以其授信餘額之百分之一（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法規為百分之零點五）、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其授信餘額全部提列備抵呆帳。信用卡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提列則依「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辦理。前述規範為表內及表外授信資產備抵評價之最低提列標準。

此外，本公司為強化資產品質，亦得採用特別提存方式增加備抵呆帳損失準備之提列。

放款及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7)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他人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亦按公允價值衡量，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七) 待出售資產

資產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時，依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告時，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

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控制力之日起至喪失控制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之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亦不認列投資利益。股權投資出售時之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成本計算。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詳附註四(十)說明。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及設備時，以該項投資性不動產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及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係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20年～60年
- (2)機器及設備：2年～5年
- (3)交通及運輸設備：2年～15年
- (4)什項設備：2年～1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賺取租賃收益而產生之成本，包括折舊，認列費用。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絕大部份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之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續後衡量採成本模式，係以取得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為入帳基礎，自取得月份起按估計使用年限五年採直線法平均攤提，其攤銷數認列損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以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負債準備

於達到下列所有條件時，本公司始認列負債準備：

- 1.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 2.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及
- 3.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本公司對未來之營運損失不提列負債準備，若有數個相似之義務，在決定須流出資源以清償之可能性時，應按該類義務整體考量。雖然任何一項義務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可能很小，但就整體而言，很有可能需要流出一些資源以清償該類義務，則應認列負債準備。

準備係以清償義務預期所要求支出之現值續後衡量。折現率使用稅前折現率，並適時調整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負債特定之風險。

(十五)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發行人支付特定給付已歸墊持有人發生損失之合約。本公司於保證提供日依財務保證合約之公允價值原始認列。本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收取符合常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簽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按下列孰高者進行後續衡量：

- 1.依「負債準備」決定之金額；
- 2.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遞延收益認列之累計攤銷數。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收入認列

授信之利息收入，係按權責發生基礎估列；惟授信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依業務性質於收現時或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放款及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如符合銀行公會訂定之「銀行業適用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之重大性參考原則」之適用範圍及重大性標準，則該筆放款將依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

租賃收入係不動產於租賃期間產生，並按直線法認列收入，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少。

(十七)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2.退職後福利：本公司退休金辦法包括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按月依「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財務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執行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本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減除退休基金公允價值，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就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職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報准之提撥率將非經理人之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儲存於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經理人之退休基金則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本公司中和分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及高階主管股票增值權計畫，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允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採權益交割者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增加，非屬確定採權益交割者，同時調整負債增加。

給與日若於被給與權益商品之員工開始提供勞務之後，則估計該權益商品給與日之公允價值，並認列勞務開始日與給與日間所提供之勞務成本。當給與日確定後，再修正已取得勞務之原估計金額，使取得相關勞務最後認列之金額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

若新給與員工權益商品，以取代被取消之權益商品，應視為原權益商品給與條款及條件之修改，若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修改，減少所給與權益商品之總公允價值或較不利於員工，則應視為該修改並未發生，繼續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若於既得期間修改，應於剩餘之原既得期間，認列原始權益商品於給與日之公允價值。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以及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可能存有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說明。

(一)放款及應收款減損損失

本公司與授信相關之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評估方法除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外，並依據客戶風險屬性及有無擔保等多項主客觀因素，建置模組與個案評估，按月評估減損金額。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時係依借戶逾期時間、借保戶現況、擔保品及歷史經驗值等為主要參考依據。組合評估所使用減損發生率與回收率等資料係按不同產品別依據過去歷史資料估計而得，本公司定期更新組合評估使用之參數。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餘應收款按季評估可能之減損金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二)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評價管理係以公開市場報價為基礎，透過交易所價格或獨立經紀商取得評價資訊，優先做為公允價值評估依據，若因市場波動(例如：短期市場流動性不足)或管理階層之專業研判而歸屬為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者，其通常僅有少數或無市場交易資訊可合理衡量公允價值，此時，需藉由模型評價輔助，其原理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假設，透過推算法或插補法等統計模型所計算出來之價格，並藉由風險管理部門之驗證及定期檢討以確保精確性，應能合理反應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參與者在常規交易下的價格預期。

(三)所得稅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須視未來年度營運獲利狀況決定其可實現性，然因未來年度預期營運獲利可達成情況具高度不確定性，管理階層將審慎就未來獲利之合理性、整體經濟情勢等因素，確實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之可能性。

(四)退職後福利

退職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包括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

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貼現率。本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貼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貼現率，本公司須考量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利率，該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其他退職福利義務之重大假設部分係根據現行市場狀況。

(五)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及高階主管股票增值權計畫。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規定，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應以給與日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並參考離職率、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等精算假設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並據以衡量相對之權益增加；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衡量負債之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因上述公允價值的決定涉及多項假設及判斷，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公允價值及評價損益。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72,662	1,064,244	1,019,159
存放同業	1,902,909	489,878	742,895
待交換票據	216,321	928,200	824,563
合計	<u>\$ 3,291,892</u>	<u>2,482,322</u>	<u>2,586,617</u>

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則係由下列各項目所組成，詳附註六(二)。

	102.12.31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91,892	2,482,322	2,586,617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228,511	9,639,461	4,028,590
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1,520,403</u>	<u>12,121,783</u>	<u>6,615,207</u>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2.12.31	101.12.31	101.1.1
拆放銀行同業	\$ 3,054,325	3,478,411	3,746,266
轉存央行存款	3,500,000	6,050,000	900,000
存款準備金乙戶	3,556,318	3,157,033	3,055,799
存款準備金甲戶	1,674,186	918,586	282,324
金資中心戶	180,460	303,019	181,800
合計	<u>\$ 11,965,289</u>	<u>13,907,049</u>	<u>8,166,189</u>

存放央行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乙戶部分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提取。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項目為拆放銀行同業、轉存央行存款、存款準備金甲戶，且於自取得日三個月以內到期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者，其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拆放銀行同業	\$ 3,054,325	2,720,875	3,746,266
轉存央行存款	3,500,000	6,000,000	-
存款準備金甲戶	1,674,186	918,586	282,324
合計	<u>\$ 8,228,511</u>	<u>9,639,461</u>	<u>4,028,590</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72,101	31,109	2,401
受益憑證	-	18,730	40,819
政府債券	-	17,696	249,929
遠期外匯合約	3	-	4
外匯換匯合約	<u>792</u>	<u>106</u>	<u>-</u>
合 計	<u>\$ 72,896</u>	<u>67,641</u>	<u>293,153</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19	319
外匯換匯合約	<u>32</u>	<u>10</u>	<u>991</u>
合 計	<u>\$ 32</u>	<u>29</u>	<u>1,310</u>

以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外匯換匯合約	\$ 1,125,616	18,655	134,823
遠期外匯合約	2,737	8,351	17,709

本公司未採用避險會計政策，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益分別列示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金融資產淨利益	\$ <u>29,395</u>	<u>14,807</u>
金融負債淨損失	\$ <u>(1,829)</u>	<u>(15,798)</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股票	\$ 5,518	293,865	209,386
債券：			
政府債券	7,609,690	8,703,210	5,936,024
金融債券	576,603	743,800	293,644
公司債	3,901,307	3,726,376	2,335,894
商業本票	49,996	3,271,565	389,738
銀行定期存單	<u>-</u>	<u>350,031</u>	<u>-</u>
合 計	<u>\$ 12,143,114</u>	<u>17,088,847</u>	<u>9,164,686</u>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供作附條件交易標的請詳附註六(十六)，另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五)應收款項－淨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信用狀及承兌交單買斷 \$	4,074,237	-	-
應收信用卡款	2,585,959	2,648,657	2,864,748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93,867	1,918	2,729
應收利息	363,948	402,747	363,938
應收承兌票款	32,490	34,420	52,968
應收收益	91,253	82,161	75,071
應收押租金	589,152	2,179,846	1,406,546
應收代銷連動債求償款	885,873	821,332	803,108
應收金融商品交割款	393,634	323	43,697
其他應收款	380,037	354,066	357,500
小計	9,490,450	6,525,470	5,970,305
減：備抵呆帳	(1,097,171)	(1,084,127)	(1,948,960)
淨額	<u>\$ 8,393,279</u>	<u>5,441,343</u>	<u>4,021,345</u>

本公司因搬遷至自有行舍及退租等，所產生之應收押租金款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分別為589,152千元、2,179,846千元及1,406,546千元。其中應收太子汽車押租金及萬泰建經押租金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計分別為146,161千元、1,723,700千元及910,700千元，該應收押租金備抵呆帳分別為88,261千元、107,000千元及910,700千元。因太子汽車押租金之擔保品敦南大樓業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七日法拍售出，依據法院分配表，本公司可獲得分配款1,971,721千元，應足以清償太子汽車押租金債權1,616,700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一年第三季迴轉原已提列之備抵呆帳803,700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底太子汽車對敦南大樓分配表提出異議，異議金額163,682千元，扣除異議金額後收得分配款項1,808,039千元。民國一〇二年第三季本公司已獲確定勝訴判決，並於一〇二年第四季收回該異議款項。

另有第三人對敦南大樓之抵押設定提起詐害債權之訴，雖第一審判決敗訴，惟經委任律師評估，本公司再上訴非常可能勝訴，故本公司評估上述爭議不會影響債權之收回，請詳附註九(四)說明。此外，民國一〇一年第二季本公司承受應收押租金之不動產擔保品作為自有行舍之用，並將帳列應收押租金40,000千元及其備抵呆帳13,200千元分別轉列至不動產成本及累計減損項下。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五月至九十七年二月透過特定金錢信託銷售GVEC Resource Inc. (以下稱GVEC)所發行之連動債，總銷售金額為美金48,920千元。GVEC所隸屬之PEM集團業經美國證管會初步查證疑涉有詐欺行為，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前向投資人全數買回相關商品，再向發行機構求償。

由於PEM集團所投資之商品中含有人壽保險保單，為有效回收債權並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美國法院指派PEM案接管人之時程規劃，改以信託方式繼續持有保單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七日完成移轉程序，並依據國外精算顧問設算之保單資產價格，扣除管理費後之金額218,386千元(美金7,423千元)認列承受保單資產成本，並同額轉銷屬保單資產商品成本及其備抵評價433,061千元(美金14,721千元)。

上述應收PEM資產加計續後所繳交之保費，並扣除收回款項後，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餘額為885,873千元(美金29,578千元)，並依最近期接管人及信託機構提供之資訊評估可回收性後，PEM案應收款項及整體備抵呆帳金額列示如下：

美金單位：千元

102.12.31		
	美 金	新 台 幣
保單資產	\$ 12,398	371,317
非保單資產	17,180	514,556
	29,578	885,873
減：備抵呆帳	(17,197)	(515,043)
	\$ 12,381	370,830
101.12.31		
	美 金	新 台 幣
保單資產	\$ 11,009	320,761
非保單資產	17,180	500,571
	28,189	821,332
減：備抵呆帳	(16,750)	(488,015)
	\$ 11,439	333,317
101.1.1		
	美 金	新 台 幣
保單資產	\$ 9,221	279,309
非保單資產	17,293	523,799
	26,514	803,108
減：備抵呆帳	(16,558)	(501,547)
	\$ 9,956	301,561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評估請詳附註六(卅四)。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期初餘額	\$ 1,084,127	1,948,960
本期迴轉數	(571)	(830,001)
匯率影響數	13,615	(19,108)
本期沖銷	-	(2,524)
本期重分類	-	(13,200)
期末餘額	<u>\$ 1,097,171</u>	<u>1,084,12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項呆帳費用(迴轉數)彙總請詳附註六(七)。

(六)待出售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八德分行之不動產出售後轉入待出售資產，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底完成出售，出售價款為258,880千元，扣除帳面成本208,914千元，處分利益為49,966千元。

民國一〇二年度該待出售資產變動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157,957	50,957	208,914
本期除列	(157,957)	(50,957)	(208,91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七)貼現及放款—淨額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押匯	\$ 10,274	2,185	5,534
短期放款	30,226,760	31,370,397	32,761,315
中期放款	30,609,583	21,283,402	15,013,756
長期放款	38,877,725	33,340,956	28,606,302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00,708	467,117	6,130,394
小 計	100,125,050	86,464,057	82,517,301
減：備抵呆帳	(1,356,430)	(1,226,346)	(2,855,400)
淨 額	<u>\$ 98,768,620</u>	<u>85,237,711</u>	<u>79,661,901</u>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個別及組合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卅四)。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1,226,346	2,855,400
本期迴轉	(1,251,077)	(1,071,530)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	2,047,290	1,849,462
本期沖銷	(633,699)	(2,360,601)
本期減免	(32,882)	(46,281)
匯率影響數	452	(104)
期末餘額	\$ 1,356,430	1,226,346

本公司為保障債權，積極催理對於太子集團之逾期債權，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經法院強制執行拍定其土城廠房擔保品，法院分配款為3,935,303千元。本公司就扣除爭議款後收得分配款3,897,202千元，於沖償後就剩餘放款債權轉銷呆帳，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回之已轉銷債權金額為746,033千元，請詳附註九(四)說明。

本公司之各項呆帳(迴轉數)費用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迴轉數	\$ (1,251,077)	(1,071,530)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迴轉數	(571)	(830,001)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備抵呆帳迴轉數	(83,467)	(75,477)
保證責任提存及其備抵呆帳提列(迴轉)數	8,813	(548)
	\$ (1,326,302)	(1,977,556)

(八)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 18,200,000	15,600,000	19,850,000

本公司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帳面 金額	持股比率 (%)	帳面 金額	持股比率 (%)	帳面 金額	持股比率 (%)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	\$ 63,354	100	62,007	100	47,494	100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萬銀保經」)經營保險經紀人業務，係本公司直接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對萬銀保經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計列，列示如下：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 <u>36,235</u>	<u>43,628</u>

萬銀保經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且營業規模並不重大，因其總資產及損益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之2%，亦未符合重要子公司標準，故未將萬銀保經納入並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其財務資訊及占本公司比例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金額</u>	<u>%</u>	<u>金額</u>	<u>%</u>
總資產	\$ 78,975	0.05	73,755	0.05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金額</u>	<u>%</u>	<u>金額</u>	<u>%</u>
營業收入	\$ 81,784	1.07	73,990	1.07
本期淨利	36,356	1.19	38,764	1.34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十)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額	\$ 716,819	763,237	769,582
其他	<u>771,004</u>	<u>38,598</u>	<u>70,102</u>
合計	<u>\$ 1,487,823</u>	<u>801,835</u>	<u>839,684</u>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u>金額</u>	<u>持股比例(%)</u>	<u>金額</u>	<u>持股比例(%)</u>	<u>金額</u>	<u>持股比例(%)</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發國際投資公司	\$ 500,000	4.95	500,000	4.95	500,000	4.95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75,000	0.57	100,000	0.57	100,000	0.57
育華創業投資公司	19,319	7.50	33,263	7.50	33,263	7.50
財金資訊公司	49,120	1.23	49,120	1.23	49,120	1.23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46,752	12.31	46,752	12.31	46,752	12.31
富華創業投資公司	10,883	5.00	18,357	5.00	18,357	5.00
臺灣期貨交易所	10,250	0.51	10,250	0.51	10,250	0.51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	-	-	-	-	6,345	0.08
陽光資產管理公司	3,445	5.74	3,445	5.74	3,445	5.74
聯安服務公司	1,250	5.00	1,250	5.00	1,250	5.00
台北外匯經紀公司	800	0.40	800	0.40	800	0.40
萬泰建築經理公司	-	9.39	-	9.39	-	9.39
	<u>\$ 716,819</u>		<u>763,237</u>		<u>769,582</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所持有之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第三季本公司處分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股票帳面價值6,345千元，並認列處分利益7,253千元。另，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份減資25%，育華創業投資公司及富華創業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份均減資45%，本公司收回減資退回之股款沖減其原始投資成本分別為25,000千元、13,944千元及7,474千元。

2.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102.12.31	101.12.31	101.1.1
質押定存單(附註八)	\$ 30,376	29,418	30,377
期貨及選擇權保證金	18,893	9,180	39,695
非放款轉列催收款	18,663	22,522	11,351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 催收款	(18,663)	(22,522)	(11,351)
存放同業(三個月期以上)	721,735	-	-
其他	-	-	30
	<u>\$ 771,004</u>	<u>38,598</u>	<u>70,102</u>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311,001	2,725,979	1,258,811	175,721	299,532	15,216	8,786,260
本期增加	-	-	16,018	2,034	6,811	2,883	27,746
本期除列	-	-	(207,366)	(23,190)	(14,588)	-	(245,144)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157,957)	(68,877)	-	-	-	-	(226,83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53,044</u>	<u>2,657,102</u>	<u>1,067,463</u>	<u>154,565</u>	<u>291,755</u>	<u>18,099</u>	<u>8,342,028</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300,025	2,702,139	1,552,717	231,369	308,962	-	9,095,212
本期增加	12,900	27,100	19,496	14,338	5,785	15,216	94,835
本期除列	-	-	(313,402)	(69,986)	(15,215)	-	(398,603)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924)	(3,260)	-	-	-	-	(5,18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311,001</u>	<u>2,725,979</u>	<u>1,258,811</u>	<u>175,721</u>	<u>299,532</u>	<u>15,216</u>	<u>8,786,260</u>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257)	(662,329)	(1,198,437)	(157,451)	(285,066)	(562)	(2,308,102)
本期折舊	-	(57,406)	(27,778)	(5,233)	(6,395)	(4,197)	(101,009)
本期除列	-	-	207,366	22,315	14,588	-	244,269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	17,920	-	-	-	-	17,92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257)</u>	<u>(701,815)</u>	<u>(1,018,849)</u>	<u>(140,369)</u>	<u>(276,873)</u>	<u>(4,759)</u>	<u>(2,146,922)</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596,500)	(1,478,579)	(221,512)	(294,074)	-	(2,590,665)
本期折舊	-	(57,561)	(33,246)	(5,832)	(6,207)	(562)	(103,408)
本期除列	-	-	273,009	69,893	15,215	-	358,117
減損損失迴轉	-	-	40,379	-	-	-	40,379
本期重分類減損(請詳附註六(五))	(4,257)	(8,943)	-	-	-	-	(13,200)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675	-	-	-	-	67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257)</u>	<u>(662,329)</u>	<u>(1,198,437)</u>	<u>(157,451)</u>	<u>(285,066)</u>	<u>(562)</u>	<u>(2,308,102)</u>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價值：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械及 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 設備	租賃 資產	總計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4,148,787	1,955,287	48,614	14,196	14,882	13,340	6,195,106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4,306,744	2,963,650	60,374	18,270	14,466	14,654	6,478,158
民國101年1月1日	\$ 4,300,025	2,105,639	74,138	9,857	14,888	-	6,504,547

上述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已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五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規定，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本公司執行資產(含不動產及設備、遞延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測試時，係以內部實際管理及績效衡量模式之產品線或事業線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決定，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6,774	16,521	23,295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850	13,261	18,111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1,924	3,260	5,18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6,774	16,521	23,295
折舊費用：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3,237)	(3,237)
本年度折舊	-	(329)	(32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3,566)	(3,566)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2,232)	(2,232)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	(675)	(675)
本年度折舊	-	(330)	(33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3,237)	(3,237)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6,774	12,955	19,729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6,774	13,284	20,058
民國101年1月1日	\$ 4,850	11,029	15,879

本公司因不再使用桃園分行部分行舍，並將該房屋出租與他人，故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將其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賃收入及折舊費用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收入	\$ 1,770	1,715
折舊費用	\$ 329	330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外部不動產估價師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評估。比較法係依比較標的之成交價與擬售價評估考量調整評價；收益法係依推估淨收益及收益資本化率計算評價。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分別為35,902千元、28,843千元及22,928千元。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50,271
本期增添數	29,410
本期攤銷	<u>(56,336)</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345</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23,597
本期增添數	76,613
本期攤銷	<u>(49,939)</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271</u>

本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均無重大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

(十四)其他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預付款項	\$ 104,550	76,407	94,851
預付退休金(附註六(廿三))	259,734	239,570	231,055
遞延資產	89,794	96,871	118,063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五))	97,041	106,377	924,822
其他	<u>79,638</u>	<u>82,967</u>	<u>85,209</u>
合計	<u>\$ 630,757</u>	<u>602,192</u>	<u>1,454,00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資產產生之攤銷費用分別為40,538千元及52,682千元。

承受擔保品一淨額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承受擔保品	\$ 46,135	85,442	87,311
減：累計減損	<u>(46,135)</u>	<u>(85,442)</u>	<u>(87,311)</u>
	<u>\$ -</u>	<u>-</u>	<u>-</u>

民國一〇二年第四季，本公司收回有價證券承受擔保品之清算股利及股款返還款利益合計85,876千元，列於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項下。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銀行同業拆放	\$ 1,749,750	300,000	-
銀行同業存款	1,290,000	300,000	-
郵政轉存款	544,508	706,850	4,124,277
合計	<u>\$ 3,584,258</u>	<u>1,306,850</u>	<u>4,124,277</u>

(十六)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公司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列示如下：

102.12.31				
資產項目	有價證券 面 額	賣出金額 (帳列附買回票 券及債券負債)	約定買回 金 額	約定買回日期
政府債券	\$ 1,400,000	1,400,000	1,401,855	103.02.27以前陸續買回
美國政府債券	389,350	393,634	393,701	103.02.07以前陸續買回
	<u>\$ 1,789,350</u>	<u>1,793,634</u>	<u>1,795,556</u>	

101.12.31				
資產項目	有價證券 面 額	賣出金額 (帳列附買回票 券及債券負債)	約定買回 金 額	約定買回日期
公司債	\$ 1,030,000	987,900	989,318	102.02.27以前陸續買回
政府債券	7,210,000	7,224,808	7,232,488	102.04.10以前陸續買回
	<u>\$ 8,240,000</u>	<u>8,212,708</u>	<u>8,221,806</u>	

101.1.1				
資產項目	有價證券 面 額	賣出金額 (帳列附買回票 券及債券負債)	約定買回 金 額	約定買回日期
公司債	\$ 2,330,000	2,094,863	2,096,242	101.02.04以前陸續買回
政府債券	5,165,300	5,075,386	5,080,460	101.03.26以前陸續買回
	<u>\$ 7,495,300</u>	<u>7,170,249</u>	<u>7,176,702</u>	

本公司以金融資產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皆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應付款項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帳款	\$ 2,329	-	-
應付費用	499,559	577,940	486,241
應付利息	215,227	224,752	252,724
應付國外共同基金	35,880	24,144	7,914
應付待交換票據	216,321	928,200	824,563
應付代收款	16,794	43,447	38,090
承兌匯票	32,490	34,420	53,271
其他應付款	469,555	514,629	468,776
合計	<u>\$ 1,488,155</u>	<u>2,347,532</u>	<u>2,131,579</u>

(十八)存款及匯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支票存款	\$ 1,052,221	1,093,407	997,002
活期存款	13,964,161	12,302,364	11,887,250
定期存款	33,627,419	24,951,775	32,218,625
儲蓄存款	92,289,563	87,589,747	67,300,153
可轉讓定期存單	54,900	561,900	532,800
匯款	46,586	10,059	8,329
	<u>\$ 141,034,850</u>	<u>126,509,252</u>	<u>112,944,159</u>

(十九)其他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金融債券－利息	\$ -	-	614,564
撥入放款基金	-	-	1,487
應付租賃款－電腦設備	10,176	14,043	-
	<u>\$ 10,176</u>	<u>14,043</u>	<u>,616,051</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私募發行面額19,800,000千元之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由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GE Capital Asia Investments Holdings B.V.)及荷蘭商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分別認購1,650,000千元及18,150,000千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4%~6%，第一年年利率為6%，並以6%折現率折算現值預付，第二年年利率為6%，並以6%折現率折算現值預付，有效利率約為5.78%；自第三年至第五年之利息應於每三個月之利息期間屆滿後支付，其年利率為4%。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2元（嗣後依公式調整），得於發行日後第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為止之期間內自由轉換；屬於到期日屆至或為維持本公司資本適足率8%以上或第一類資本比例達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以上，由所有被要求轉換之本金融債券持有人於必要時依其持有比例一同轉換。本金融債券除取得該轉換金融債券持有人事前書面同意並取得主管機關同意者外，不得提前償還、贖回、買回、購買或取消、註銷本轉換金融債券之一部或全部；本公司依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資本公積15,944,124千元及其他金融負債—利息3,855,876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負債），並分別按扣除稅後發行成本124,926千元及29,491千元後之淨額入帳。

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六日依據持有人荷蘭商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提出之轉換申請轉換面額3,630,000千元，以6.004902元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普通股604,506千股。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決議依本金融債券發行辦法，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將尚未轉換之面額16,170,000千元，以每股13.1436263元之轉換價格全數強制轉換為普通股1,230,254千股，增加股本12,302,541千元；並轉銷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MCB之帳列負債餘額1,749千元與資本公積12,919,012千元，產生股本溢價資本公積618,220千元。荷蘭商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及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GE Capital Asia Investments Holdings B.V.)之轉換MCB面額分別為14,520,000千元及1,650,000千元，轉換普通股分別為1,104,718千股及125,536千股。

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認列上述強制轉換金融債券之利息費用為32,213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帳列其他金融負債之應付金融債券—利息餘額分別為0千元、0千元及614,564千元。

(二十)負債準備

	102.12.31	101.12.31	101.1.1
保證責任準備	\$ 10,806	1,993	2,54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專案提撥(附註六(廿三))	139,172	149,910	188,228
其他負債準備	5,230	5,222	8,763
合計	<u>\$ 155,208</u>	<u>157,125</u>	<u>199,532</u>

	保證責任 準備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993
本期提列之負債準備	8,81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06</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2,541
本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548)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93</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其他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預收款項	\$ 108,568	38,386	22,120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154,274	114,246	112,821
授信延滯戶整理款	89,002	43,093	54,626
遞延收入	87,954	73,990	64,194
存入保證金	185,206	182,729	181,529
合計	<u>\$ 625,004</u>	<u>452,444</u>	<u>435,290</u>

(廿二)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營業處所及行外自動貸款機場地等。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二~五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卅四)。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及自用不動產之資產，租賃收入列示如下，租賃合約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卅四)。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租賃收入	<u>\$ 15,293</u>	<u>14,942</u>

(廿三)員工福利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資產：			
預付退休金	<u>\$ 259,734</u>	<u>239,570</u>	<u>231,055</u>
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專案提撥	<u>\$ 139,172</u>	<u>149,910</u>	<u>188,228</u>

1.確定提撥計畫：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按月依「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將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退休金成本	<u>\$ 79,655</u>	<u>78,194</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資產與負債，與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調節：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3,726)	(562,258)	(541,120)
減：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03,460	801,828	772,175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預付退休金)	\$ <u>259,734</u>	<u>239,570</u>	<u>231,055</u>

(1) 計畫資產之組成

A. 依勞動基準法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職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報准之提撥率將非經理人之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儲存於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經理人之退休基金則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本公司中和分行。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本公司「職工退休基金委員會專戶」餘額分別為420,075千元及381,58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B. 依優惠退職方案

依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六日與本公司產業工會簽訂之勞資協商合約及業務需求之考量，分階段實施優惠退職方案，並經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五日董事會核備。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優惠退職方案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員工福利負債－專案提撥	\$ <u>139,172</u>	<u>149,910</u>	<u>188,228</u>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62,258	541,120
計畫支付之福利	(26,866)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2,735	13,735
精算(利益)損失	(4,401)	7,40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543,726</u>	<u>562,258</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01,828	772,17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4,936	14,945
計畫支付之福利	(26,866)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4,536	15,228
精算損失	(974)	(52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03,460	801,828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152	4,598
利息成本	8,583	9,137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4,536)	(15,228)
合計	\$ (1,801)	(1,493)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13,562	14,708

本公司迴轉之退休金成本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迴轉之退休金成本	\$ 1,801	1,493

(5) 結轉至保留盈餘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請詳附註六(廿五)。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1.875 %	1.625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0 %	1.875 %
長期平均調薪率	3.000 %	3.000 %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43,726)	(562,258)	(541,1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03,460	801,828	772,175
確定福利義務淨資產	\$ <u>259,734</u>	<u>239,570</u>	<u>231,055</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u>(48,690)</u>	<u>(7,403)</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u>(974)</u>	<u>(520)</u>	<u>-</u>

(8)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假設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折現率上升或下降0.25%，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將分別減少20,724千元及增加21,787千元。

3. 綜上說明，本公司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退休金費用	\$ <u>77,854</u>	<u>76,701</u>

4. 優惠存款福利

本公司提供在職員工享有定額優於市場利率的優惠存款利率。本公司認列之超額利息(帳列員工福利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u>22,472</u>	<u>22,444</u>

(廿四)所得稅

1. 本公司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下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u>687</u>	<u>(2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虧損扣除減少數	757,795	706,480
商譽攤銷	955	1,637
備抵呆帳超限減少數	120,004	104,167
承受擔保品轉供自用損失	240	240
迴轉(提列)各項損失準備	(2,245)	602
迴轉資產減損損失	-	6,865
職工退休金	4,669	9,309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8,520	(10,849)
投資抵減減少數	1,890	3,466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1,831)	(112)
小計	<u>889,997</u>	<u>821,805</u>
所得稅費用	\$ <u>890,684</u>	<u>821,785</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綜合損益表中所列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 <u>3,943,202</u>	<u>3,710,34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70,344	630,759
國內現金股利免稅	(7,260)	(12,585)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	(102,978)
國際金融業務利益免稅	(35,302)	(10,592)
投資抵減減少數	1,890	3,46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	300,000	300,000
其他	<u>(38,988)</u>	<u>13,720</u>
合計	\$ <u>890,684</u>	<u>821,785</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1,527,000</u>	<u>1,227,000</u>	<u>927,000</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除	備抵呆帳	應計退休金 負債	其他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5,921,585	566,046	25,484	18,191	6,531,306
認列於損益	(757,795)	(120,004)	(1,825)	(6,277)	(885,90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5,163,790</u>	<u>446,042</u>	<u>23,659</u>	<u>11,914</u>	<u>5,645,405</u>
民國101年1月1日	\$ 6,628,065	670,213	24,757	24,948	7,347,983
認列於損益	(706,480)	(104,167)	727	(6,757)	(816,677)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5,921,585</u>	<u>566,046</u>	<u>25,484</u>	<u>18,191</u>	<u>6,531,30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 福利計畫	金融商品未實 現評價利益	土地 增值稅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40,727)	(1,216)	(19,877)	-	(61,820)
認列於損益	(2,844)	1,216	-	(2,468)	(4,0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83)	-	-	-	(583)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44,154)</u>	<u>-</u>	<u>(19,877)</u>	<u>(2,468)</u>	<u>(66,499)</u>
民國101年1月1日	\$ (32,038)	(1,328)	(19,877)	(4,796)	(58,039)
認列於損益	(10,036)	112	-	4,796	(5,1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47	-	-	-	1,347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40,727)</u>	<u>(1,216)</u>	<u>(19,877)</u>	<u>-</u>	<u>(61,820)</u>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依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二十一日新修訂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用以扣除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抵減之虧損及可抵減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可抵減所得額	可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五年度(核定數)	\$ 141,932	24,128	一〇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11,400,998	1,938,170	一〇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核定數)	13,762,127	2,339,561	一〇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10,187,530	1,731,880	一〇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核定數)	2,624,589	446,180	一〇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1,240,412	210,870	一一〇年度
	<u>\$ 39,357,588</u>	<u>6,690,789</u>	

5.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累積盈餘(待彌補虧損)均屬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u>3,059,655</u>	<u>(613,926)</u>	<u>(16,785,58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010,838</u>	<u>994,781</u>	<u>1,015,999</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2年度(預計) 20.48 %</u>	<u>101年度(實際) -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廿五)權益

1.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通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1,525,598	1,623,464
可轉換金融債券轉換	-	1,230,254
減資彌補虧損	-	(1,328,120)
員工認股權執行	16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1,525,614</u>	<u>1,525,598</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股本

(1)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依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十日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私募普通股票案，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中提出洽特定應募人私募增資，擬以不超過2億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總面額不超過20億元進行增資。然，該次股東會決議因私募價格低於本公司每股淨值，未通過該私募普通股增資案。

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三日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13,281,204千元，彌補帳上累積虧損，減資比率為46.54%；另，該次董事會亦決議本公司擬於減資後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1億股，每股面額10元，總面額10億元之範圍內進行增資，其實際發行股數及發行股份總面額將視實際發行價格而定。前述減資案及私募案業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減資案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5616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減資基準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四日向經濟部完成變更登記，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六日為減資換股基準日。

此外，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決議依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以下簡稱MCB)發行辦法，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將尚未轉換之面額16,170,000千元，以每股13.1436263元之轉換價格全數強制轉換為普通股1,230,254千股，增加股本12,302,541千元；並轉銷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MCB之帳列負債餘額1,749千元與資本公積12,919,012千元，產生股本溢價資本公積618,220千元。上述相關MCB轉換為普通股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四日向經濟部完成變更登記。

另，依前述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之私募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13.93元為第一次私募價格，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向金管會提出申請發行普通股34,677千股，增資483,055千元在案，業經金管會核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經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案因無法於期限前完成認購，故依法屆滿不繼續辦理。請詳附註一說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均為200,000,000千元(其中12,580,000千元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實收股本分別為普通股15,256,136千元、15,255,976千元及16,234,639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預收股本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民國一〇二年度認股權人申請行使認股權計17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計16千股，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154千股未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而列於預收股本項下。

3.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資本公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以經濟部核准登記日期為準）辦理。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債券轉換發行股本溢價	\$ -	618,220	-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股本溢價	693	-	-
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詳上述2說明)	-	-	12,919,012
發行員工認股權	130,441	105,799	77,314
轉換權失效	12,712	12,712	12,712
	<u>\$ 143,846</u>	<u>736,731</u>	<u>13,009,038</u>

4.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另，銀行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提列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其資本總額時，或財務業務健全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業經金管會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十一日分別以金管證券字第0990073857號令及金管證期字第1000000289號令刪除證券商及期貨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之規定。證券商及期貨商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已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本公司因上述法令修改將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計8,467千元，經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予以彌補虧損。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提高自有資本適足率及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依法提撥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加計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於下列百分比之內分派之：

- (1)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六至百分之百。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〇點〇一至百分之三。
- (3) 董事酬勞〇至百分之一。

分配股東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〇點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其他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

前述盈餘分配，股東會得視未來業務需要及考量獲利情形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不予分配。

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五。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經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承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待彌補虧損	\$ (16,933,533)	(16,680,336)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8,467
減資彌補虧損	13,281,204	-
以股本溢價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618,220	-
稅後淨利(損)	2,893,060	(261,664)
待彌補虧損	\$ (141,049)	(16,933,533)

有關上述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無未分配盈餘可供分配，故無須估列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估列董事酬勞0千元及員工紅利為2,137千元，惟若嗣後股東常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存有差異，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當期損益。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外幣 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 計畫精算 損 益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	119,499	-	119,4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期公允價值變動之評價調 整數	-	(256,360)	-	(256,360)
本期處分已實現認列損益數	-	(7,237)	-	(7,23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外幣換 算之兌換差額	1,111	-	-	1,11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本期認列數	-	-	2,843	2,843
本期轉列保留盈餘	-	-	(2,843)	(2,84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111</u>	<u>(144,098)</u>	<u>-</u>	<u>(142,987)</u>
民國101年1月1日	\$ -	24,240	-	24,2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期公允價值變動之評價調 整數	-	122,256	-	122,256
本期處分已實現認列損益數	-	(26,997)	-	(26,99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本期認列數	-	-	(6,576)	(6,576)
本期轉列保留盈餘	-	-	6,576	6,576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119,499</u>	<u>-</u>	<u>119,499</u>

(廿六)股份基礎給付

為吸引、留任及激勵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業經向金管會申報生效。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為838,700千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一股本公司普通股，因認股權行使而保留以供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838,700千股。

上述原奉准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因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一日屆期，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由董事會核議通過「2010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以延續原辦法，並已取得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已計入本公司減資計畫之因素，發行總額為161,391千單位。此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董事會通過高階主管股票增值權計畫，本公司得以股票支付或採現金結算方式履約。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依據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一〇〇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7,204千股，履約價格為8.12元，其中包含取代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五日至九十九年七月九日於各委任契約簽訂日約定授予經理人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並未因取代給與而產生增額公允價值，視為該給付條件修改並未發生，本公司仍依原給付協議認列相關酬勞成本。

另，本公司依據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一〇〇年度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9,439千股，履約價格為6.24元。

1.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計畫資訊如下：

	權益交割		現金交割
	員工 認股權憑證(I)	員工 認股權憑證(II)	高階主管 股票增值權計畫
給與日	100.05.03	100.08.29	98.12.22~102.12.23
給與數量(千股)	20,914	12,410	9,730
合約期間	十年	十年	十年
授與對象	員工	員工	高階主管
既得條件	各既得期間期滿仍在职		

2.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以及採用Binomial lattice二元樹狀法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所考慮之因素彙總如下：

	102.12.31		
	員工 認股權憑證(I)	員工 認股權憑證(II)	高階主管股票 增值權計畫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 3.43	2.526	3.99~5.58
給與日股價(元)	8.12	6.24	6.11~14.95
執行價格(元)(減資前)	8.12	6.24	6.11~14.95
執行價格(元)(減資後)	15.19	11.67	11.43~16.20
預期股價波動率(%)	51.48	48.56	32.46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年)	6.76	6.66	2.99~6.98
無風險利率(%)	1.60	1.62	0.86~1.54

	101.12.31		
	員工 認股權憑證(I)	員工 認股權憑證(II)	高階主管股票 增值權計畫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 3.43	2.526	3.86~5.23
給與日股價(元)	8.12	6.24	6.11~8.66
執行價格(元)	8.12	6.24	6.11~8.66
預期股價波動率(%)	51.48	48.56	37.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年)	6.76	6.66	3.49~6.99
無風險利率(%)	1.60	1.62	0.83~1.14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員工認股權及高階主管股票增值權計劃之相關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每單位加權 平均執行 價格(元)	股數 (千股)	每單位加權 平均執行 價格(元)	股數 (千股)
員工認股權				
1月1日流通在外	\$ 7.47	40,670	7.47	54,524
本期放棄	-	(7,176)	-	(13,854)
本期執行	11.67	(170)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	13.88	<u>33,324</u>	7.47	<u>40,670</u>

	102年度		101年度	
	履約價格 (元)	股數(千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千股)
股票增值權				
1月1日流通在外	6.11~8.66	28,806	6.11~7.77	25,342
本期給與	14.95	2,007	8.66	3,464
本期執行	7.33~7.77	(14,359)	-	-
減資因子(46.54%)(註)	-	(6,724)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	11.43~16.20	<u>9,730</u>	6.11~8.66	<u>28,806</u>

(註)係以新股上市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一日計算。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及股票增值權計劃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員工認股權			
執行價格區間(元)	11.67~15.19	6.24~8.12	6.24~8.12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年)	7.35~7.67	8.35~8.67	9.35~9.67
股票增值權			
執行價格區間(元)	11.43~16.20	6.11~8.66	6.11~7.77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年)	2.99~6.98	3.49~6.99	3.99~6.98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費用	\$ <u>25,050</u>	<u>28,485</u>
	<u>102.12.31</u>	<u>101.12.31</u>
現金股票增值權計畫負債之累計帳面金額	\$ <u>28,746</u>	<u>85,055</u>
既得利益負債之總內含價值額	\$ <u>18,536</u>	<u>17,482</u>
	<u>101.1.1</u>	

民國一〇二年度股票增值權共行使14,359千股，履約價格為每股7.33元至7.77元。

(廿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u>3,052,518</u>	<u>2,888,55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525,602</u>	<u>876,889</u>
基本每股盈餘(元)－本期淨利	\$ <u>2.00</u>	<u>3.2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3,052,518</u>	<u>2,888,55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525,602	876,8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千股)	1,963	-
員工紅利	<u>142</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1,527,707</u>	<u>876,88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00</u>	<u>3.29</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做為發行之判斷基礎。於次年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八)利息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5,076,172	4,924,478
同業利息收入	119,545	93,350
其他	<u>1,092,928</u>	<u>588,222</u>
小計	<u>6,288,645</u>	<u>5,606,050</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1,438,051)	(1,199,802)
央行及同業存款／融資利息費用	(21,460)	(37,95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利息費用	(22,084)	(53,890)
其他利息費用	<u>(477)</u>	<u>(34,104)</u>
小計	<u>(1,482,072)</u>	<u>(1,325,747)</u>
合計	<u>\$ 4,806,573</u>	<u>4,280,303</u>

(廿九)手續費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141,091	156,490
現金卡手續費收入	169,404	201,757
信託手續費收入	421,059	280,133
代理手續費收入	340,315	408,269
放款手續費收入	171,330	118,598
其他	<u>102,054</u>	<u>106,310</u>
小計	<u>1,345,253</u>	<u>1,271,557</u>
手續費費用：		
代理手續費	(85,660)	(89,500)
跨行手續費	(24,003)	(25,355)
信用查詢手續費	(20,345)	(20,266)
信託手續費	(3,440)	(3,440)
其他	<u>(31,711)</u>	<u>(40,605)</u>
小計	<u>(165,159)</u>	<u>(179,166)</u>
合計	<u>\$ 1,180,094</u>	<u>1,092,391</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已實現(損)益：		
債 券	\$ (5,318)	(1,930)
股 票	33,388	(4,745)
受益憑證	3,206	1,343
其 他	<u>(91)</u>	<u>(2,828)</u>
小 計	<u>31,185</u>	<u>(8,16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評價(損)益：		
債 券	(1,788)	2,907
股 票	(268)	1,442
受益憑證	(2,250)	1,438
其 他	<u>687</u>	<u>1,382</u>
小 計	<u>(3,619)</u>	<u>7,169</u>
合 計	<u>\$ 27,566</u>	<u>(991)</u>

(卅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股息紅利收入	\$ 16	26,823
處分利益：		
債 券	33,755	53,016
股 票	-	17,200
其 他	<u>57</u>	<u>116</u>
小 計	<u>33,812</u>	<u>70,332</u>
處分損失：		
債 券	10,168	942
股 票	13,419	40,152
其 他	<u>2,988</u>	<u>2,241</u>
小 計	<u>26,575</u>	<u>43,335</u>
合 計	<u>\$ 7,253</u>	<u>53,820</u>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二)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費用	\$ 238,060	257,031
營業稅	159,351	151,779
業務推廣費	277,914	222,177
專業及顧問服務費用	240,430	159,376
維修及保險費	115,189	150,587
水電瓦斯及郵電費	132,783	148,685
佣金支出	104,224	116,446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22,984	358,498
合計	<u>\$ 1,590,935</u>	<u>1,564,579</u>

(卅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91,892	3,291,892	2,482,322	2,482,322	2,586,617	2,586,61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965,289	11,965,289	13,907,049	13,907,049	8,166,189	8,166,1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72,101	72,101	67,535	67,535	293,149	293,1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衍生金融資產	795	795	106	106	4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143,114	12,143,114	17,088,847	17,088,847	9,164,686	9,164,686
應收款項	8,393,279	8,393,279	5,441,343	5,441,343	4,021,345	4,021,345
貼現及放款	98,768,620	98,768,620	85,237,711	85,237,711	79,661,901	79,661,90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200,000	18,200,000	15,600,000	15,600,000	19,850,000	19,850,0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487,823	詳2(3)	801,835	詳2(3)	839,684	詳2(3)
存出保證金	97,041	97,041	106,377	106,377	924,822	924,822
金融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584,258	3,584,258	1,306,850	1,306,850	4,124,277	4,124,2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衍生金融負債	32	32	29	29	1,310	1,31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793,634	1,793,634	8,212,708	8,212,708	7,170,249	7,170,249
應付款項	1,488,155	1,488,155	2,347,532	2,347,532	2,131,579	2,131,579
存款及匯款	141,034,850	141,034,850	126,509,252	126,509,252	112,944,159	112,944,159
其他金融負債	10,176	10,176	14,043	14,043	616,051	616,051
存入保證金	185,206	185,206	182,729	182,729	181,529	181,529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並一致性採用：

- (1)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2)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本公司之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浮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3)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以成本衡量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市價可稽，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允價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權益證券商品

- A.上市公司股票：以台灣證券交易所評價日之收盤價格為公允價值。
- B.上櫃公司股票：以櫃檯買賣中心評價日之收盤價格為公允價值。
- C.封閉型基金：以其所掛牌之交易所公佈之收盤價格為公允價值。
- D.開放型基金：依產品屬性可區分為a.股票型基金b.債券型基金c.平衡型基金d.類貨幣型基金。囿於基金發行公司無法於當日營業時間結束前提供基金淨值資料，因此每日評價時以評價日可取得基金最新淨值作為本公司當日持有基金之淨值計算來源，其評價價值計算如下：評價價值=當日持有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評價日可取得基金最新淨值。若該基金於評價日未取得申購單位數資料，則以買入成本作為評價價值。

(2)固定收益證券

- A.貨幣市場短期票券：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在評價日所公佈之臺灣短期票券報價利率指標(TAIBIR)之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指標作為公允價值。
- B.政府公債：以櫃檯買賣中心評價日之收盤價格評價；當日未有成交者則以櫃檯買賣中心「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為原則，若遇有特殊狀況，無法取得「公平價格」，應敘明原因，並經風險管理處確認後，以最近期營業日之成交價或存續期間相當之債券利率作為評價參考利率，並以櫃檯買賣債券殖利率與百元參考價格換算公式計算之。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C.公司債：以櫃檯買賣中心評價日之收盤價格評價；當日未有成交者則以櫃檯買賣中心最近期30個營業日內之最近一日成交價格為原則，若遇有特殊狀況，無法取得價格資訊，應敘明原因，並經風險管理處確認後，以櫃檯買賣中心提供之公司債公平價格或以現金流量拆解計算之理論價格辦理評價。
- D.可轉換公司債：以台灣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評價日之收盤價格評價；當日未有成交者則以最近期一日成交價格為原則。
- E.外國債券：所有部位之各期別市場利率，以台灣時間評價日下午4:30 BLOOMBERG(彭博資訊)之市場買價為公允價值。

(3)衍生工具

A.遠期外匯

以台北外匯經紀公司每日收盤之即期匯率(路透社TAIFX1)為依據，加計換匯點(路透社TAIFX2)求得遠匯價格評價，當到期日介於市場報價到期日之間時，以內插法換算之匯率評價。

B.外匯換匯

外匯換匯交易係指同時買賣一筆交割日期不同的外匯，如買進即期外匯同時賣出遠期外匯。交易的一方於期初，按約定之即期匯率買入(或賣出)一筆契約簽訂之外幣，並於未來特定時日，以約定之遠期匯率，賣出(或買入)一筆與期初等值之相同外幣；故此交易之現金流量為以下兩部分現金流量之加總：1)即期現金流量；2)遠期現金流量。評價時可拆成買入(或賣出)即期外匯，與一般即期交易相同方式之評價，而賣出(或買入)遠期外匯，則比照遠期外匯交易之評價方式。

C.外匯選擇權

承作集中市場外匯選擇權契約之公允價值衡量，依期貨經紀商提供之各交易所結算價格資訊為公允價值。

承作店頭市場外匯選擇權契約之公允價值衡量以交易對手報價、Black-Scholes或Monte Carlo模擬等通用之評價模型計算的理論價格為公允價值。

D.權益期貨選擇權

承作商品僅限在台灣期貨交易所上市之商品，依台灣期貨交易所評價日之結算價格為公允價值。

E.外幣利率期貨

依期貨經紀商提供之各交易所結算價格資訊為公允價值。

前述評價基礎一致性採用。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層級資訊

(1)本公司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層級定義

A.第一層級

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層級。

B.第二層級

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本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大部分衍生工具及本公司所發行之金融債券等皆屬之。

C.第三層級

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本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102.12.31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72,101	72,10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5,518	5,518	-	-
債券投資	12,087,600	7,065,976	5,021,624	-
其 他	49,996	-	49,996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5	-	795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2	-	32	-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31,109	31,109	-	-	
債券投資	17,696	17,696	-	-	
其 他	18,730	18,73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93,865	293,865	-	-	
債券投資	13,173,386	7,920,348	5,253,038	-	
其 他	3,621,596	-	3,621,596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	-	106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	-	29	-	
		101.1.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2,401	2,401	-	-	
債券投資	249,929	249,929	-	-	
其 他	40,819	40,819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09,386	209,386	-	-	
債券投資	8,565,562	5,936,024	2,629,538	-	
其 他	389,738	-	389,738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	-	4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10	-	1,310	-	

(3)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一年度並無任何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之移轉情事。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無以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層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四)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述

本公司所面臨各項主要風險及管理策略概述如下：

- (1)資本適足性管理：本公司風險管理以永續經營為目標，參酌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最佳實務，發展完整之風險評估架構及資本適足性管理，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最低資本需求，足以承擔壓力情境下之資本衝擊。
- (2)信用風險管理：授信策略兼顧獲利性及風險分散，授信資產組合均衡分配於合格零售債權、企業授信與房貸業務，藉由客戶風險等級之區分，控制整體授信風險於可接受之範圍。本公司並積極運用信保基金所提供之風險移轉功能，加強中小企業授信之債權擔保，降低客戶違約風險之衝擊，同時達到風險性資本節省之效益。此外亦致力於授信徵、覆審流程之改善、擔保品之管理、風險管理工具之發展運用與信用風險管理制度之加強，以有效平衡資產品質與風險報酬。
- (3)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管理：資產負債管理兼顧流動性、安全性與獲利性。除定期檢視存續期間及分析到期期限結構，並訂定期限結構限額及相關流動性限額監控指標，以利動態調整資金缺口並符合風險胃納目標；透過資產負債組合結構之優化策略，強化獲利能力。市場風險管理範圍包括帳列交易簿及銀行簿部位之投資，除依投資種類分別訂有名目投資限額與管理辦法外，並根據所涉及之市場風險因子，進行敏感性限額、風險值限額管控及壓力測試評估，避免投資部位承受過度之市場價格波動風險。
- (4)作業風險管理：為落實全員風險管理精神，除以規範、紀律及獎懲措施約制員工外，各項業務皆明訂標準作業流程及強化內部控制機制，提升資訊系統控管能力與風險資訊通報之即時性與正確性；並藉由風險胃納、關鍵性風險指標與風險事件之警示機联控管風險及定期檢討，及早規劃改善措施。

本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風險管理處、稽核處、法務處、授信管理總處及轄下之徵授審單位及各業管單位，以董事會為最終負責單位。董事會轄下設置有風險委員會，由董事會選任之董事擔任委員，代表董事會執行風險監督之職責；董事會及風險委員會授權總經理及轄下各業務相對應之各委員會訂定各類風險之辨識、衡量、揭露、報告、監控及沖抵等之管理規章，並建立相關之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制度，以確保風險管理政策之確定遵循及執行。全行設置獨立專職之風險管理處負責監控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等。同時推動建置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風險辨識、衡量、揭露及報告等管理制度，並定期提出各項風險管理報告，以供管理階層決策之依據。本公司另設有法務處負責落實銀行之法律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循檢覈程序。總經理轄下之各業務管理單位除配合各項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外，並於職掌業務範圍內，建立適當之內控制度與作業規範，並視業務需要，支援各項風險管理專案之推行。稽核處則負責查核各單位內外部規範之遵循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實際執行情形。

3.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未能依據契約履行償還義務而造成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管理應一致適用於本公司各項涉及信用風險之營業活動，包括所有授信業務、銀行簿投資交易、衍生工具或附買回型交易及其他與信用風險相關之各項營業活動。

(2)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為合理辨識、衡量、揭露及有效監控信用風險，並衡酌總體經濟環境之變動調整信用風險結構，以控制信用資產組合所承擔之風險於風險胃納範圍，本公司訂定一致之信用風險辨識、衡量、資訊揭露及報告等標準監督控制程序，包括目標客戶之信用標準、徵信審查程序、授信准駁程序、例外核准之處理程序、風險監控與管理、信用覆核、不良債權管理及各項文件與資料之要求與管控。

本公司權責單位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執行之管理流程說明如下：

A.徵信審查

依據所訂目標客戶信用標準徵提必要證明文件加以審查，以正確篩選客戶，控制資產組合之品質於可接受之範圍。

B.授信核准

對於通過徵信審查之案件，各級授信主管得依本公司授信限額架構與授權制度，授予客戶往來額度。

本公司授信限額架構與授權制度，除遵照銀行法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單一交易對手、同一關係企業/集團、股票擔保品、行業別及國家地區別等之授信風險承擔上限，並依據授信主管之專業程度及資產品質控制情形，不定期檢討各級授信主管之授權額度。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C. 授信期中及期後管理

本公司企金業務乃透過帳戶管理員制度及定期覆審機制，加強追蹤控管授信戶之財、業務狀況，並定期執行授信資產組合之風險評估報告，建立預警機制，以及早因應經濟情勢及資產品質變化，並調整業務發展策略。消金業務則透過定期之資產品質評估，追蹤並控制資產品質之變化，並定期執行覆審，以即時掌握客戶信用品質之變化。對於問題債權，本公司採集中管理方式，配合資訊系統及分析模型之應用，定期檢討改善催收績效，以加速不良債權之收回。

D. 風險報告及資訊揭露

風險管理處負責風險之衡量，並每季做成風險管理報告，包括各項風險管理指標及風險資本需求評估等，對風險管理長、風險管理委員會/總經理、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E. 風險資訊系統之開發、運用及驗證

為有效評估客戶違約風險，本公司積極發展量化風險評估模型，做為授信決策之參考。本公司依商品別及授信對象特性發展各項信用評分模型，並依模型評分結果進行新進客戶篩選、風險定價與額度管理，且運用客戶行為模式分析，發展逾期債權之催收管理策略等。另為提升授信審查效率及符合一致性之審查標準，本公司已建立授信審查電子化作業系統，除強化本公司作業效率及資訊電子化程度外，並改善量化模型之發展。

本公司對於風險評估模型訂有定期驗證機制，以評估模型之績效及進行必要之修正。

本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本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本公司訂定「授信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準則」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品質等級

本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存放、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標的或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考外部機構之信用評等、國家別及地區別之集中程度，訂定風險上限並經董事會或其授權之層級核准。整體而言暴險對象之評等絕大多數為投資等級以上。

(3)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本公司主要依據對授信對象及往來交易之風險程度評估，徵提流動性佳且足額之合格擔保品，或轉送信用保證機構（例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以加強債權之擔保。對於風險之規避與監控，除於訂約時確認徵提必要法律文件及其有效性外，並定期實地勘查擔保品現況，視需要重新評估價值，做為是否補徵提擔保品或調整授信金額之判斷依據。並進行下列管理：

- A.訂定擔保品鑑價及管理辦法，包含可接受擔保品種類、鑑價流程及方法、辦理重新鑑價之頻率、市場性評估及法律執行程序等；
- B.擔保品之可變現性與變現價值及法律可執行性必須經由獨立單位評估；
- C.委託外部鑑價時，鑑價人員或機構之選擇、鑑價需求之提出及付費等，皆依本公司內部管理程序辦理；
- D.擔保品過戶、權利設定及相關保險之投保程序皆須於撥款前完成；且設定金額、投保金額及各項法定要項等均應符合本公司規範。

(4)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約定融資額度	\$ 81,100,552	80,306,184	82,716,785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1,836,406	611,617	605,667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5)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公民營企業	\$ 29,580,583	29.54	24,692,492	28.56	27,491,614	33.31
自然人	70,425,634	70.34	61,758,515	71.43	55,019,948	66.68
非營利事業	,118,833	0.12	, 13,050	0.01	5,739	0.01
	<u>\$ 100,125,050</u>	<u>100.00</u>	<u>86,464,057</u>	<u>100.00</u>	<u>82,517,301</u>	<u>100.00</u>

B. 地區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國內	\$ 92,488,208	92.37	83,304,763	96.35	81,012,312	98.18
國外	7,636,842	7.63	3,159,294	3.65	1,504,989	1.82
	<u>\$ 100,125,050</u>	<u>100.00</u>	<u>86,464,057</u>	<u>100.00</u>	<u>82,517,301</u>	<u>100.00</u>

C. 擔保品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無擔保	\$ 35,121,745	35.08	32,383,140	37.45	33,185,538	40.22
有擔保						
金融擔保品	1,046,222	1.04	1,501,780	1.74	1,808,433	2.19
應收帳款	1,067,420	1.07	1,075,563	1.24	2,322,888	2.81
不動產	44,306,331	44.25	37,714,632	43.62	33,545,718	40.65
保證	5,016,313	5.01	5,423,522	6.27	6,178,813	7.49
其他擔保品	13,567,019	13.55	8,365,420	9.68	5,475,911	6.64
	<u>\$ 100,125,050</u>	<u>100.00</u>	<u>86,464,057</u>	<u>100.00</u>	<u>82,517,301</u>	<u>100.00</u>

(6)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102.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減損金額(D)		淨額 (A)+(B)+(C)-(D)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2,483,396	42,702	74,831	2,600,929	52,067	47,345	2,501,517
—其他	5,102,563	4,098	1,497,227	6,603,888	1,008,688	7,734	5,587,466
貼現及放款	97,290,308	1,649,778	1,184,964	100,125,050	554,836	801,594	98,768,620
總計	104,876,267	1,696,578	2,757,022	109,329,867	1,615,591	856,673	106,857,603

101.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減損金額(D)		淨額 (A)+(B)+(C)-(D)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2,556,398	38,327	76,454	2,671,179	51,629	52,406	2,567,144
—其他	2,185,450	3,561	1,389,247	3,578,258	977,233	25,381	2,575,644
貼現及放款	83,627,269	1,070,035	1,766,753	86,464,057	652,089	574,257	85,237,711
總計	88,369,117	1,111,923	3,232,454	92,713,494	1,680,951	652,044	90,380,499

101.1.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減損金額(D)		淨額 (A)+(B)+(C)-(D)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2,767,752	40,461	67,886	2,876,099	49,547	60,319	2,766,233
—其他	553,620	6,334	2,251,509	2,811,463	1,847,687	2,758	961,018
貼現及放款	73,223,104	1,952,485	7,341,712	82,517,301	2,158,633	696,767	79,661,901
總計	76,544,476	1,999,280	9,661,107	88,204,863	4,055,867	759,844	83,389,152

B. 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2.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小計(A)
	優良	良好	普通	無評等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14,077,054	9,338,245	78,824	772	23,494,895
—現金卡	9,102,856	3,132,269	625,179	4,598,817	17,459,121
—小額純信用貸款	12,445,928	1,307,149	104,529	159,564	14,017,170
—其他—擔保	10,125,451	1,580,318	107,913	46,728	11,860,410
—其他—無擔保	96,521	-	-	10,932	107,453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2,085,852	5,306,865	5,028,795	754,520	13,176,032
—無擔保	6,137,471	6,370,179	3,931,790	735,787	17,175,227
總計	54,071,133	27,035,025	9,877,030	6,307,120	97,290,308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小計(A)
	優良	良好	普通	無評等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12,485,556	8,035,468	8,397	900	20,530,321
一現金卡	9,386,249	3,594,871	785,910	5,565,534	19,332,564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7,638,467	644,969	84,090	248,533	8,616,059
一其他一擔保	7,666,282	1,710,472	-	667,755	10,044,509
一其他一無擔保	155,174	-	-	-	155,174
企業金融業務					
一有擔保	1,162,124	5,298,836	4,899,973	1,054,134	12,415,067
一無擔保	4,941,801	5,068,477	1,726,658	796,639	12,533,575
總計	43,435,653	24,353,093	7,505,028	8,333,495	83,627,269

101.1.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小計(A)
	優良	良好	普通	無評等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10,061,604	7,864,118	79,645	8,975	18,014,342
一現金卡	10,118,437	3,791,478	848,495	6,673,982	21,432,392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3,898,599	595,354	103,156	396,517	4,993,626
一其他一擔保	4,961,694	1,416,258	78,430	306,243	6,762,625
一其他一無擔保	135,432	-	3,100	451	138,983
企業金融業務					
一有擔保	992,150	4,469,559	3,244,951	2,981,613	11,688,273
一無擔保	2,351,987	2,704,656	1,845,799	3,290,421	10,192,863
總計	32,519,903	20,841,423	6,203,576	13,658,202	73,223,104

C.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02.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列入減損金額(D)	淨額(A)+(B)-(C)-(D)
	優良	良好	普通	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債券投資	12,087,600	-	-	12,087,600	-	-	12,087,600	-	12,087,600
一股本投資	5,518	-	-	5,518	-	-	5,518	-	5,518
一其他	-	49,996	-	49,996	-	-	49,996	-	49,99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200,000	-	-	18,200,000	-	-	18,200,000	-	18,200,000
其他金融資產									
一股本投資	-	138,615	548,002	686,617	-	68,582	755,199	38,380	716,819
總計	30,293,118	188,611	548,002	31,029,731	-	68,582	31,098,313	38,380	31,059,933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減損金額(D)	淨額(A)+(B)-(C)-(D)
	優良	良好	普通	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3,173,386	-	-	13,173,386	-	-	13,173,386	-	13,173,386
- 股權投資	293,865	-	-	293,865	-	-	293,865	-	293,865
- 其他	3,160,157	461,439	-	3,621,596	-	-	3,621,596	-	3,621,59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600,000	-	-	15,600,000	-	-	15,600,000	-	15,600,000
其他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	-	163,615	548,002	711,617	-	90,000	801,617	38,380	763,237
總計	32,227,408	625,054	548,002	33,400,464	-	90,000	33,490,464	38,380	33,452,084

101.1.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減損金額(D)	淨額(A)+(B)-(C)-(D)
	優良	良好	普通	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8,565,562	-	-	8,565,562	-	-	8,565,562	-	8,565,562
- 股權投資	209,386	-	-	209,386	-	-	209,386	-	209,386
- 其他	-	249,840	139,898	389,738	-	-	389,738	-	389,73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850,000	-	-	19,850,000	-	-	19,850,000	-	19,850,000
其他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	-	169,960	548,002	717,962	-	90,000	807,962	38,380	769,582
總計	28,624,948	419,800	687,900	29,732,648	-	90,000	29,822,648	38,380	29,784,268

(7)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本公司與授信相關之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評估作業要點，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本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合計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合計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合計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 24,549	18,153	42,702	22,338	15,989	38,327	22,354	18,107	40,461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559,239	70,449	629,688	290,508	21,507	312,015	486,438	19,737	506,175
- 現金卡	296,244	73,063	369,307	331,747	96,924	428,671	365,557	81,119	446,676
- 小額純信用貸款	318,333	36,316	354,649	171,308	29,068	200,376	282,311	25,072	307,383
- 其他-擔保	199,743	15,853	215,596	57,012	3,100	60,112	115,648	22,093	137,741
- 其他-無擔保	2,867	699	3,566	4,270	374	4,644	6,541	-	6,541
企業金融業務									
- 有擔保	28,188	35,417	63,605	26,908	19,093	46,001	357,761	46,449	404,210
- 無擔保	10,114	3,253	13,367	11,517	6,699	18,216	121,113	22,646	143,759
貼現及放款合計	\$ 1,414,728	235,050	1,649,778	893,270	176,765	1,070,035	1,735,369	217,116	1,952,485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8)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分析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減損評估，及已提列累計減損情形，分析如下：

項 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185,072	485,967	6,242,978
	組合評估減損	999,892	1,280,786	1,098,734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98,940,086	84,697,304	75,175,589
合 計		100,125,050	86,464,057	82,517,301

項 目		備抵呆帳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2	-	1,460,930
	組合評估減損	554,834	652,089	697,703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801,594	574,257	696,767
合 計		1,356,430	1,226,346	2,855,400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1,487,125	1,376,313	2,221,275
	組合評估減損	84,933	89,388	98,120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7,632,759	4,783,736	3,368,167
合 計		9,204,817	6,249,437	5,687,562

項 目		備抵呆帳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1,000,723	968,677	1,820,908
	組合評估減損	60,032	60,185	76,32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55,079	77,787	63,077
合 計		1,115,834	1,106,649	1,960,311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為18,663千元、22,522千元及11,351千元；非納入IAS 39號公報評估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304,296千元、298,555千元及294,094千元。

(9)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時之成本入帳，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承受擔保品已逾法定處分期限尚未處分者，除申請延長處分期限外，如主管機關來函要求增提損失準備，則依其要求辦理。

本公司承受擔保品之性質為有價證券、土地及房屋建築等，於資產負債表中帳列為其他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四)。

(10)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本公司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年 月		102.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額(註一)	放款總額	逾期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三)
企業 金融	擔 保	79,662	13,511,627	0.59 %	58,981	74.04 %
	無 擔 保	55,471	17,239,193	0.32 %	175,857	317.02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39,732	24,168,849	0.16 %	14,563	36.65 %
	現金卡	248,188	18,459,625	1.34 %	859,996	346.51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73,135	14,531,764	0.50 %	239,044	326.85 %
	其他 (註六)	25,144	12,101,435	0.21 %	7,606	30.25 %
	無擔保	1,484	112,557	1.32 %	383	25.79 %
放款業務合計		522,816	100,125,050	0.52 %	1,356,430	259.45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28,353	2,600,929	1.09 %	99,412	350.62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七)		48	93,867	0.05 %	3,290	6,878.73 %

年 月		101.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額(註一)	放款總額	逾期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三)
企業 金融	擔 保	119,445	13,082,330	0.91 %	64,341	53.87 %
	無 擔 保	98,662	12,757,334	0.77 %	234,424	237.60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47,486	20,927,376	0.23 %	21,321	44.90 %
	現金卡	326,571	20,440,093	1.60 %	751,697	230.18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63,160	8,966,666	0.70 %	146,695	232.26 %
	其他 (註六)	14,071	10,129,254	0.14 %	7,530	53.51 %
	無擔保	718	161,004	0.45 %	338	47.16 %
放款業務合計		670,113	86,464,057	0.78 %	1,226,346	183.01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29,620	2,671,179	1.11 %	104,035	351.23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七)		-	1,918	-	59	-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年 月		101.1.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額(註一)	放款總額	逾期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三)
企業 金融	擔 保	3,305,957	15,795,209	20.93 %	158,477	4.79 %
	無擔保	2,498,368	13,100,573	19.07 %	1,513,792	60.59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32,144	18,558,371	0.17 %	20,780	64.65 %
	現金卡	404,854	22,638,699	1.79 %	1,042,092	257.40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38,877	5,367,918	0.72 %	87,123	224.10 %
	其他 (註六)	擔 保 無擔保	22,349 1,850	6,909,766 146,765	0.32 % 1.26 %	6,119 27,017
放款業務合計		6,304,399	82,517,301	7.64 %	2,855,400	45.29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18,673	2,876,099	0.65 %	109,866	588.38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七)		-	2,725	-	45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入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係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B.本公司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 之免列報金額(註1)	105,933	647	766,095	2,829	1,020,210	4,057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 案依約履行(註2)	50,161	4,167	89,598	4,945	85,027	5,510
合 計	156,094	4,814	855,693	7,774	1,105,237	9,567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C.本公司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2.12.31			
排名	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及代號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016811-不動產租售業	758,200	4.14
2	B集團-016700-不動產開發業	644,160	3.52
3	C集團-130220-國外公司、行號、團體	567,053	3.10
4	D集團-130100-國外金融機構	449,250	2.45
5	E集團-014100-建築工程業	425,594	2.32
6	F集團-012831-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420,312	2.29
7	G集團-015510-短期住宿服務業	380,748	2.08
8	H集團-012740-資料儲存媒體製造業	380,000	2.07
9	I集團-016491-金融租賃業	350,000	1.91
10	J集團-016812-不動產經紀業	350,000	1.91

101.12.31			
排名	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及代號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016811-不動產租售業	942,666	6.08
2	B集團-016420-金融控股業	549,335	3.54
3	K集團-016899-其他不動產業	500,231	3.23
4	I集團-016491-金融租賃業	500,000	3.23
5	D集團-130100-國外金融機構	437,040	2.82
6	F集團-012831-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425,701	2.75
7	G集團-015510-短期住宿服務業	415,000	2.68
8	L集團-015911-影片製作業	380,684	2.46
9	M集團-016499-其他金融中介業	374,259	2.41
10	N集團-019329-其他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346,954	2.24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1			
排名	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及代號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O集團-014841-汽車零售業	2,523,749	20.20
2	P集團-013010-汽車製造業	1,766,357	14.14
3	Q集團-016499-其他金融中介業	1,356,993	10.86
4	A集團-016811-不動產租售業	944,787	7.56
5	K集團-016899-其他不動產業	595,879	4.77
6	I集團-016491-金融租賃業	484,719	3.88
7	M集團-016499-其他金融中介業	436,759	3.50
8	F集團-012831-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435,323	3.49
9	L集團-015911-影片製作業	411,718	3.30
10	G集團-015510-短期住宿服務業	390,000	3.12

4.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本公司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流動性管理程序包括相關資金缺口分析，並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監控，程序包括：

- A. 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
- B. 保持適量可容易變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打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
- C. 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控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一個月、一個月至三個月、三個月至六個月、六個月至一年與超過一年之資金流（該時間間距係本公司用以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間距）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本公司並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中，透過相關報告及指標，監控本公司之利率風險、資產負債結構與流動性狀態，並針對主要指標設定警訊及限額或行動指標(MAT)。

相關資訊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3)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B.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依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102.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057,886	64,752	1,000,000	461,620	-	3,584,25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0,000	1,743,634	-	-	-	1,793,634
應付款項	980,273	123,136	63,676	72,297	248,773	1,488,155
存款及匯款	14,359,726	21,058,394	25,828,181	42,565,403	37,223,146	141,034,850
其他金融負債	337	674	1,011	2,022	6,132	10,176
存入保證金	-	982	-	184,224	-	185,206
合計	17,448,222	22,991,572	26,892,868	43,285,566	37,478,051	148,096,279

101.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68,470	39,752	-	798,628	-	1,306,85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194,878	3,887,830	130,000	-	-	8,212,708
應付款項	1,419,766	507,154	68,243	90,430	261,939	2,347,532
存款及匯款	10,611,220	19,307,245	21,134,115	40,735,825	34,720,847	126,509,252
其他金融負債	3	5	8	16	14,011	14,043
存入保證金	2,443	-	-	180,286	-	182,729
合計	16,696,780	23,741,986	21,332,366	41,805,185	34,996,797	138,573,114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53,426	915,132	1,319,870	1,635,849	-	4,124,27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085,192	3,085,057	-	-	-	7,170,249
應付款項	1,529,608	165,944	86,385	95,469	254,173	2,131,579
存款及匯款	11,428,872	19,230,691	16,207,019	36,173,338	29,904,239	112,944,159
其他金融負債	611	161,257	163,437	290,746	-	616,051
存入保證金	30	68	-	181,431	-	181,529
合計	17,297,739	23,558,149	17,776,711	38,376,833	30,158,412	127,167,844

(4)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契約、換匯、換匯換利。

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02.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出	617,981	-	-	-	-	617,981
—現金流入	617,949	-	-	-	-	617,949
現金流量淨額	(32)	-	-	-	-	(32)

101.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出	10,123	8,348	-	-	-	18,471
—現金流入	10,113	8,329	-	-	-	18,442
現金流量淨額	(10)	(19)	-	-	-	(29)

101.1.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出	143,032	1,804	-	-	-	144,836
—現金流入	141,724	1,802	-	-	-	143,526
現金流量淨額	(1,308)	(2)	-	-	-	(1,310)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2.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約定融資額度	4,116,210	8,240,476	13,034,555	8,779,561	46,929,750	81,100,552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餘額	45,379	140,200	-	-	-	185,579
各類保證款項	524,625	385,698	17,326	266,469	456,709	1,650,827
合計	4,686,214	8,766,374	13,051,881	9,046,030	47,386,459	82,936,958

101.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約定融資額度	3,908,609	7,904,990	12,885,822	16,757,354	38,849,409	80,306,184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餘額	86,178	94,059	32,838	-	-	213,075
各類保證款項	54,091	49,734	53,660	100,407	140,650	398,542
合計	4,048,878	8,048,783	12,972,320	16,857,761	38,990,059	80,917,801

101.1.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約定融資額度	3,548,766	8,467,331	17,183,597	17,136,150	36,380,941	82,716,78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餘額	28,787	132,523	5,484	-	-	166,794
各類保證款項	103,685	71,897	48,914	116,006	98,372	438,874
合計	3,681,238	8,671,751	17,237,995	17,252,156	36,479,313	83,322,453

(6)租賃合約承諾到期分析

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係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營業租賃承諾係指本公司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融資租賃承諾係指本公司作為承租人在融資租賃條件下之未來租金給付總額。

本公司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102.12.31	未滿1年	1-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161,401	317,766	14,757	493,924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15,256	35,732	2,640	53,628
融資租賃支出現值(承租人)	6,067	4,109	-	10,176
合計	182,724	357,607	17,397	557,728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未滿1年	1-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198,549	321,633	22,800	542,982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17,277	47,681	2,814	67,772
融資租賃支出現值(承租人)	4,974	9,069	-	14,043
合計	220,800	378,383	25,614	624,797

101.1.1	未滿1年	1-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198,991	340,178	6,261	545,430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25,380	67,011	2,814	95,205
合計	224,371	407,189	9,075	640,635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 本公司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12.31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6,191,761	18,312,434	9,405,021	10,871,200	17,680,778	72,327,934	144,789,12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148,281	11,599,564	26,625,680	26,996,161	41,075,858	54,933,338	168,378,882
期距缺口	9,043,480	6,712,870	(17,220,659)	(16,124,961)	(23,395,080)	17,394,596	(23,589,754)

101.12.31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264,328	21,784,586	11,018,691	12,002,200	16,949,242	63,592,368	139,611,41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824,240	12,447,635	29,679,485	24,971,013	43,057,285	48,944,115	165,923,773
期距缺口	7,440,088	9,336,951	(18,660,794)	(12,968,813)	(26,108,043)	14,648,253	(26,312,358)

101.1.1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845,418	14,336,060	12,856,366	13,678,217	17,560,239	59,801,986	130,078,28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970,965	12,335,741	29,859,564	22,152,500	40,989,013	41,589,488	154,897,271
期距缺口	3,874,453	2,000,319	(17,003,198)	(8,474,283)	(23,428,774)	18,212,498	(24,818,985)

B. 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單位：美金千元)

102.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8,758	31,310	81,098	22,627	215,956	459,74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7,172	67,578	55,334	112,396	95,431	437,911
期距缺口	1,586	(36,268)	25,764	(89,769)	120,525	21,838

101.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88,601	59,198	7,299	7,688	168,625	331,41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2,024	58,434	28,713	79,200	92,996	301,367
期距缺口	46,577	764	(21,414)	(71,512)	75,629	30,044

101.1.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0,506	37,358	11,677	6,917	64,283	220,74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2,916	39,363	7,295	32,767	62,262	174,603
期距缺口	67,590	(2,005)	4,382	(25,850)	2,021	46,138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不利變動(例如利率、匯率、股價之變動)，使得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價值發生變化，所可能產生之損失。其適用範圍包括銀行簿及交易簿涉及「市場風險」之所有金融商品部位。本公司依持有目的將投資部位區分為「交易簿」及「銀行簿」，其項下再分類為利率、權益證券、外匯等三大類風險。

本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因子為權益證券價格、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涉及國內上市櫃股票、國內股價指數選擇權及股價指數期貨等；利率風險之部位則包括國內外債券及利率期貨；而匯率風險部位涵蓋即／遠期交易、外幣債券等部位。

市場風險管理報告分別包括交易簿及銀行簿部位項下之風險變動衡量，所使用之監控指標包括名目部位、公允價值、敏感性指標及風險值等。其個別管理架構如下：

A.交易簿風險

本公司建置風險值系統，衡量並監控交易簿部位市場價格波動對本公司持有部位之潛在影響；而交易簿範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或對前述部位進行避險目的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其必須在交易方面不受任何契約條款之限制，或者可完全進行風險規避。

本公司對於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證券投資，除採用每日市價評估(mark-to-market)以監控投資部位之市價損益，做為投資策略、績效衡量與部位調節之參酌外，並利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管理潛在市場風險曝險額。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在特定市場因子發生不利變動，於某特定持有期間和信賴水準下之潛在損失。據此，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至十二月所持有政府或公司債券等利率商品、上市櫃股票等權益商品以及匯率商品之風險值如下表，該風險值係假設持有一天且信賴水準99%下之潛在損失金額估計，意即表中之金融資產風險值在200天中有2天可能會由於利率或股價之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其中平均值、最高值及最低值係基於財務報告表達期間每日風險值之計算而得。

市場風險類型	102年度		
	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利率商品價格風險	\$ 461	5,931	-
權益商品(含避險部位)價格風險	4,590	10,341	-
匯率商品價格風險	156	2,783	17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市場風險類型	101年度		
	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利率商品價格風險	\$ 323	3,473	14
權益商品(含避險部位)價格風險	9,133	21,410	2,245
匯率商品價格風險	551	2,402	22

市場風險類型	100年度		
	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利率商品價格風險	\$ 843	4,826	52
權益商品(含避險部位)價格風險	9,619	31,143	3,360
匯率商品價格風險	1,073	10,231	65

B. 銀行簿利率風險

銀行簿利率風險適用範圍包括利率敏感性資產和負債部位，但不包括已納入交易簿風險管理者；係衡量因利率不利變動，造成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之淨利息收入或價值之負面衝擊。其風險評估除建立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缺口分佈外，可從盈餘觀點及經濟價值觀點二個構面分別加以量化。

C. 利率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利率商品投資，主要包含國內、外債券等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當市場利率每上升0.01%，對利率敏感性商品部位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02.12.31			
幣別	名目本金	平均存續期間(年)	每變動0.01%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新台幣	\$ 12,285,736	5.50	6,652

101.12.31			
幣別	名目本金	平均存續期間(年)	每變動0.01%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新台幣	\$ 13,063,971	5.96	7,862

101.1.1			
幣別	名目本金	平均存續期間(年)	每變動0.01%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新台幣	\$ 8,797,497	6.86	6,062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D.市場風險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係檢視市場價格發生極端變動下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損益衝擊，本公司所採用之市場風險因子敏感性分析包含交易簿所有部位及銀行簿債券部位，假設當其他各項變動因子不變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影響金額如下：

102.12.31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USD/NTD、EUR/NTD分別上升3%，其餘幣別/NTD分別下跌5%	-	106
外匯風險	USD/NTD、EUR/NTD分別下跌3%，其餘幣別/NTD分別上升5%	-	(106)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658,546)	-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711,347	-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5%	-	10,815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5%	-	(10,815)

101.12.31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USD/NTD、EUR/NTD分別上升3%，其餘幣別/NTD分別下跌5%	-	(3,219)
外匯風險	USD/NTD、EUR/NTD分別下跌3%，其餘幣別/NTD分別上升5%	-	3,219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775,220)	(1,747)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835,954	1,959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5%	43,330	7,634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5%	(43,330)	(7,634)

101.1.1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USD/NTD、EUR/NTD分別上升3%，其餘幣別/NTD分別下跌5%	-	806
外匯風險	USD/NTD、EUR/NTD分別下跌3%，其餘幣別/NTD分別上升5%	-	(806)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631,933	(19,248)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574,005)	21,233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5%	31,017	6,527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5%	(31,017)	(6,527)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本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外幣USD	外幣HKD	外幣GBP	外幣AUD	外幣CNY	外幣ZAR	外幣EUR	合計
外幣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0,370	37,245	27,685	79,235	1,233,437	25,842	56,001	1,779,81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70,715	5,794	-	-	-	435,261	-	611,7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7,405	-	-	80,783	24,470	-	-	1,182,658
貼現及放款	7,438,701	470,596	-	133,577	394,514	-	10,901	8,448,289
應收款項	3,257,070	444,899	247,567	19,511	2,185,875	35,318	247,673	6,437,913
其他金融資產	-	-	-	-	721,735	-	-	721,735
其他資產	47,836	67	-	-	-	-	161	48,064
資產總計	12,312,097	958,601	275,252	313,106	4,560,031	496,421	314,736	19,230,244
外幣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49,750	-	-	-	-	-	-	149,750
存款及匯款	10,199,805	63,819	25,512	311,058	4,520,521	610,074	183,267	15,914,056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	393,634	-	-	-	-	-	-	393,634
應付款項	1,043,599	5,717	250,056	463	12,187	826	131,292	1,444,140
其他負債	75,463	-	-	-	29,985	-	-	105,448
負債總計	11,862,251	69,536	275,568	311,521	4,562,693	610,900	314,559	18,007,028

註：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USD兌換新台幣匯率：29.950；外幣HKD兌換新台幣匯率：3.863；外幣GBP兌換新台幣匯率：49.513；外幣AUD兌換新台幣匯率：26.715；外幣CNY兌換新台幣匯率：4.943；外幣ZAR兌換新台幣匯率：2.864；外幣EUR兌換新台幣匯率：41.276。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外幣USD	外幣ZAR	外幣EUR	外幣AUD	外幣HKD	外幣JPY	外幣NZD	合計
外幣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6,825	5,273	94,835	13,620	67,688	40,943	9,095	528,279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302,566	51,423	-	15,135	7,517	-	11,968	3,388,6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01,885	-	39,251	122,918	-	-	24,028	1,588,082
貼現及放款	3,688,301	-	19,141	-	-	5,367	-	3,712,809
應收款項	413,729	2,942	1,378	8,139	-	11,891	997	439,076
其他資產	29,368	-	151	-	-	-	-	29,519
資產總計	9,132,674	59,638	154,756	159,812	75,205	58,201	46,088	9,686,374
外幣金融負債								
存款及匯款	8,055,332	61,869	151,909	161,100	59,780	38,339	45,677	8,574,006
應付款項	48,972	75	55	592	25	879	197	50,795
其他負債	27,805	(2,056)	772	(4,541)	16,023	-	-	38,003
負債總計	8,132,109	59,888	152,736	157,151	75,828	39,218	45,874	8,662,804

註：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USD兌換新台幣匯率：29.136；外幣ZAR兌換新台幣匯率：3.428；外幣EUR兌換新台幣匯率：38.608；外幣AUD兌換新台幣匯率：30.271；外幣HKD兌換新台幣匯率：3.759；外幣JPY兌換新台幣匯率：0.337；外幣NZD兌換新台幣匯率：23.935。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1	外幣USD	外幣HKD	外幣AUD	外幣JPY	外幣NZD	外幣EUR	合計
外幣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54,222	83,795	48,886	51,444	17,294	79,449	735,09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188,022	-	-	-	46,816	-	3,234,8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7,961	-	85,684	-	-	-	293,645
貼現及放款	1,848,947	-	-	9,406	-	-	1,858,353
應收款項	425,524	-	4,226	29,402	10	-	459,162
其他金融資產	30	-	-	-	-	-	30
其他資產	31,938	-	-	-	-	153	32,091
資產總計	6,156,644	83,795	138,796	90,252	64,120	79,602	6,613,209
外幣金融負債							
存款及匯款	4,916,065	80,853	137,407	33,666	64,098	157,956	5,390,045
應付款項	91,836	1,110	1,902	13	205	54	95,120
其他負債	16,426	-	-	-	-	-	16,426
負債總計	5,024,327	81,963	139,309	33,679	64,303	158,010	5,501,591

註：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外幣USD兌換新台幣匯率：30.290；外幣HKD兌換新台幣匯率：3.900；外幣AUD兌換新台幣匯率：30.750；外幣JPY兌換新台幣匯率：0.390；外幣NZD兌換新台幣匯率：23.410；外幣EUR兌換新台幣匯率：39.200。

(3)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 本公司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102.12.31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7,053,018	639,971	762,979	13,207,961	131,663,929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567,131	55,208,027	30,377,951	5,565,190	128,718,299
利率敏感性缺口	79,485,887	(54,568,056)	(29,614,972)	7,642,771	2,945,630
淨 值					18,137,60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2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6.24

101.12.31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8,348,386	622,449	758,493	14,179,563	123,908,891
利率敏感性負債	41,033,643	47,547,240	30,864,650	6,875,501	126,321,034
利率敏感性缺口	67,314,743	(46,924,791)	(30,106,157)	7,304,062	(2,412,143)
淨 值					15,250,25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8.0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82)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1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93,984,463	2,704,853	1,098,499	11,796,224	109,584,039
利率敏感性負債	57,530,974	39,251,448	16,626,820	5,019,589	118,428,831
利率敏感性缺口	36,453,489	(36,546,595)	(15,528,321)	6,776,635	(8,844,792)
淨 值					12,591,23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2.5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0.25)

註：一、銀行部份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B.本公司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單位：美金千元)

102.12.31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44,673	20,413	720	38,401	304,207
利率敏感性負債	94,057	167,171	97,220	-	358,448
利率敏感性缺口	150,616	(146,758)	(96,500)	38,401	(54,241)
淨 值					6,06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4.8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93.89)

101.12.31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46,436	2,816	-	47,204	296,456
利率敏感性負債	65,390	143,600	67,208	-	276,198
利率敏感性缺口	181,046	(140,784)	(67,208)	47,204	20,258
淨 值					3,10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7.3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52.85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1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79,932	1,330	1,028	5,057	187,347
利率敏感性負債	21,472	107,920	32,727	-	162,11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58,460	(106,590)	(31,699)	5,057	25,228
淨 值					7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5.5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5,038.89

註：一、銀行部份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卅五)資本管理

1. 概述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函佈之「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計算作業規定，定期計算及編製相關報表，以呈報主管機關監理審查資訊，辦理財務資訊揭露，及進行內部資本適足性管理。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 (1) 本公司資本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並結合風險管理實務與資本適足性管理，以控制全行風險於風險胃納範圍內；
- (2) 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2. 基本定義

根據金管會「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A.普通股權益：普通股權益主要包括普通股、資本公積(特別股發行溢價除外)、累積盈餘及權益調整項目等。減除下列項目：無形資產(含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對金融機構重大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不足扣除項目。

B.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等。

(2)第二類資本組成：包括永續累積特別股、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重估增值、可轉換債券、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等。

3.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內部資本需求評估架構，依據所評估風險，區分為第一支柱風險資本需求、第二支柱之風險資本需求及外部風險資本需求三部份。第一支柱風險資本需求，即最低法定資本需求，該資本計提係依據金管會訂定之「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其中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係採用標準法，作業風險係採用基本指標法之規定，分別予以計算；另經情境模擬計算後，評估是否加計第二支柱之風險資本需求(包括第一支柱風險評估未完全涵蓋部份，以及銀行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與其他風險等)；及外部風險資本需求(依「重大性」原則，對於經營環境或法令變動所造成的風險進行資本需求評估)等共三部份進行評估。

4.監控報告及資訊揭露：

本公司資本適足性之監督及控制，包括事前之規劃、事後之分析檢討及資訊揭露。事前之規劃，即與財務企劃之預算作業整合，於符合本公司核定之風險胃納與可用資本限制下，綜合考量財務目標、市場狀況與各項業務之風險與報酬等因素，依現行資產組合及未來一年營運計畫，進行風險性資產及內部資本等需求評估之預測；事後之分析檢討，即定期計算本公司第一支柱法定資本適足率，呈報風險管理長及總經理核閱，並按季提供資本適足性管理及評估報告，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總經理、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並依規定完成資訊申報與揭露。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2.12.31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資本		16,672,207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自有資本		16,672,207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10,904,084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0,686,062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250,885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22,841,031
	資本適足率(%)			13.57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3.5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3.57	
槓桿比率(%)			8.40	

註1：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1.12.31	101.1.1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15,152,048	7,796,961	
	第二類資本		-	5,022,777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15,152,048	12,819,738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89,654,771	82,264,021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0,346,170	10,686,562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699,017	2,048,710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01,699,958	94,999,293
	資本適足率(%)			14.90	13.4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4.90	8.21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5.29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9.87	11.58	
槓桿比率(%)			10.34	6.18	

註1：自有資本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 (8)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調整後平均資產 (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荷蘭商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截至102.6.21前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荷蘭商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	自102.6.21起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I B.V.	荷蘭商S.A.C. PEI Taiwan Holdings B.V.及荷蘭商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 B.V.之母公司
S.A.C. PEI Asia Investments Holdings II S.a r.l. ("Lux. Co. II")	S.A.C. PEI Taiwan Holdings III B.V.之母公司
S.A.C. PEI Asia Investment Holdings I S.a r.l. ("Lux. Co. I")	Lux. Co. II之母公司
S.A.C. Private Equity Investors, L.P. ("S.A.C. PEI")	Lux. Co. I之母公司
荷蘭商奇異資融亞洲投資控股公司 (GE Capital Asia Investments Holdings B.V.，簡稱GE Asia Holdings)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自102.6.21起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美商奇異資融台灣控股公司(GE Capital Taiwan Holdings Inc.，簡稱GE Holdings)	GE Asia Holdings之聯屬公司
General Electric International Inc. (簡稱GEII)	GE Asia Holdings之聯屬公司
奇異資融股份有限公司(GE Money Taiwan, Ltd., 簡稱奇異資融)	截至102.6.21前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開發工銀)	自102.6.21起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開發金控	開發工銀之母公司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開發工銀之實質控股孫公司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簡稱萬銀保經)	100%持有之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其他	本公司經理人及其近親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四號「關係人揭露」之其他關係人

註：本公司僅揭露與該等法人或個人屬關係人期間之交易金額；資產負債表日如非屬關係人者，其交易餘額亦未予揭露列示。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款及放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	佔各該項目%
放款	\$ 105,074	0.11	19,990	0.02	8,981	0.01
存款	\$ 325,400	0.23	281,813	0.22	202,868	0.18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費用)	利率(%)	利息收入(費用)	利率(%)
放款	\$ 1,348	1.42~18.25	311	1.42~18.25
存款	\$ (4,939)	0~5.99	(3,820)	0~5.99

本公司放款予關係人，就放款類別等資訊，說明如下：

102年度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26 戶	\$ 16,707	3,790	3,790	-	無/不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1 戶	110,087	100,942	100,942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2 戶	1,454	342	342	-	存單	無

101年度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19 戶	\$ 11,908	10,503	10,503	-	無/不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7 戶	13,536	9,407	9,407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1 戶	884	80	80	-	存單	無

101.1.1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5 戶	\$ 1,445	1,445	1,445	-	無/不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6 戶	7,536	7,536	7,536	-	不動產	無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公司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2. 派遣合約

本公司基於業務實際需要，自民國九十八年起與GEII簽署派遣合約，並經第七屆第五次及第三十三次董事會核議在案，合約效期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據該派遣合約規定，本公司每季應支付GEII派遣費用，並得隨時於一個月前書面通知GEII終止派遣合約。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派遣人員費用分別為3,740千元及11,168千元，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尚未支付之派遣人員費用分別為0千元、2,930千元及6,985千元，帳列應付款項。

前述合約之派駐主管經第七屆第三十六次董事會核議通過，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轉任本公司正式人員，原派遣合約於人員轉任後同步終止。

3. 保證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2.12.31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費率 區間	擔保品 內容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25,000	-	-	0.70 %	無

4. 手續費及租賃收入

本公司與萬銀保經及各保險公司簽訂三方合作推廣與行銷契約書，約定透過本公司之通路銷售保險商品，本公司因上述交易認列手續費收入。另，本公司與萬銀保經簽訂租賃契約，提供營業場所供萬銀保經辦公之用，認列租賃收入，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手續費收入	\$ 347,511	415,166
租賃收入	\$ 269	207

5. 本公司為健全業務發展、強化金融商品服務綜效並拓展多元行銷通路，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臨時董事會通過於一定條件成就後與開發金控進行股份轉換，請詳附註十一(一)說明。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4,303	167,793
退職後福利	1,451	1,607
股份基礎給付	12,548	67,042
合 計	\$ 188,302	236,442

除上述酬勞成本外，本公司另提供房屋、車輛、司機及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等費用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專屬個人之支出	\$ 5,522	6,68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擔保用途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金融資產	外匯定期存單	即期外匯交易	\$ 30,376	29,418	30,3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繳存法院執行假扣押 之保證金	21,400	21,300	1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繳存法院執行假扣押 之保證金	-	-	33,500
存出保證金	政府債券	繳存法院執行假扣押 之保證金	1,10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保證金暨準備金	210,000	220,000	22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代收國庫稅款之擔保	-	50,000	-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 資產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代收國庫稅款之擔保	-	-	50,000
			\$ 262,876	320,718	344,87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之承諾事項請詳附註六(十六)及(卅四)。

(二)資產購置合約

	102.12.31		
項 目	合約總價款	已支付金額	尚未支付金額
銀行業務資訊及操作系統	\$ 124,260	64,505	59,755
101.12.31			
項 目	合約總價款	已支付金額	尚未支付金額
銀行業務資訊及操作系統	\$ 87,918	36,330	51,588
分行裝修及水電空調等工程	8,765	-	8,765
	\$ 96,683	36,330	60,353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101.1.1		
	合約總價款	已支付金額	尚未支付金額
銀行業務資訊及操作系統	\$ 113,580	52,107	61,473
分行裝修及水電空調等工程	6,400	1,155	5,245
	<u>\$ 119,980</u>	<u>53,262</u>	<u>66,718</u>

(三)本公司為因應業務之快速推展及創新產品之資訊需求，規劃部分資訊作業委外服務，以提昇資訊服務水準、迅速確實配合業務推展及外部法規變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三十日董事會核議通過與IBM簽訂自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為期十年之資訊委外合約，依據資訊委外合約，除視需要之額外服務係以專案計價外，針對基礎架構及支援服務、應用系統服務及伺服器整合轉換服務等，自民國一〇三年起，於未來合約期間內需支付的服務年費共計1,330,005千元。

(四)重大訴訟案件

本公司為保障債權，積極處理對於太子集團之逾期債權，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經法院強制執行拍定其土城廠房及敦南大樓擔保品，依法院核發之強制執行金額計算書分配表，本公司可獲分配之受償金額分別為3,935,303千元及1,971,721千元，其中無異議之部分，已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收到法院分配款3,897,202千元及1,808,039千元。然因債務人太子汽車對上述兩項擔保品之分配表，均提出分配表異議之訴，對土城廠案及敦南大樓案影響金額分別為21,672千元及163,682千元，並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七日經法院駁回，及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三季經法院判決本公司勝訴。另，其他債權人對土城廠案提起分配表異議之訴案，影響金額16,429千元，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遭法院駁回。截至報告日止，前揭擔保品獲法院分配款金額皆已全數收回，分別為3,935,303千元及1,971,721千元。

另，第三人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對敦南大樓之抵押權設定提起詐害債權之訴，提訴之債權金額481,157千元，雖經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四日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判決本公司敗訴，並需交還已受領款1,786,318千元再行重新分配，然而，依委任律師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四日評估，本案有論理矛盾、事實認定與證據不符之情形，本公司上訴高等法院二審非常可能勝訴，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日提起上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為健全業務發展、強化金融商品服務綜效並拓展多元行銷通路，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臨時董事會通過於一定條件成就後與開發金控進行股份轉換，暫定為每1股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換發新台幣13.4元現金以及0.2股開發金控增資發行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本公司成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子公司，並於完成股份轉換之相關程序後，終止股票上市買賣，轉換基準日暫定為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十日。上述決議尚待本公司及開發金控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八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並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許可、同意或核准後始生效力。
- (二)本公司董事長盧正昕先生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解任，並由董事柏格爾代理董事長職務。

十二、其他

-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63,464	1,694,001
勞健保費用	133,851	127,033
退職後福利	77,854	76,702
長期員工福利	29,203	78,78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4,528	98,207
折舊費用	101,338	103,738
攤銷費用	96,874	102,621
合 計	<u>\$ 2,197,112</u>	<u>2,281,090</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依信託業法規定期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1.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損益表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102.12.31	101.12.31	101.1.1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及權益		
銀行存款	\$ 181,946	232,744	210,915	應付款項		
短期投資	31,914,454	30,274,073	30,693,260	應付費用	\$ 2,309	5,552
應收款項				應付工保留款	510	-
應收票據	25,452	50,448	-	應付營業稅	243	-
其他應收款	276	331	594	其他應付款	152,351	151,857
無形資產				銷項稅額	245	200
地上權	984,534	984,534	984,534	預收款項		
不動產受益權	276,000	-	16,200	預收租金	25,452	-
進項稅額	3	-	38	其他預收款	174	166
留抵稅額	-	-	339	代收款		
其他資產				房屋稅	-	19
暫付款	14	14	15	地租	-	648
存出保證金	-	-	583	存入保證金	338	-
出租資產	2,073	3,693	743	其他負債	2,500	1,500
房屋				信託資本		
				— 金錢信託	32,190,454	30,693,260
				— 不動產信託	-	16,200
				— 地上權信託	984,534	984,534
				累計盈餘	102,141	53,285
				信託負債及權益總額	\$ 33,384,752	\$ 31,907,221
信託資產總額	\$ 33,384,752	31,545,837	31,907,221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項目	102.12.31	101.12.31	101.1.1
銀行存款	\$ 181,946	232,744	210,915
短期投資			
基金	30,885,725	29,635,909	29,961,132
債券	448,622	20,485	52,171
普通股	97,997	105,040	107,020
結構型商品	442,171	467,079	548,932
國外指數股票型基金(ETF)	39,939	45,560	24,005
無形資產			
地上權	984,534	984,534	984,534
不動產受益權	276,000	-	16,200
合 計	<u>\$ 33,356,934</u>	<u>31,491,351</u>	<u>31,904,909</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信託收益		
營利收入	\$ 2,872	2,111
利息收入	1,138,813	1,016,139
租金收入	27,737	26,499
其他收入	1,408	711
收益合計	<u>1,170,830</u>	<u>1,045,460</u>
財產交易損失	<u>(335,344)</u>	<u>(706,747)</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29,764)	(23,003)
營業成本	(4,345)	(2,811)
銷售費用	(212)	(151)
營業費用	(213)	(384)
稅捐支出	(406)	(38)
費用合計	<u>(34,940)</u>	<u>(26,387)</u>
本期淨利	<u>\$ 800,546</u>	<u>312,326</u>

註：上列損益表係本公司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公司損益之中。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2.12.31	101.12.31
資產報酬率(年)	稅前	2.45	2.52
	稅後	1.90	1.96
淨值報酬率(年)	稅前	23.32	26.51
	稅後	18.05	20.64
純益率		47.66	51.78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各季揭露獲利能力，換算為年基準數字以年率表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 (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無。
 - (2) 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十億元以上：無。
11.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2.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13.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 股數	擬制持 股股數	合計		
						股數	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金融相關事業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台北市	外匯買賣、外幣拆款換匯交易	0.40 %	800	-	80	-	80	0.40 %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台北市	期貨交易結算	0.51 %	10,250	-	1,456	-	1,456	0.51 %	
財金資訊(股)公司	台北市	電信服務，資訊軟體服務	1.23 %	49,120	-	5,526	-	5,526	1.23 %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融債權收買	0.57 %	75,000	-	7,500	-	7,500	0.57 %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台北市	發行受益憑證募集投資基金	12.31 %	46,752	-	3,840	-	3,840	12.31 %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融債權收買	5.74 %	3,445	-	344	-	344	5.74 %	
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	新北市	保險經紀人	100.00 %	63,354	36,235	-	-	-	100.00 %	
非金融相關事業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7.50 %	19,319	-	3,300	-	3,300	7.50 %	
萬泰建築經理(股)公司	台北市	不動產評估，契約鑑定	9.39 %	-	-	6,991	-	6,991	9.39 %	
聯安服務(股)公司	台北市	ATM鈔匣更換、提供服務	5.00 %	1,250	-	125	-	125	5.00 %	
富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5.00 %	10,883	-	1,650	-	1,650	5.00 %	
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4.95 %	500,000	-	54,000	-	54,000	4.95 %	

註1：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註2：(1)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銀行法第七十四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係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衍生工具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十四、部門資訊

- (一)根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之規定，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董事會(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並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本公司所判定之所有營運部門皆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應報導部門之定義。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營運部門別損益、資產與負債資訊

		102年度					
		消費 金融部門	企業 金融部門	分行 通路部門	財務 金融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收 入							
淨利息收入	\$	3,090,061	495,855	960,298	182,332	78,027	4,806,573
非利息收入/成本		349,397	136,282	897,586	56,078	159,031	1,598,374
部門間收入/費用		(27,292)	94,378	(68,008)	922	-	-
收入合計		<u>3,412,166</u>	<u>726,515</u>	<u>1,789,876</u>	<u>239,332</u>	<u>237,058</u>	<u>6,404,947</u>
費 用							
營業費用		(1,071,254)	(368,166)	(1,406,477)	(82,571)	(859,579)	(3,788,047)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452,027	305,289	52,960	(2,520)	518,546	1,326,302
費用合計		<u>(619,227)</u>	<u>(62,877)</u>	<u>(1,353,517)</u>	<u>(85,091)</u>	<u>(341,033)</u>	<u>(2,461,745)</u>
總行分攤前(損)益		2,792,939	663,638	436,359	154,241	(103,975)	3,943,202
總行分攤		(519,266)	(141,599)	(530,671)	(47,436)	1,238,972	-
稅前淨利(損)	\$	<u>2,273,673</u>	<u>522,039</u>	<u>(94,312)</u>	<u>106,805</u>	<u>1,134,997</u>	<u>3,943,202</u>
		102.12.31					
部門資產	\$	<u>36,086,992</u>	<u>24,692,425</u>	<u>42,579,318</u>	<u>55,667,357</u>	<u>8,049,918</u>	<u>167,076,010</u>
部門負債	\$	<u>283,361</u>	<u>16,387,051</u>	<u>127,309,760</u>	<u>3,547,733</u>	<u>1,229,911</u>	<u>148,757,816</u>
		101年度					
		消費 金融部門	企業 金融部門	分行 通路部門	財務 金融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收 入							
淨利息收入	\$	3,209,844	438,716	841,561	111,563	(321,381)	4,280,303
非利息收入/成本		355,384	56,819	776,887	47,737	61,327	1,298,154
部門間收入/費用		(24,490)	62,405	(33,352)	-	(4,563)	-
收入合計		<u>3,540,738</u>	<u>557,940</u>	<u>1,585,096</u>	<u>159,300</u>	<u>(264,617)</u>	<u>5,578,457</u>
費 用							
營業費用		(1,141,422)	(367,481)	(1,420,299)	(76,566)	(839,901)	(3,845,669)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771,287	322,267	64,431	(3,246)	822,817	1,977,556
費用合計		<u>(370,135)</u>	<u>(45,214)</u>	<u>(1,355,868)</u>	<u>(79,812)</u>	<u>(17,084)</u>	<u>(1,868,113)</u>
總行分攤前(損)益		3,170,603	512,726	229,228	79,488	(281,701)	3,710,344
總行分攤		(435,538)	(133,757)	(500,345)	(25,932)	1,095,572	-
稅前淨利(損)	\$	<u>2,735,065</u>	<u>378,969</u>	<u>(271,117)</u>	<u>53,556</u>	<u>813,871</u>	<u>3,710,344</u>
		101.12.31					
部門資產	\$	<u>31,529,588</u>	<u>23,984,474</u>	<u>34,827,036</u>	<u>49,794,706</u>	<u>14,424,279</u>	<u>154,560,083</u>
部門負債	\$	<u>305,772</u>	<u>8,770,126</u>	<u>120,050,995</u>	<u>8,523,425</u>	<u>1,411,485</u>	<u>139,061,803</u>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主要業務說明如下：

- 1.消費金融部門：主要係提供消費者所需之授信業務，包括現金卡、信用卡、個人信用貸款等。
- 2.企業金融部門：主要係提供大型及中小型企業各項金融業務服務。
- 3.分行通路部門：主要係提供一般民眾存匯款、財富管理及房屋貸款、微型企業等業務服務，同時進行消費金融及企業金融部門服務產品之推廣跨售。
- 4.財務金融部門：主要係資產負債之管理以及經營外匯、債票券及證券部位、金融同業業務、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放款或其他金融商品之交易。
- 5.其他部門：主要係總行管理單位等非屬獨立應報導之部門彙總。

本公司之其他營運，包括基金管理及信託等業務，皆不符合個別應報導部門之門檻。

因本公司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大部分係來自於利息收益，且本公司董事會主要係根據淨利息收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應報導部門績效皆以利息收入總額減除利息費用總額之淨額表達。

內部計價已由「部門間收入/費用」項目計算標準成本並反應於部門績效評估。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已按照部門間約定之收入分攤標準合理的分攤。

「總行分攤」金額包括本公司發行次順位無擔保強制轉換金融債券之利息費用、全銀行資金提供及使用單位資金轉撥計價後之淨差異數、總行單位之營業費用及其他無法歸屬特定部門之收入/成本等，依部門收入及約當人力分別分攤至各部門。

營運部門間交易皆係常規交易。提供予本公司董事會複核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係以與綜合損益表相同之衡量基礎衡量。

本公司內部管理報表係根據營業淨利，其中包含利息淨收益、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手續費淨收益、淨金融商品損益及其他營業損益等。

部門別分析之資訊係根據各營運部門提供予本公司董事會複核之內部管理報表為主，包括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他相關資訊。

營運資產及負債係由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所組成，大約係資產負債表之主體，但排除部份項目如所得稅。

(三)本公司主要營運業務以台灣地區為主，故無揭露地區別資訊。

(四)本公司未有與單一客戶交易之收入占本公司收入10%以上之情形。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以往年度之報表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本年度開始，本公司採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因此本年度之財務報表係本公司之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本公司並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的規定，將轉換日訂為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一)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一號規定，公司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如下：

1. 初始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及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所有期間內，皆採用相同會計政策。
2. 採用之會計政策係遵循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報導期間結束日所有生效之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針對某些規定，強制不追溯適用，或選擇不追溯適用之豁免。

(二)本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號規定，採用情形如下：

1. 選擇豁免項目如下：

- (1) 本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企業合併」之規定，因此維持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
- (2)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利益一次認列，並轉列於保留盈餘，詳調節說明之員工福利。
- (3) 不動產及設備相關之除役負債，得不對該負債在轉換日之前的變動追溯調整，而依IAS 37「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該除役負債在轉換日之最佳估計金額。

2. 未選擇採用或不適用豁免項目如下：

- (1) 本公司對於不動產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等成本，採成本模式，未選擇依轉換日之公允價值或重估價作為推定成本。
- (2) 公司可選擇於轉換日追溯採用IAS 21決定每個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或於轉換日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差異數為零。本公司無累積換算調整數，故不適用豁免選擇。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資產負債表與綜合損益表，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至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調節請詳下列各表：

1. 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調節

(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編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資 產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86,617	-	-	2,586,617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166,189	-	-	8,166,189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293,153	-	-	293,1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9,164,686	-	-	9,164,6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應收款項-淨額	4,115,560	-	(94,215)	4,021,345	應收款項-淨額	4 (4)
	-	-	94,215	94,215	當期所得稅資產	4 (4)
貼現及放款-淨額	79,661,901	-	-	79,661,901	貼現及放款-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9,850,000	-	-	19,85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47,494	-	-	47,494	採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839,684	-	-	839,684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	6,083,828	-	420,719	6,504,547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 (5)
	-	-	15,879	15,87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4 (5)
無形資產-淨額	123,597	-	-	123,597	無形資產-淨額	
	-	-	7,347,983	7,347,98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 (4)
其他資產-淨額	9,043,999	188,458	(7,778,457)	1,454,000	其他資產-淨額	4 (1)、(4)及(5)
資產總計	\$ 139,976,708	188,458	6,124	140,171,290	資產總計	
負 債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124,277	-	-	4,124,27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310	-	-	1,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170,249	-	-	7,170,24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應付款項	2,151,456	-	(19,877)	2,131,579	應付款項	4 (4)
存款及匯款	112,944,159	-	-	112,944,159	存款及匯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8,228	-	(188,228)	-		4 (6)
其他金融負債	616,051	-	-	616,051	其他金融負債	
	-	-	199,532	199,532	負債準備	4 (6)
	-	32,038	26,001	58,0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4 (1)及(4)
其他負債	446,594	-	(11,304)	435,290	其他負債	4 (6)
負債總計	127,642,324	32,038	6,124	127,680,486	負債總計	
股 本：					股 本：	
普通股	16,234,639	-	-	16,234,639	普通股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其他資本公積	13,009,038	-	-	13,009,038	其他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8,467	-	-	8,467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虧損	(16,942,000)	156,420	-	(16,785,580)	累積虧損	4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4,240	-	-	24,2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總計	12,334,384	156,420	-	12,490,804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39,976,708	188,458	6,124	140,171,290	負債及權益總計	

附錄三、民國一〇二年度（2013年）財務報告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說 明
資 產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82,322	-	-	2,482,322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3,907,049	-	-	13,907,049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67,641	-	-	67,6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7,088,847	-	-	17,088,8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應收款項-淨額	5,530,686	-	(89,343)	5,441,343	應收款項-淨額	4 (4)
			89,343	89,343	當期所得稅資產	4 (4)
貼現及放款-淨額	85,237,711	-	-	85,237,711	貼現及放款-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5,600,000	-	-	15,60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62,007	-	-	62,00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801,835	-	-	801,83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	6,076,773	-	401,385	6,478,158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 (5)
			20,058	20,05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4 (5)
無形資產-淨額	150,271	-	-	150,271	無形資產-淨額	
			6,531,306	6,531,30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 (4)
其他資產-淨額	7,367,655	175,112	(6,940,575)	602,192	其他資產-淨額	4 (1)、(4)及(5)
資產總計	\$ 154,372,797	175,112	12,174	154,560,083	資產總計	
負 債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306,850	-	-	1,306,85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9	-	-	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212,708	-	-	8,212,70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應付款項	2,367,409	-	(19,877)	2,347,532	應付款項	4 (4)
存款及匯款	126,509,252	-	-	126,509,252	存款及匯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9,910	-	(149,910)	-		4 (6)
其他金融負債	14,043	-	-	14,043	其他金融負債	
			157,125	157,125	負債準備	4 (6)
		29,769	32,051	61,8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 (1)及(4)
其他負債	459,659	-	(7,215)	452,444	其他負債	4 (6)
負債總計	139,019,860	29,769	12,174	139,061,803	負債總計	
股 本：					股 本：	
普通股	15,255,976	-	-	15,255,976	普通股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618,220	-	-	618,220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118,511	-	-	118,511	其他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759,269)	145,343	-	(613,926)	累積虧損	4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9,499	-	-	119,4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總計	15,352,937	145,343	-	15,498,280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4,372,797	175,112	12,174	154,560,0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總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額	編列及 衡量差異	金額	金額	
利息收入	\$ 5,607,803	-	(1,753)	5,606,050	利息收入 4 (2)
減：利息費用	(1,348,191)	-	22,444	(1,325,747)	減：利息費用 4 (1)
利息淨收益	4,259,612	-	20,691	4,280,303	利息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1,105,019	(12,628)	-	1,092,391	手續費淨收益 4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15,372)	12,628	1,753	(9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4 (2)及(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53,820	-	-	53,8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3,628	-	-	43,62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兌換淨損失	(14,367)	-	-	(14,367)	兌換淨損失
其他非利息淨利益	121,258	-	2,415	123,673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4 (5)
淨收益	5,553,598	-	24,859	5,578,457	淨收益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遞轉利益	1,977,556	-	-	1,977,556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遞轉利益
用人費用	(2,046,864)	(5,423)	(22,444)	(2,074,731)	員工福利費用 4 (1)
折舊及攤銷費用	(203,944)	-	(2,415)	(206,359)	折舊及攤銷費用 4 (5)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564,579)	-	-	(1,564,57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715,767	(5,423)	-	3,710,34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822,707)	922	-	(821,785)	所得稅費用 4 (1)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2,893,060	(4,501)	-	2,888,55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	2,893,060	(4,501)	-	2,888,559	本期淨利
			95,259	95,259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 損益 4 (7)
		(7,923)	-	(7,923)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4 (1)
		1,347	-	1,347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 所得稅利益 4 (1)
	\$ (11,077)	95,259	2,977,242	2,977,2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權益調節

	說明	101.12.31	101.1.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權益		\$ 15,352,937	12,334,384
調整項目：			
退休金精算損益及義務調整	4 (1)	145,343	156,420
總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權益		\$ 15,498,280	12,490,804

3.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支付數及利息支付數做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支付數及利息支付數等。惟依據總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本公司之利息收現數5,567,241千元、股利收現數71,819千元、利息支付數1,353,719千元及所得稅退還94,215千元等皆列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項目下。

除上述差異外，依總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調節說明

(1)員工福利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有關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豁免規定一次認列未認列之精算利益，其產生原因主要係本公司於民國96年依勞資協商合約實施優惠退職方案，本公司針對優惠退職方案係另行提撥專案退休金支應，並未動用職工或勞工退休金準備金專戶。因大部份優惠退職方案之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退休金（舊制）規定且年資較長，關於決定退職後福利最終成本之各種精算假設中，因在職員工人數大幅減少及員工之平均服務年資降低，致退休金精算報告之確定福利義務大幅降低，產生未認列之精算利益。此項調整皆對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其他資產之影響數為增加188,458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影響數為增加32,038千元，及保留盈餘之影響數為增加156,420千元。

本公司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精算假設調整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九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員工福利費用及所得稅費用影響數分別為增加5,423千元及減少922千元；資產負債表之其他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為減少5,423千元及922千元，上述損益影響數轉入保留盈餘為減少4,501千元。

本公司將因精算假設福利義務、資產報酬與實際情況不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7,923千元及與其相關之所得稅利益1,347千元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其他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為減少7,923千元及1,347千元，上述損益影響數轉入保留盈餘為減少6,576千元。

上述調整對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影響金額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員工福利費用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13,346	
所得稅利益	<u>(2,269)</u>	
	<u>\$ 11,077</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其他資產	\$ 175,112	188,4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769	32,038
保留盈餘	145,343	156,420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現職員工優惠存款部份，其性質為公司額外給予員工之福利，屬於超出市場利率之部份，應列為員工福利費用，此項調整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員工福利費用影響數為增加22,444千元及利息費用影響數為減少22,444千元。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依民國一〇二年起適用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將原帳列於利息收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下。此項調整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利息收入影響數為減少1,753千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影響數為增加1,753千元。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手續費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交易成本應予費用化。此項調整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手續費淨收益為減少12,628千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為增加12,628千元。

(4) 所得稅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規定，本公司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此項調整對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當期所得稅資產影響數分別為增加89,343千元及94,215千元，應收款項影響數分別為減少89,343千元及94,215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分別為增加6,519,132千元及7,341,859千元，及其他資產影響數分別為減少6,519,132千元及7,341,859千元。

另，依經金管會認可之解釋公告第二十一號規定，本公司將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應付土地增值稅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項目下。此項調整對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應付款項影響數皆為減少19,877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影響數皆為增加19,877千元。另，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本公司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將原以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新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總額表達。此項調整對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影響數分別同額增加12,174千元及6,124千元。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投資性不動產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規定，本公司經評估部份土地及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利益，將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於其他資產項下之出借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出借出租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及設備項下。此項調整對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其他資產影響數分別為減少421,443千元及436,598千元，不動產及設備影響數分別為增加401,385千元及420,719千元，投資性不動產影響數分別為增加20,058千元及15,879千元；及民國一〇一年度出借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為2,415千元重分類至折舊及攤銷費用項下。

(6)負債準備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規定，保證責任準備、意外損失準備、未決賠款準備及優惠退職方案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屬負債準備項目，此項調整對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影響數分別為減少149,910千元及188,228千元，其他負債之影響數分別為減少7,215千元及11,304千元，及負債準備之影響數分別為增加157,125千元及199,532千元。

(7)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規定，本公司將民國一〇一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為95,259千元表達於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總行及營業單位地址電話

單位名稱	電話	地址
總行	02-27011777	106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364號
總行-101辦公室	02-21769068	110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21樓A室
總行-中和辦公室	02-80239077	235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188號2、3、5樓
總行-金融交易處	02-21731958	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224號5樓
總行-信託作業部	02-80239077	235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200號2樓
總行-國外部	02-80239077	235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188號2樓之1
大台北基隆地區		
營業部	02-27011777	106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364號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02-80239077	235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188號2樓之1
建成分行	02-25557777	103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70號
忠孝分行	02-27781277	106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270號
城東分行	02-27788777	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224號
東台北分行	02-25705777	105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60號
松江分行	02-25173777	104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37號
松山分行	02-27616688	110台北市信義區松山路132號
天母分行	02-88661117	111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246號
大安分行	02-33223677	106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二段8號
內湖分行	02-27962906	114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8巷25號
三重分行	02-29812233	241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192號
板橋分行	02-22597767	220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三段15號
新莊分行	02-22776377	242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331號
蘆洲分行	02-22898877	247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401號
土城分行	02-22605588	236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三段123號
中和分行	02-86685566	235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200號
新店分行	02-29181199	2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2號
基隆分行	02-24336566	204基隆市安樂區麥金路193號
桃竹苗地區		
桃園分行	03-3397779	330桃園市南華街80號
中壢分行	03-4272777	320中壢市中央東路13之1號
新竹分行	03-5255577	300新竹市西大路645號
風城分行	03-5261101	300新竹市中正路59號

總行及營業單位地址電話

單位名稱	電話	地址
南大分行	03-5263155	300新竹市南大路339號
竹科分行	03-5775131	300新竹市光復路一段238號
苗栗分行	037-265725	360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81號
中彰投地區		
台中分行	04-23283331	403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220號
繼光分行	04-22220077	400台中市中區臺灣大道一段99號
豐原分行	04-25152777	420台中市豐原區中山路329號
大里簡易型分行	04-24866363	412台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二段331號
員林分行	04-8339777	510彰化縣員林鎮莒光路266號
彰化分行	04-7287777	500彰化市曉陽路199之3號
雲嘉南地區		
斗六分行	05-5331566	640雲林縣斗六市西平路80號
嘉義分行	05-2280777	600嘉義市新榮路193號
台南分行	06-2268777	703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351號
赤崁分行	06-2256131	700台南市中西區忠義路二段167號
東門分行	06-2256141	700台南市中西區府前路一段26號
北門分行	06-2364401	704台南市北區開元路133號
林森簡易型分行	06-2376391	701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二段184號
歸仁簡易型分行	06-3308777	711台南市歸仁區中正南路一段23號
海東分行	06-2502183	709台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一段129號
永康分行	06-2727757	710台南市永康區永大路二段21號
高屏地區		
高雄分行	07-3367977	802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80號
北高雄分行	07-3463677	807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878號
中正分行	07-2411777	801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151號
鳳山分行	07-7419777	830高雄市鳳山區博愛路165之3號
屏東分行	08-7385678	900屏東市廣東路451號
宜花東地區		
羅東分行	03-9533377	265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50號
花蓮分行	03-8352299	970花蓮市中正路560號
台東簡易型分行	089-329797	950台東市中華路一段341號

萬泰商業銀行



董事長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Peter Berger'.





萬泰銀行
COSMOSBANK